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合肥蓝雁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二 O 一八年八月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 年 7 月 13 日，依据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批复等要求，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在本公司组织召开了“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成立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以下简称“验收组”），验收组由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合肥蓝雁环境监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和 3 位行业专家共 6 人组成并对该项目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建设单位汇报了该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情况，验收监测单位汇报了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制情况，验收工作组对项目现场进行了踏勘，并查阅了有关环保资料，验收工作组最终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位于安徽省芜湖市无为县泥汊镇渡江工业园；

建设性质：改扩建；

建设规模：利用废旧漆包线，年回收铜原料两万吨；

建设内容：改造现有的部分原料库作为生产车间，改造厂房面积约为 2632m^2，新增 1 条漆包线高温热解生产线项目产能规模为年热解 2 万吨漆包线，新增 1 套 200m^3/h 制氮装置及纯化装置。给水、排水等辅助公用工程均依托现有工程。

（二）建设审批情况

无为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17 年 8 月 16 日以无发改备字[2017]241 号文予以备案。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9 月委托安庆市环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18 年 1 月 26 日，无为县环境保护局对《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批复（无环审[2018]10 号））。2018 年 1 月开工建设，2018 年 3 月投入试运营。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委托合肥蓝雁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对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2018 年 4 月 13 日，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在合肥蓝雁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协助下完成验收自查，并对厂内环保设施进行了完善。合肥蓝雁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5 日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对该建设项目工程环保设施及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了现场勘察。

合肥蓝雁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2018年4月29日至4月30日连续两天组织技术人员对该项目的废气、噪声和固废等污染源现状和各类环境保护治理设施的处理能力进行了现场采样监测和调查；江苏苏理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分析测试中心有限公司于2018年6月14日至6月16日对项目排放废气中二噁英因子以及敏感点环境空气中二噁英的质量进行了监测。

（三）投资情况

实际投资：实际总投资5170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270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5.2%。

（四）验收范围：整体验收

二、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在办理环评手续过程中，由于厂内无工业废水处理设施，原环评要求，城东污水处理厂管网接入项目区前，碱液喷淋废水不外排。根据项目批复要求，城东污水处理厂管网接入项目区前，项目废水经自建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一级标准后外排；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接入项目区后达三级标准。根据现场踏勘，城东污水处理厂管网暂未接入项目区，企业在厂区新增 MBR 膜处理工艺，对《年产 3000 吨细线（裸铜线和镀锡线）项目》废拉丝液废水进行处理，确保废拉丝也废水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一级排放标准。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本项目碱液喷淋废水经 MBR 膜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西河，验收期间，碱液喷淋水循环使用，未排放。

环评及批复要求项目排气筒高度为 15m，项目实际排气筒高度为 20m。

三、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热解废气：本项目热解炉进出料均设置密闭门，加工生产均在密闭条件下进行，其中加热段、水冷段均为微负压运行，可做到废气的有效收集。热解过程产生的热解废气中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及二噁英，经过“废气收集管道+收集风机+二燃室+热交换器+急冷+干式除酸与活性炭吸附装置+布袋除尘器+排风机+碱液喷淋塔”处理后，喷入的液体迅速汽化带走大量的热量，烟气温度得以迅速降低到 200℃左右，从而避免了二噁英类物质在 250～500℃温度区间的再次生成，最终通过 15 米高的烟囱排放。

吹扫粉尘：吹扫工段产生的粉尘经抽风机负压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最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二）废水

本项目不新增劳动人员，无生活废水产生，废气处理装置喷淋洗涤塔会产生少量的废

水，废水产生量为5t/d（20t/a）。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本项目碱液喷淋废水经MBR膜处理处理达标后排放，验收期间，碱液喷淋水循环使用，未排放，要求企业在更换循环水池废水时，对碱液喷淋废水及总排口废水进行监测，确保废水达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源于生产设备和辅助设备运行时产生的设备噪声，项目采用合理厂区布设、选用低噪设备、安装设备减振基座、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

（四）固体废物

设置一般固废暂存场所和危险废物暂存场所，炭颗粒收集后外售，分选的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处置。热解废气布袋除尘器收集固废属危险废物，送交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五）其他环保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企业已制定突发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上报备案。

2、防渗措施：

重点防渗区主要为危险固废暂存间，防渗符合要求。

3、排污口规范化：已规范设置废气、废水排污口，项目厂区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设置了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4、防护距离

项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为 50m，项目厂房周边 50m 内没有敏感点。因此项目满足环境防护距离要求。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18 年 4 月 29~30 日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验收期间监测结果如下：

4.1 废气监测结果

（1）有组织废气

氮氧化物、SO_2、非甲烷总烃、烟粉尘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以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二噁英排放满足《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4-2015)表 3 标准限值要求。

（2）无组织废气

根据在项目厂界上风向、下风向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废气非甲烷总烃和粉尘无组织排放浓度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4.2 废水监测结果

项目喷淋循环水处废水污染物 pH、COD、BOD5、氨氮、SS 等的排放浓度较小，验收期间碱液喷淋水循环使用，未排放，要求企业在更换循环水池废水时，对碱液喷淋废水及总排口废水进行监测，确保废水达标排放。

4.3 噪声监测结果

根据现场监测，该项目厂界昼间和夜间的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声功能标准要求。敏感点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要求。

五、本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和检查结果，该项目废气、噪声均达到相应的排放标准，固废妥善处置，满足要求。

六、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所规定要求：本项目建设前期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技术资料与环境保护档案资料基本齐全；环境保护设施已按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落实，环境保护设施经负荷试车检测合格，具备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转的条件。验收组成员认为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公司承诺

1、加强对各类污染防治设施的维护和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按要求处理处置各类固废，规范固废贮存场所建设与管理。

附：1. 参会人员签到表；

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2018 年 7 月 13 日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会议签到表

2018年7月13日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方式
杨玉	江苏大学	工程师	15161149848
朱永	〃 〃		18118872653
吉[illegible]	〃 〃 〃		13801533869
冯[illegible]	——		13506159655
刘振宇	合肥量准环境监测	实验员	18761500830
李[illegible]	现汲镇政府	发展和改革委员	13956670945
杨青	安徽正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员	18356034672
仰丰	合肥量准环境监测	技术员	17260847289
郭朝[illegible]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	科长	18655515892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专家组签到表

2018年7月13日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方式
孙伟刚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	技术部长	15665538176
杨子斌	安徽顺联	高级	13696567592
谢晓辰	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高工	13083032020
胡炳亭	芜湖市环境监测站	高级	15285869193

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合肥蓝雁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二 O 一八年八月

建设单位：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姜纯

编 制 单 位：合肥蓝雁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法 人 代 表：李庆林

项目负责 人：储春

建设单位：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电话: 18655565892

传真: /

邮编: 238300

地址: 无为县泥汊镇渡江工业园

编制单位：合肥蓝雁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电话: 15955185303

传真: /

邮编: 230001

地址: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青鸾路8号民营科技园二园内4#厂房2层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副本

证书编号:181212051084

名称：合肥蓝雁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青鸾路8号民营科技园二园内4#厂房二层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许可使用标志

CMA

181212051084

发证日期:2018年01月19日

有效期至:2024年01月18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目录

一、项目概况 1

二、验收依据 6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6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6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7
2.4 其他相关文件 7

三、工程建设情况 8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8
3.2 建设内容 11
3.3 主要原辅料 12
3.4 水源及水平衡 12
3.5 生产工艺 13
3.6 项目变动情况 15

四、环境保护设施 17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17
4.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34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43

五、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5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45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5
5.3 审批意见的落实情况 47

六、验收执行标准 50

6.1 废气排放评价标准 50
6.2 废水排放评价标准 50
6.3 噪声排放评价标准 51
6.4 固体废物 51

七、验收监测内容 52

7.1 废水 52
7.2 废气 52
7.3 厂界噪声监测 52
7.4 固体废物监测 53

八、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55

8.1 监测分析方法 55
8.2 监测仪器 56
8.3 人员资质 57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57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58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59

九、验收监测结果 60

9.1 生产工况 60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61

十、 验收监测结论 69

10.1 验收监测结论 74
10.2 要求与建议 75

附件：

附件 1、验收监测委托书

附件 2、环评批复意见

附件 3、危废处置协议

附件 4、检测报告

一、项目概况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7月，位于无为县泥汊镇渡江工业园。企业投资5170万元在现有厂区内建设“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年热解漆包线2万吨。无为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2017年8月16日以无发改备字[2017]241号文予以备案。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于2017年9月18日委托安庆市环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进行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编制了《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2018年1月26日，无为县环境保护局对《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批复（无环审[2018]10号）。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

（2）建设性质：改扩建；

（3）建设单位：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4）建设规模：利用废旧漆包线，年回收铜原料两万吨；

（5）建设地点：项目位于无为县泥汊镇渡江工业园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117.942568°E，31.262798°N），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东侧、南侧和北侧厂界外均为规划待用地，项目西侧厂界外为高新大道，隔高新大道距离西侧厂界约60m为安徽龙庵电缆集团公司；

（6）工作制度及职工人数：项目劳动定员15人（由该公司内部调剂解决、不新增职工），24小时运转，年工作日330天，年工作7920小时；

（7）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与完成时间：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于2017年9月18日委托安庆市环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进行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编制了《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8）审批部门、审批时间与文号：2018年1月26日，无为县环境保护局对《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批复（无环审[2018]10号）；

（9）开工时间：2018年1月；

（10）竣工时间：2018年3月；

（11）调试时间：2018年4月；

（12）申领排污许可证：项目不涉及排污许可。

（13）验收工作由来

现依据《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682号）和环保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家规环评（2017）4号）的规定、《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以及无为县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报告书批复等文件的要求，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自行组织验收。

（13）验收工作的组织与启动时间：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委托刑朝兵作为本次验收工作的总负责人，并于2018年4月11日召开了该项目的验收工作会议，于当日启动了该项目的验收工作。

（14）验收范围和内容：

验收范围：对厂内已建成的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进行验收。

验收内容：主要为项目厂区主体工程建设与原环评建设情况的符合性分析，项目环保工程落实情况，项目污染物达标情况以及环境管理措施的落实情况等。

（15）现场验收监测时间、验收监测报告形成过程。

1、现场验收监测时间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于2018年4月12日委托合肥蓝雁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对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2018年4月13日，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在合肥蓝雁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协助下完成验收自查，并对厂内环保设施进行了完善。合肥蓝雁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2018年4月15日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对该建设项目工程环保设施及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了现场勘察。

合肥蓝雁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2018年4月29日至4月30日连续两天组织技术人员对该项目的废气、噪声和固废等污染源现状和各类环境保护治理设施的处理能力进行了现场采样监测和调查；江苏苏理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分析测试中心有限公司于2018年6月14日至6月16日对项目排放废气中二噁英因子以及敏感点环境空气中二噁英的质量进行了监测。

2、验收监测报告形成过程

①合肥蓝雁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2018年4月12-15日认真查阅企业环评资料、批文情况以及环保设计资料，并制定初步工作方案。

②2018 年 4 月 16 日，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在合肥蓝雁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协助下完成验收自查，并对厂内环保设施进行了完善。

③2018 年 4 月 17 日，合肥蓝雁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现场勘查，根据企业建设情况，确定验收工作范围内容。

④2018 年 4 月 29 日~30 日，合肥蓝雁环境监测有限公司组织技术人员对该项目的废气、噪声和固废等污染源现状和各类环境保护治理设施的处理能力进行了现场采样监测和调查，江苏苏理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分析测试中心有限公司与 2018 年 6 月 14 日至 6 月 16 日对项目的二噁英进行了监测。合肥蓝雁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依据监测数据并参考有关资料，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以此作为该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验收工作主要包括验收监测工作和后续工作，其中验收监测工作可分为启动、自查、编制验收监测方案、实施监测与检查、编制验收监测报告五个阶段。具体工作程序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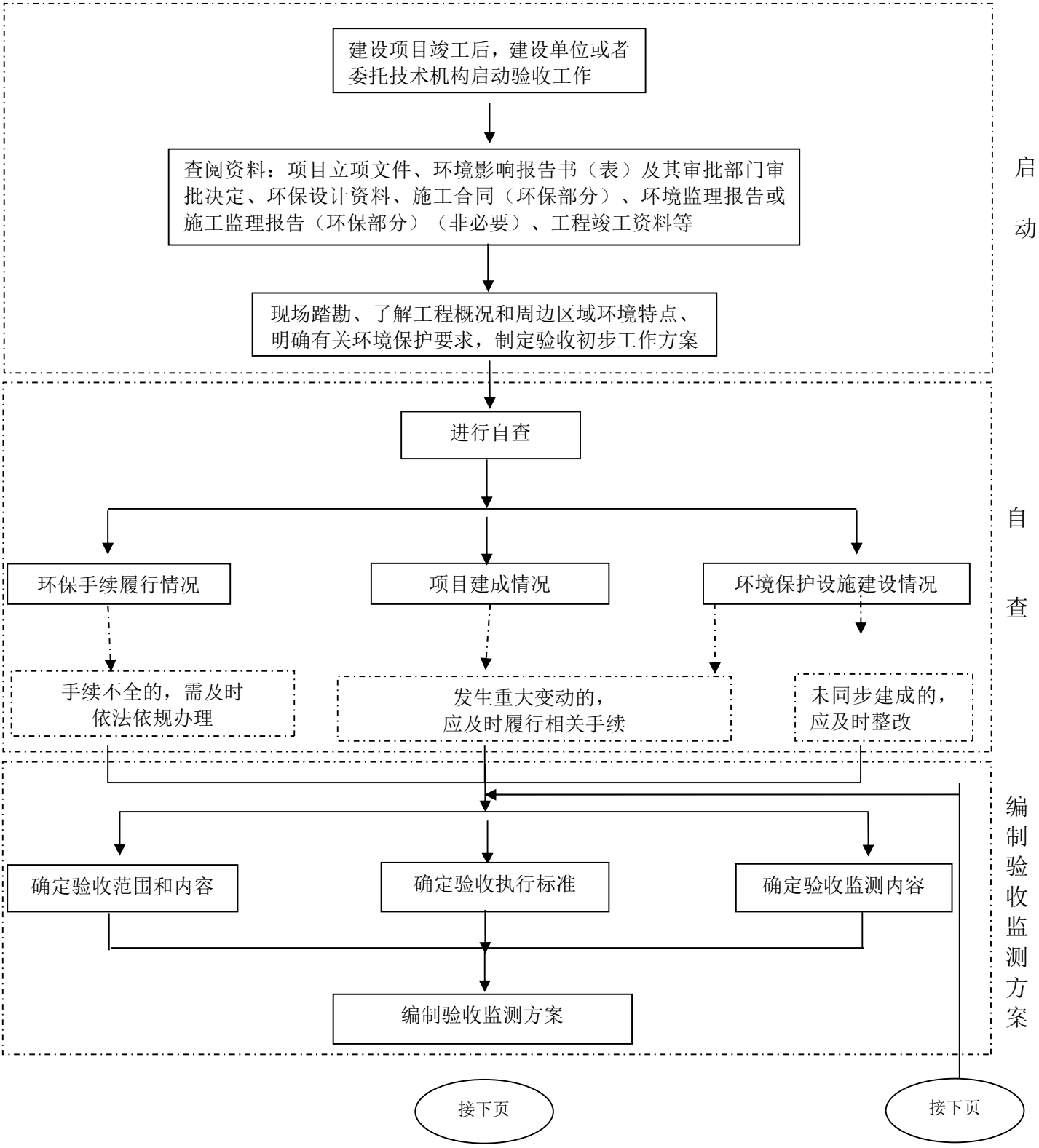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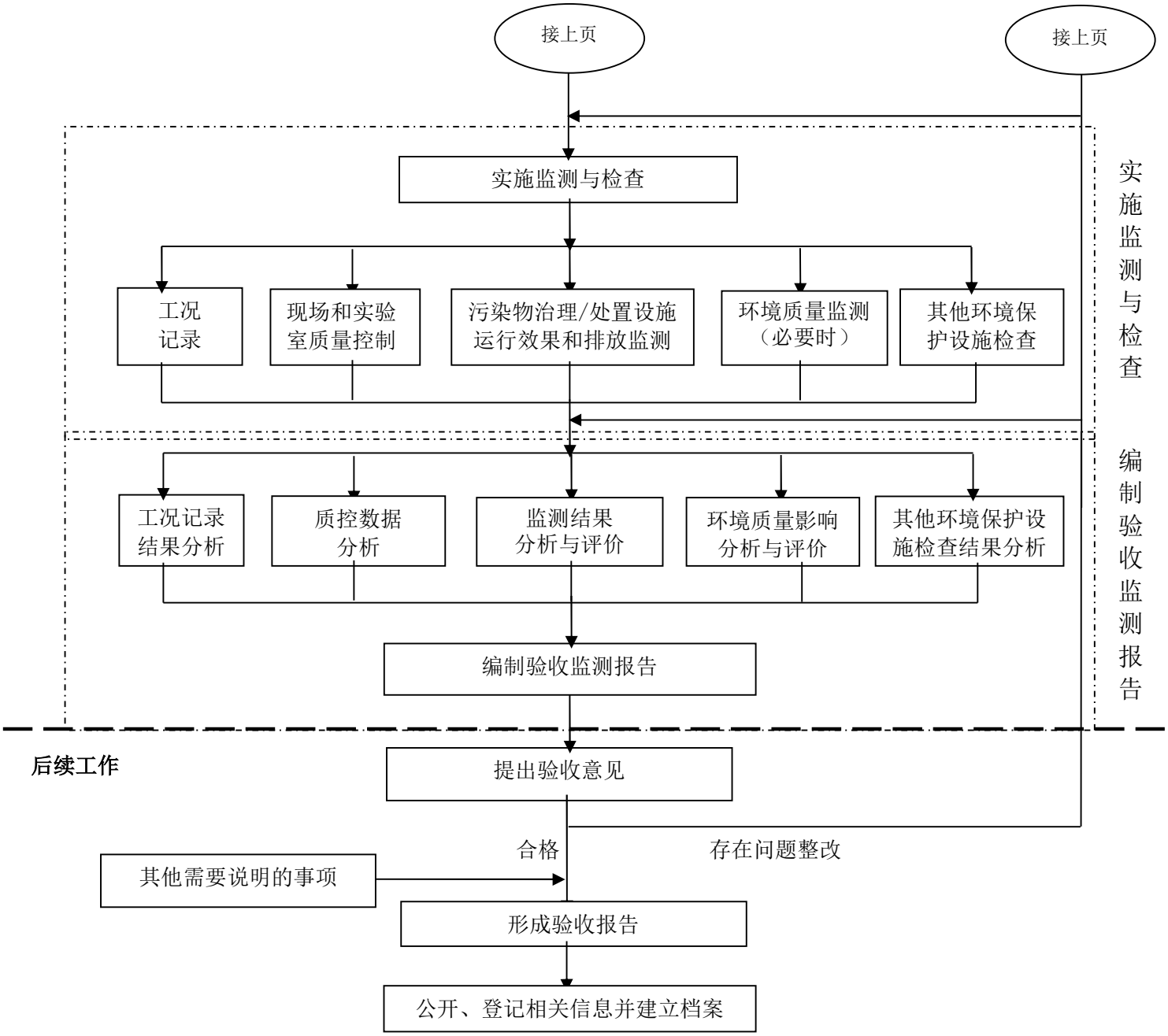

图 1.1-1　验收工作程序框图

二、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 年）；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4、《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 年）；

5、《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环境污染防治法》（1996）；

6、《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2016 年 11 月 7 日修订并实施）；

7、《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8、《安徽省环保厅关于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水、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验收有关事项的公告》（2017.12.27）；

9、《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10、《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 》生态环境部公告，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1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6-2001）（2013 年修订）；

12、《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

13、《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国家环保部[2013]第 36 号关于该标准的修改单中相关要求；

14、《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8.1；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1、《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储存场）》（GB15562.2-1995）；

2、《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GB15562.1-1995）；

3、《大气污染物治理工程技术导则》（HJ2000-2010）；

4、《袋式除尘器技术要求》（GB/T 6719-2009）；

5、《水污染治理工程技术导则》（HJ2015-2012）；

6、《环境噪声与振动控制工程技术导则》（HJ2034-2013）；

7、《污染源监测技术规范》；

9、《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7 年 9 月，安庆市环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无环审[2018]10 号）；

2.4 其他相关文件

1、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提供的设计资料（雨水管网设计资、污水管网设计资料、分区防渗资料等）。

三、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项目位于无为县泥汊镇渡江工业园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117.942568°E，31.262798°N），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东侧、南侧和北侧厂界外均为规划待用地，项目西侧厂界外为高新大道，隔高新大道距离西侧厂界约 60m 为安徽龙庵电缆集团公司，项目地理位置详见图 3.1-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本项目生产车间位于原料库北侧，位于整个厂区的中间部位。本项目生产车间距离厂界东侧最近敏感点（章村）距离约为 618m，距离厂界南侧最近敏感点（高家墩子）距离约为 292m，距离厂界西侧最近敏感点（西黄楼）距离为 242m，距离厂界北侧最近敏感点（东黄楼）最距离约为 488m，项目生产车间距离周边居民点距离均超过 200m，减少了生产过程中废气以及噪声对周边居民的影响。本项目生产车间紧邻原料库布设，方便原料的使用，减少了运输路线，同时生产车间远离办公楼和宿舍布设，减少了项目生产过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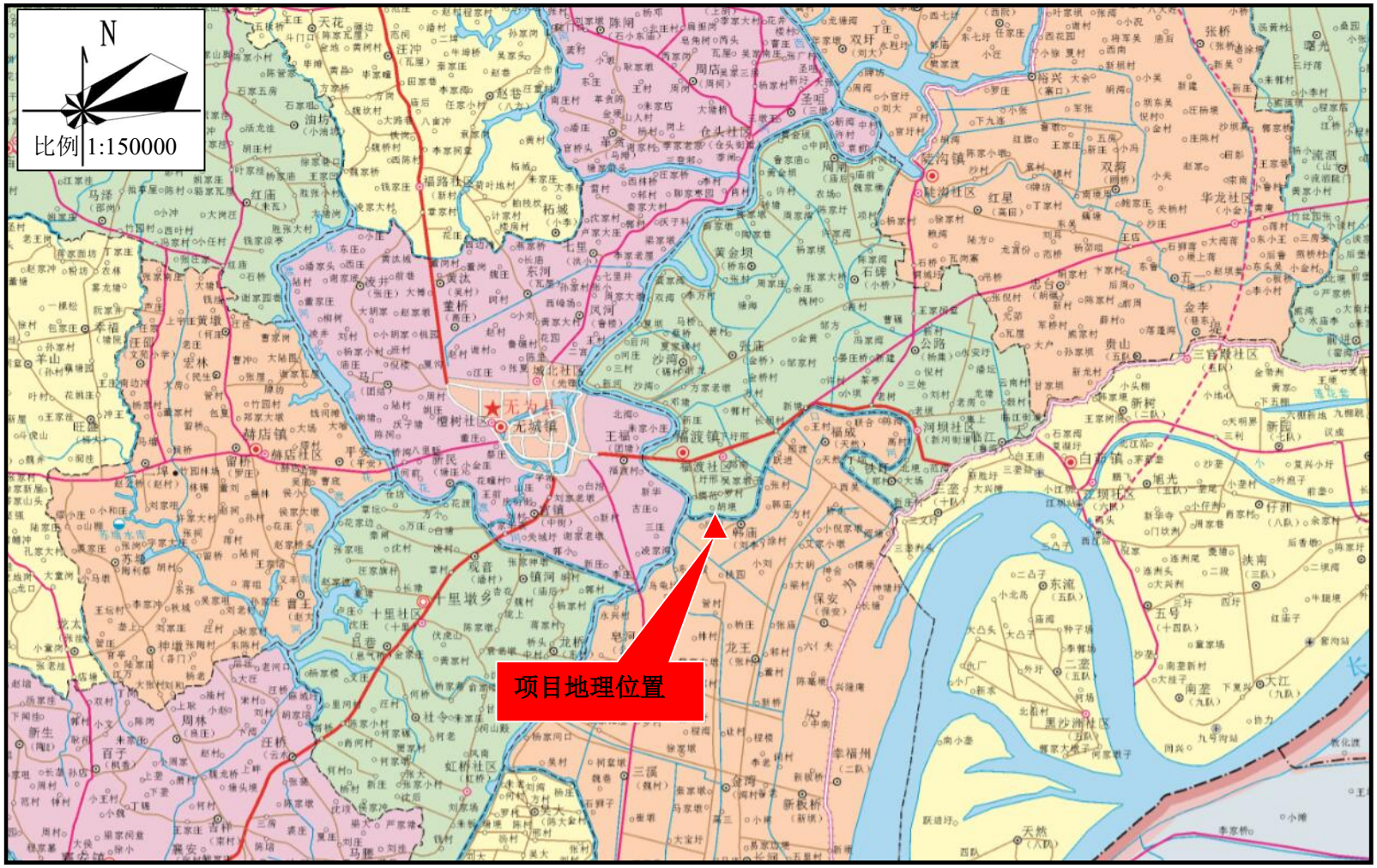

图 3.1-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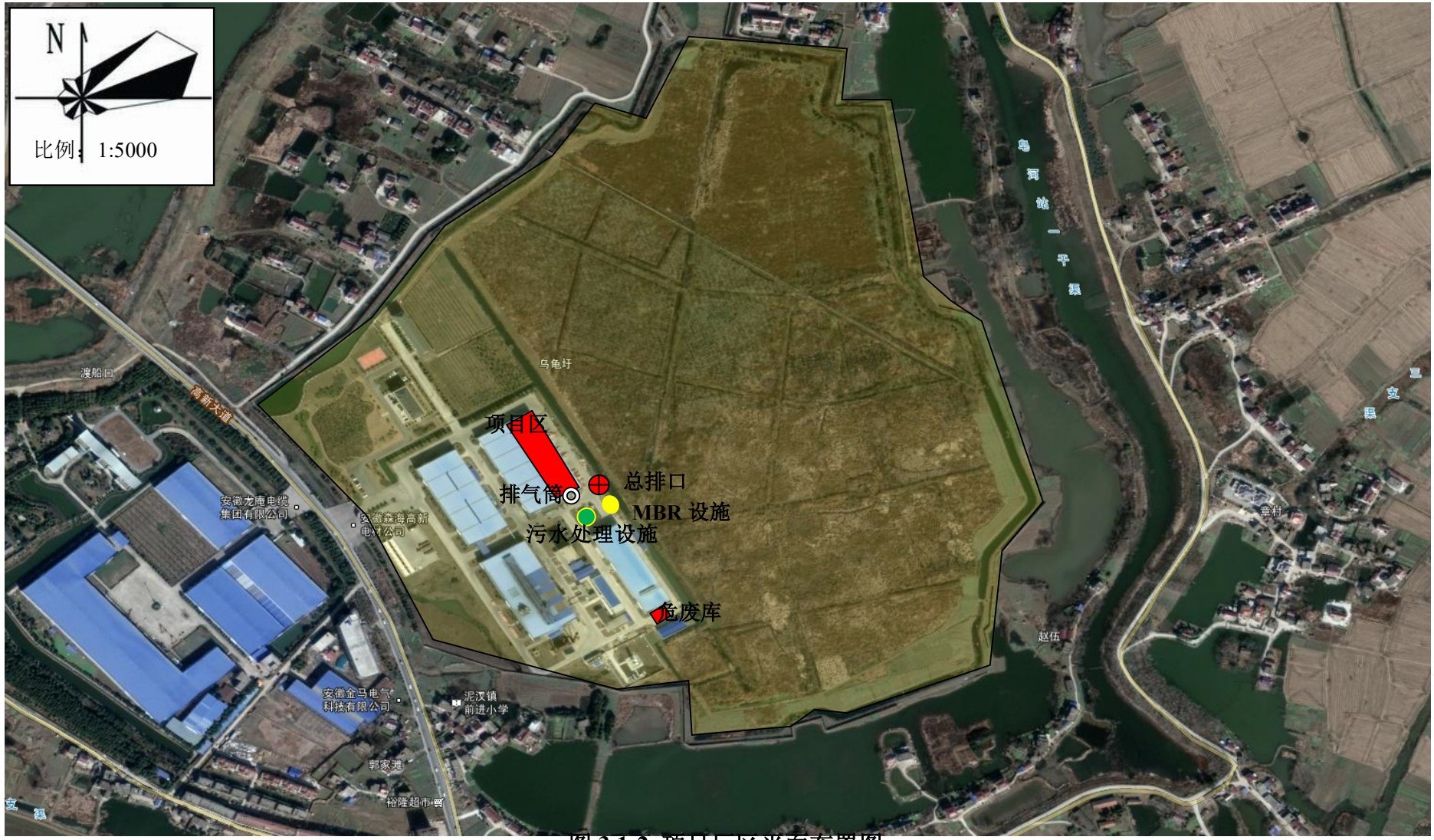

图 3.1-2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3.2 建设内容

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详见表3.2-1。

表 3.2-1 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名称	环评工程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区	改造现有的部分原料库作为生产车间，改造厂房面积约为 2632m^2，新增 1 条漆包线高温热解生产线 项目产能规模为年热解 2 万吨漆包线		改造现有的部分原料库作为生产车间，改造厂房面积约为 2632m^2，新增 1 条漆包线高温热解生产线 项目产能规模为年热解 2 万吨漆包线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用房	利用厂区现有办公用房，项目不新增员工		利用厂区现有办公用房，项目不新增员工	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仓库	项目利用厂区现有的仓库存储原材料以及成品，主要存储原材料（漆包线）以及成品铜线		项目利用厂区现有的仓库存储原材料以及成品，主要存储原材料（漆包线）以及成品铜线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给排水工程	给水量：利用厂区现有供水管网，不新建设施，用水量 8706t/a， 排水：利用厂区现有排水工程，不新建设施，项目采用雨污分流的排水体制，在城东污水处理厂管网接入厂区前，要求企业生产废水不得排放，城东污水处理厂管网接入厂区后，喷淋废水进入城东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后排入西河		给水量：利用厂区现有供水管网，不新建设施， 排水：利用厂区现有排水工程，不新建设施，项目采用雨污分流的排水体制，在城东污水处理厂管网接入厂区前，企业生产废水不排放，城东污水处理厂管网接入厂区后，喷淋废水进入城东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后排入西河	与环评一致
	供电工程	利用厂区现有供电工程，不新建设施，用电量约为 200 万 kWh		利用厂区现有供电工程，不新建设施，用电量约为 200 万 kWh	与环评一致
	天然气供应	利用厂内现有天然气调压站，为本项目供应天然气。本项目年消耗天然气 $20\times10^4m^3$		利用厂内现有天然气调压站，为本项目供应天然气。	与环评一致
	氮气供应	本项目新增 1 套 200m^3/h 制氮装置及纯化装置		本项目新增 1 套 200m^3/h 制氮装置及纯化装置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固废	分选过程产生的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处置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处置	与环评一致
		炭颗粒	收集后外售	收集后外售	与环评一致
		热解废气布袋除尘器收集固废	危险废物收集后在厂内临时贮存，后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危险废物收集后在厂内临时贮存，后交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与环评一致
	噪声	针对主要噪声源采取相应的隔声、消声和减振等措施		噪声源采取相应的隔声和减振等措施	与环评一致

	废水	进液池	体积为 5m³	循环池用碱液喷淋洗涤塔的补充用水，喷淋塔回流的水进进液池，进液池的水在沉淀池沉淀后进循环池	循环池用碱液喷淋洗涤塔的补充用水，喷淋塔回流的水进进液池，进液池的水在沉淀池沉淀后进循环池	与环评一致
		循环池	体积为 5m³			与环评一致
		沉淀池	体积为 5m³			与环评一致
		清水池	体积为 5m³	用于废气处理系统中的急冷塔补充用	用于废气处理系统中的急冷塔补充用	与环评一致
		在城东污水处理厂管网接入厂区前，要求企业生产废水不得排放，城东污水处理厂管网接入厂区后，喷淋废水进入城东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西河			由于城东污水处理厂管网暂未接入厂区，项目区喷淋废水暂不排放	与环评一致
	废气	热解废气	共设一根排气筒。热解废气经“收集管道+收集风机+二燃室+热交换器+急冷+干式除酸与活性炭吸附装置+布袋除尘器+排风机+碱液喷淋塔”处理后，最终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		共设一根排气筒。热解废气经“收集管道+收集风机+二燃室+热交换器+急冷+干式除酸与活性炭吸附装置+布袋除尘器+排风机+碱液喷淋塔”处理后，最终通过 20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	与环评一致
		吹扫粉尘	吹扫粉尘通过负压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与热解废气通过同一个排气筒排放		吹扫粉尘通过负压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与热解废气通过同一个排气筒排放	与环评一致

3.3 主要原辅料

建设项目环评设计与验收实际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对照表见下表。

表 3.3-1　建设项目环评设计与实际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单位	环评年需求量	验收期间消耗量（2 天）	实际年需求量
1	废漆包线	t	20408.16	110.1	20408.16
2	碱液（30%）	t	79.2	0.423	79.2
3	活性炭颗粒	t	2.1	0.012	2
4	氧化钙	t	2.1	0.012	2

3.4 水源及水平衡

项目不新增职工，不产生生活污水，本项目生产用水主要为循环水系统补充用水。

本项目循环水系统分生产工艺水冷用水循环水系统和废气处理工艺喷淋洗涤塔循环水系统。根据调查，项目用水由厂内净水系统供给，验收期间，企业用水量如下：

（1）热解炉冷却水用水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热解炉水冷用水补充用水约为 19.2t/d。

（2）急冷喷雾塔用水

根据现场踏勘及企业提供资料，急冷喷雾塔补充用水量约为 4t/d。

（3）间接冷却用水

根据现场踏勘及企业提供资料，间接冷却用水补充用水量约为 2t/d。

（4）喷淋塔用水

根据企业提供的数据，喷淋塔需补充用水量为 1.2t/d，急冷喷雾塔用水在此工段冷凝，回用于喷淋塔。

项目现状水平衡见图 3.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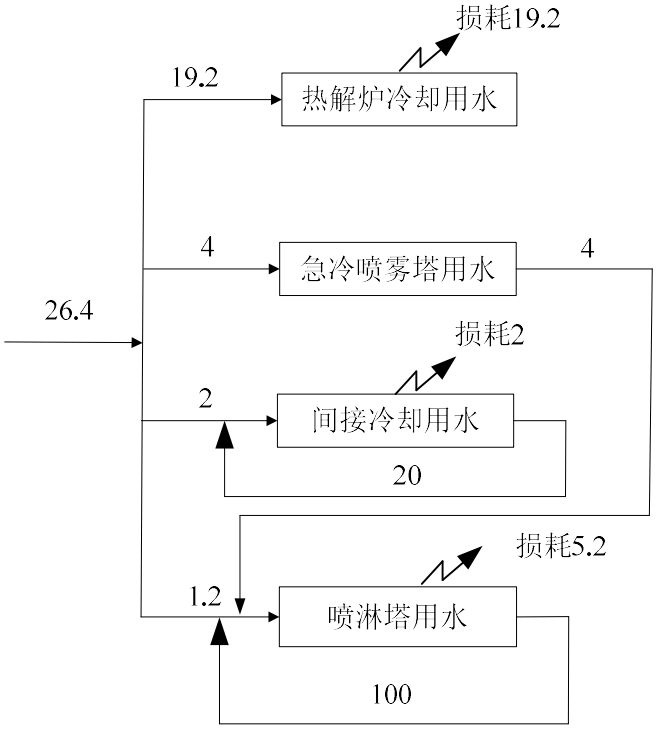

图 3.4-1：项目现状水平衡图　单位：t/d

3.5 生产工艺

项目具体的生产工艺流程图详见图 3.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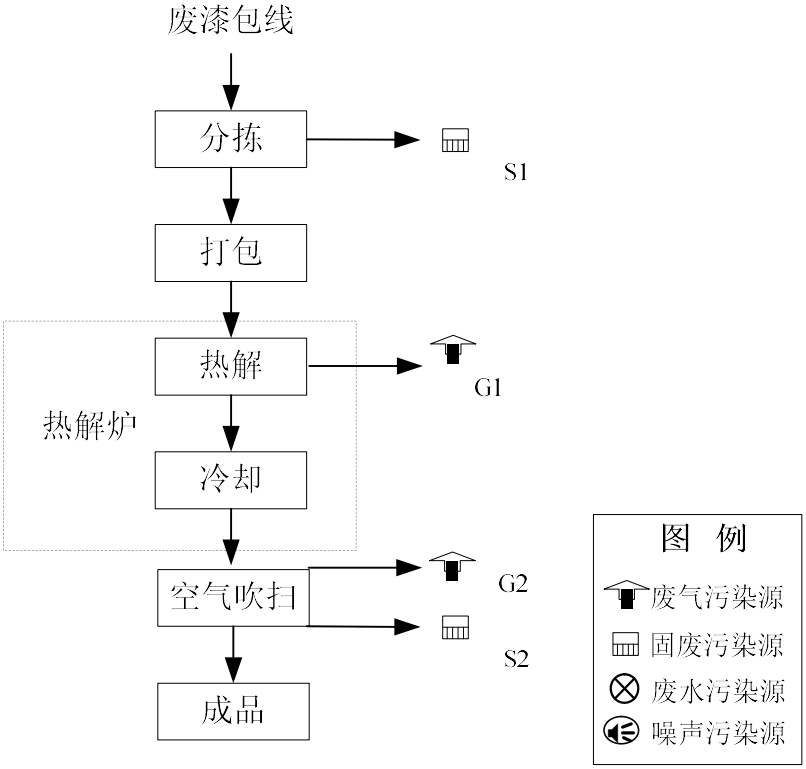

图 3.5-1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说明：

从废旧电机等回收的漆包线，来源较多，由于含绝缘漆及阻燃剂三氧化二锑，直接利用有很大困难。目前处理废漆包线回收铜主要有直接燃烧法、反射炉冶炼法。直接燃烧法是将漆包线直接燃烧成火烧线脱漆，烧的过程易产生粉尘、酸性气体等污染，对环境造成很大污染，且铜的回收率低，铜线烧损 3-8 个百分点金属量，该种方法目前已逐步被淘汰。反射炉冶炼法是直接用冲天炉、反射炉进行冶炼回收，通过控制炉温和末端治理，上述污染现象有所改善，但同样存在二恶英污染和金属损失问题。上述方法目前已被国家列入淘汰类工艺。

本项目采用连续式漆包线热解再生工艺。该种方法由于生产过程炉温为 850 摄氏度，原料漆包线置于密封的罐内隔绝空气，热解过程处于缺氧及还原环境中，避免和消除了二噁英生成和存在的条件，同时能避免铜金属的氧化损失，热解生成的低分子有机挥发气体还能减少加热炉燃料的用量，节省约 30%的能源消耗。该种方法铜金属回收率大于 99%，产出的高纯铜线纯度大于 99.8%，同时还产出炭颗粒作为副产品。该工艺技术处理最大限度回收利用铜金属资源，是迄今为止最先进的从废漆包线中回收铜的技术。

（1）分拣

外购的废漆包线首先通过汽车运输至车间的原料堆存区，进行人工分拣，将废漆包线原料中的杂物分选出来。此过程产生分选垃圾（S1），主要为塑料、纸皮等杂物，与生活垃圾类型相似。

（2）打包

利用金属打包机将分拣后的废漆包线打包成 240×600×（500～600）mm。

（3）热解、冷却

项目热解炉分为预热段、高温段、水冷段，热解炉进出料均设置密闭门，加工生产均在密闭条件下进行，其中热解、冷却段均为微负压运行，可做到废气的有效收集。

（4）出料空气吹扫

热解后生成的金属铜块进入空气吹扫区。设置密闭除尘室及物料转移室两个区间。除尘室通过多组脉冲式压缩空气定点吹扫，将表面的碳颗粒与铜块分离。物料转移室设置输送辊道，将表面清理后的金属铜块输送至定点位置，方便操作人员取料。整个区域设置收尘罩，产生的粉尘（G2）通过负压风抽入“布袋除尘”系统处理，收集的粉尘为炭颗粒，少量未收集完全的颗粒物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3.6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变动情况主要为碱液喷淋水排放情况和排气筒高度。

（1）碱液喷淋水排放情况

项目在办理环评手续过程中，由于厂内无工业废水处理设施，原环评要求，城东污水处理厂管网接入项目区前，碱液喷淋废水不外排。根据项目批复要求，城东污水处理厂管网接入项目区前，项目废水经自建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一级标准后外排；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接入项目区后达三级标准。根据现场踏勘，城东污水处理厂管网暂未接入项目区，企业在厂区企业新增综合污水处理设施，对《年产 3000 吨细线（裸铜线和镀锡线）项目》废拉丝液废水进行处理，确保废拉丝也废水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一级排放标准。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本项目碱液喷淋废水经综合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入西河，验收期间，碱液喷淋水循环使用，未排放。

（2）排气筒高度

环评及批复要求项目排气筒高度为 15m，项目实际排气筒高度为 20m。

表 3.6-1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序号	变动项目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原因	备注
1	碱液喷淋废水	原环评要求，城东污水处理厂管网接入项目区前，碱液喷淋废水不外排。根据项目批复要求，城东污水处理厂管网接入项目区前，项目废水经自建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一级标准后外排；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接入项目区后达三级标准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本项目碱液喷淋废水经综合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放，验收期间，碱液喷淋水循环使用，未排放	城东污水处理厂管网未接通	不属于重大变动
2	排气筒高度	原环评要求为 15m 高排气筒	实际建设为 20m 高排气筒	根据厂房高度调整	不属于重大变动

四、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水

本项目不新增劳动人员，无生活废水产生，废气处理装置喷淋洗涤塔会产生少量的废水，废水最大排放量为5t/d（20t/a）。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本项目碱液喷淋废水经综合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放，验收期间，碱液喷淋水循环使用，未排放，要求企业在更换循环水池废水时，对碱液喷淋废水及总排口废水进行监测，确保废水达标排放。

项目废水的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4.1-1。

表4.1-1 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表

类别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律	排放量	排放去向
喷淋废水	废气处理装置喷淋洗涤塔	Ph、COD、BOD_5、悬浮物、氨氮	间断	5t/d（最大排放量）	本项目碱液喷淋废水经综合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入西河，验收期间，碱液喷淋水循环使用，未排放

图 4.1-1　循环水池

综合污水处理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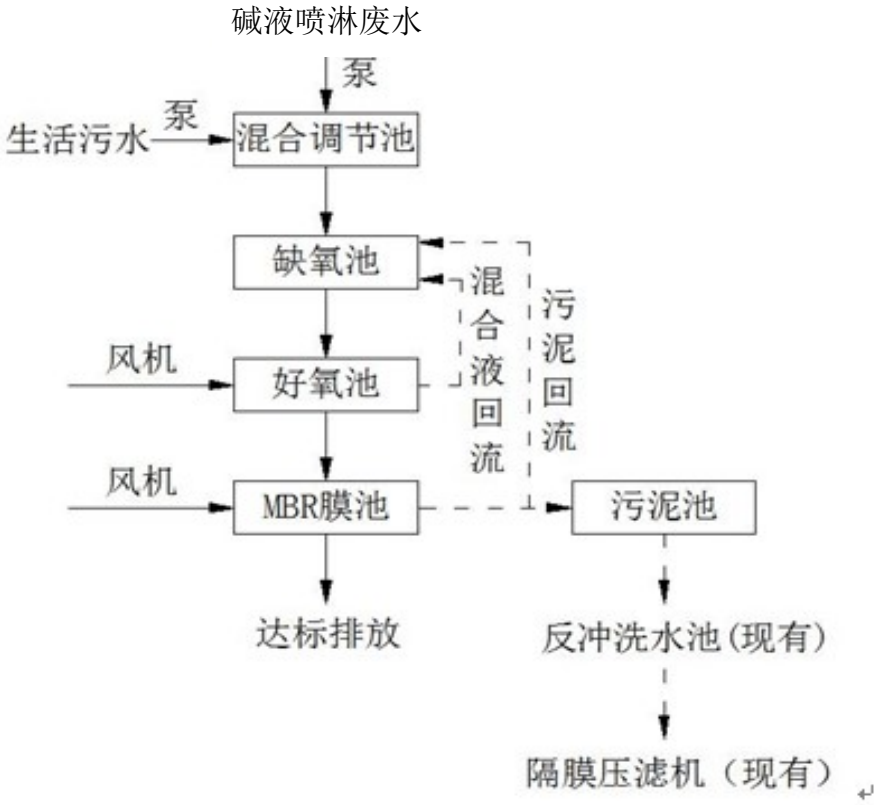

图 4.1-2　综合污水处理设施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采用 A/O 工艺（Anaerbio-Anoxic-Oxic）称为缺氧-好氧工艺，是把除磷、脱氮和降解有机物两个生化过程结合起来，并且根据活性污泥微生物在完成硝化、反硝化以及生物除磷过程中对环境条件不同要求，在池子的不同区域分别设置缺氧区和好氧区。根据不同区域设置位置及运行方式的不同，在传统 A/O 工艺的基础上又出现了多种改良工艺。

图 4.1-3　综合污水处理设施图

4.1.2 废气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热解废气和吹扫粉尘。

热解废气：本项目热解炉进出料均设置密闭门，加工生产均在密闭条件下进行，其中加热段、水冷段均为微负压运行，可做到废气的有效收集。热解过程产生的热解废气中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经过“废气收集管道+收集风机+二燃室+热交换器+急冷+干式除酸与活性炭吸附装置+布袋除尘器+排风机+碱液喷淋塔”处理后，最终通过 20m 高的排气筒排放。

吹扫粉尘：吹扫工段产生的粉尘经抽风机负压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最后通过 20m 高排气筒排放。

废气的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4.1-2。

表4.1-2 有组织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名称	污染源	污染物种类	治理措施	排放方式	监测点位设置	排气筒内径 m	排气筒高度 m	排气筒编号
热解废气和吹扫粉尘	热解工段、吹扫工段	有组织废气	热解废气：废气收集管道+收集风机+二燃室+热交换器+急冷+干式除	高空排放	已预留监测口	0.6	20	YQ1#

			酸与活性炭吸附装置+布袋除尘器+排风机+碱液喷淋塔 吹扫粉尘：布袋除尘器+20m 高排气筒					

（1）热解废气处理工艺

热解废气处理工艺流程图见图 4.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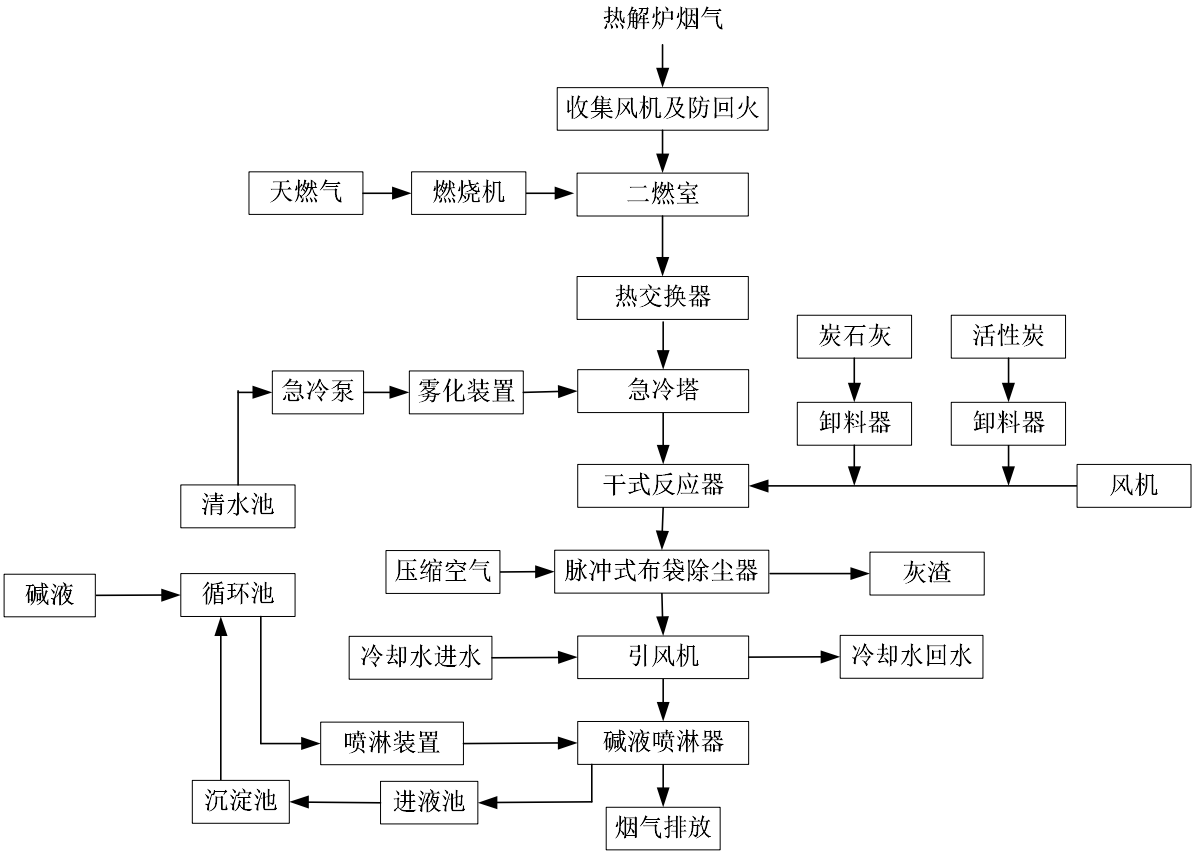

图 4.1-4　热解废气处理工艺流程图

废气处理工艺流程说明：

①二次燃烧

利用二次燃烧室对来自热解炉加热室的热解废气和冷却室的冷却废气进行燃烧处理（天然气助燃），采用“3T”技术，即保证废气在适宜的温度（1100℃）下充分燃烧；保持废气在焚烧区停留时间不小于 2 秒；保持二次燃烧室内充分的气流搅动，以抑制二噁英和氮氧化合物的生成。二燃室补风采用环形切向形式，合理的补风形式能保证烟气燃烧过程中有充足的氧气，从而使烟气中的有机成分能得到完全燃烧破坏。

二次燃烧室入口配备副燃烧器而作为点火助燃设备，助燃燃料为天然气。通过设置在炉本体上的热电偶温度信号与燃烧机连锁，自动调节天然气的大小，维持燃烧温度。当用于监测二次燃烧室出口烟气温度的温度传感器探测到出口烟气温度低于1000℃时，则温度传感器将此信号传递至副燃烧器控制设备，从而启动副燃烧器工作。

项目二次燃烧室燃烧时间符合《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01）中“废气在焚烧区停留时间不小于 2 秒”的要求。

②烟气骤冷

二燃室出口的烟气温度在 1100℃左右，需冷却后才能进入后续除尘系统。项目设置急冷吸收塔的将烟气迅速降温，同时利用碱液吸收尾气中的酸性成份。实现烟气冷却至 200℃。

急冷塔采用喷水直接冷却的方式，流经塔内的烟气直接与雾化后喷入的液体接触，传质速度和传热速度较快，喷入的液体迅速汽化带走大量的热量，烟气温度得以迅速降低到200℃左右，从而避免了二噁英类物质在250～500℃温度区间的再次生成。急冷喷雾塔可控制烟气进入除尘器的温度，通过控制急冷塔的喷液量来保证布袋进口烟气温度在 200℃左右，防止进烟气过高或者过低影响布袋除尘器的运行。

③末端处理

冷却后的烟气进入终端处理设施，首先烟气进入干式反应器，石灰粉和活性炭粉通过罗茨高压风机喷入反应器，气固两相相遇，经过喉部时，由于截面积缩小，烟气速度增加，产生高度紊流及气、固的混合，使得烟气中残留的有害物质（二噁英类物质以及有机废气等）与硝石灰粉和活性炭充分接触，进行反应和吸附，从而达到完全中和反应和吸附目的。

然后废气进入脉冲式布袋除尘器，分离烟尘。为保证烟气中酸性物质的去除效率，烟气通过布袋除尘后进入喷淋洗涤塔，向内喷入循环液使烟气温度降低到接近露点。这样既保证洗涤除雾塔反应温度，又防止后续设备的低温腐蚀。最后废气通过 20m 高排气筒排放。

（2）炭颗粒粉尘

产生的炭颗粒粉尘经抽风机负压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最后通过 20m 高排气筒排放。

图 4.1-5　二燃室

图 4.1-6　急冷塔图

图 4.1-7　活性炭和炭石灰卸料器

图 4.1-8 干式反应器

图 4.1-9 热解废气布袋除尘器

图 4.1-10 吹扫粉尘布袋除尘器

图 4.1-11　碱液喷淋塔

图 4.1-12　排气筒图

图 4.1-13 漆包线区域中控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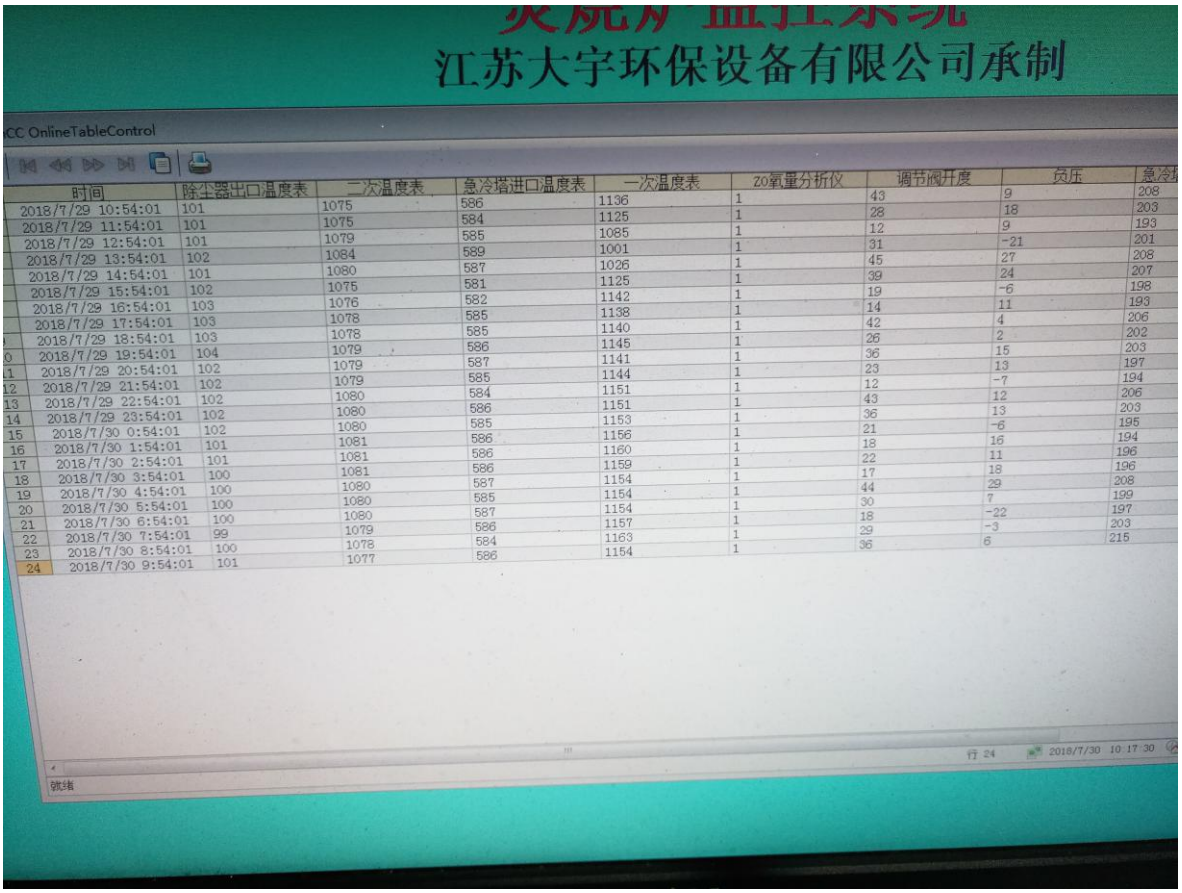

时间	除尘器出口温度表	二次温度表	急冷塔进口温度表	一次温度表	Z0氧量分析仪	调节阀开度	负压	急冷
2018/7/29 10:54:01	101	1075	586	1136	1	43	9	208
2018/7/29 11:54:01	101	1075	584	1125	1	28	18	203
2018/7/29 12:54:01	101	1079	585	1085	1	12	9	193
2018/7/29 13:54:01	102	1084	589	1001	1	31	-21	201
2018/7/29 14:54:01	101	1080	587	1026	1	45	27	208
2018/7/29 15:54:01	102	1075	581	1125	1	39	24	207
2018/7/29 16:54:01	103	1076	582	1142	1	19	-6	198
2018/7/29 17:54:01	103	1078	585	1138	1	14	11	193
2018/7/29 18:54:01	103	1078	585	1140	1	42	4	206
2018/7/29 19:54:01	104	1079	586	1145	1	26	2	202
2018/7/29 20:54:01	102	1079	587	1141	1	36	15	203
2018/7/29 21:54:01	102	1079	585	1144	1	23	13	197
2018/7/29 22:54:01	102	1080	584	1151	1	12	-7	194
2018/7/29 23:54:01	102	1080	586	1151	1	43	12	206
2018/7/30 0:54:01	102	1080	585	1153	1	36	13	203
2018/7/30 1:54:01	101	1081	586	1156	1	21	-6	195
2018/7/30 2:54:01	101	1081	586	1160	1	18	16	194
2018/7/30 3:54:01	100	1081	586	1159	1	22	11	196
2018/7/30 4:54:01	100	1080	587	1154	1	17	18	196
2018/7/30 5:54:01	100	1080	585	1154	1	44	29	208
2018/7/30 6:54:01	100	1080	587	1154	1	30	7	199
2018/7/30 7:54:01	99	1079	586	1157	1	18	-22	197
2018/7/30 8:54:01	100	1078	584	1163	1	29	-3	203
2018/7/30 9:54:01	101	1077	586	1154	1	36	6	215

图 4.1-14　漆包线生产线温度控制参数

4.1.3 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热解炉、打包机等，单机噪声约为 70~90dB（A），建设项目各设备噪声源强详见表 4.1-3 和表 4.1-4。

表 4.1-3 本项目噪声产生源强 单位：dB（A）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单台设备噪声声压级 dB(A)	措施	削减效果 dB(A)
1	钢带式热解炉	1	70~80	减震安装、厂房隔声和距离衰减	-20
2	制氮机+纯化设备	1	70~80		-20
3	热解废气处理系统	1	70~80		-20
4	打包机	2	75~85		-20
5	5T 单梁行车	1	80~90		-20
6	平衡吊	2	75~85		-20

表 4.1-4　各声源的分布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距（各向）厂界位置(m)	
1	钢带式热解炉	东：388	南：348
		西：253	北：205
2	制氮机+纯化设备	东：355	南：348
		西：286	北：205
3	热解废气处理系统	东：418	南：348
		西：213	北：205
4	5T 单梁行车	东：428	南：348

		西：203	北：205
5	平衡吊	东：428	南：348
		西：203	北：205

注：以上距离是按各种生产设备车间中心距离厂界的最小距离选取。

4.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排及处理方式见下表。

表 4.1-5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序号	名称	分类编号	性状	年产生量（t）	现状处理或处置方式	排放量（t/a）
1	分选垃圾	一般固废	固态	400.3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处置	0
2	炭颗粒			112.3	收集后外售	0
3	热解废气布袋除尘器收集固废	危险废物		4	收集后交交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0

图 4.1-15　危废临时贮存间

图 4.1-16　危废临时贮存间

图 4.1-17　一般固废贮存设施

4.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4.2.1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企业已制定突发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上报备案。

项目在施工过程严格按照环评要求对不同区域进行防渗处理，项目区危废暂存库进行了重点防渗。重点防渗区域防渗做法为：40cm片石、10cm石子找平、20cmC25混凝土随打随抹、环氧地坪漆，四周设置导流槽和积水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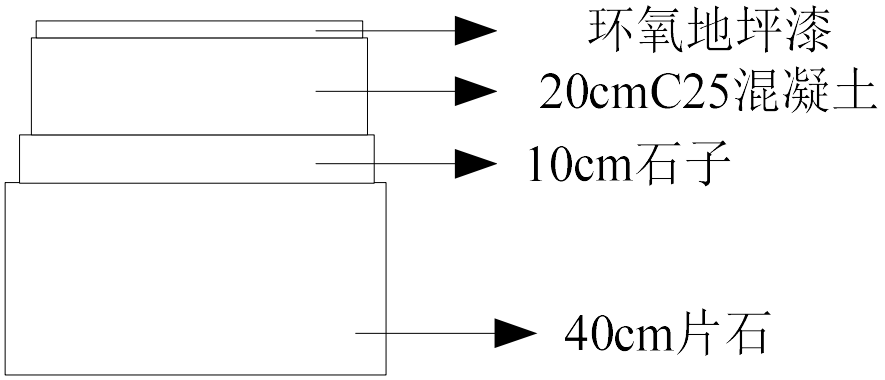

图 4.2-1　重点防渗区域防渗结构示意图

图 4.2-2　项目分区防渗图

4.2.2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1）废水排放口

根据《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企业排放的污水实行“一厂一管”制，一个企业只允许设立一个排污口，设置排污口标志。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厂区设置了一个排污口，设置了排污口标志。

图 4.2-3　项目废水总排口及排污口标志

（2）排气筒

根据《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应在每个排气筒附近醒目处设立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按要求加以标识（排气筒高度、出口内径、排放污染物种类等）。在适当位置设置便于采样、监测的采样口和采样平台。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厂区排气筒设置了采样、监测的采样口和采样平台，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图 4.2-4　排气筒标识

（3）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所

应根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的要求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标志牌应设在与之功能相应的醒目处，标志牌必须保护持清晰、完整。当发现形象损坏、颜色污染或有变化、褪色等不符合本标准的情况，应及时修复或更换。检查时间至少每年一次。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厂区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设置了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图 4.2-5　危废库标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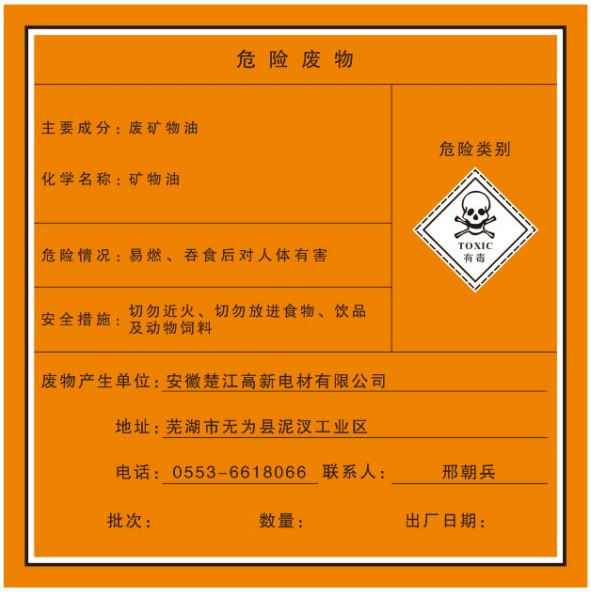

图 4.2-6　危险废物种类标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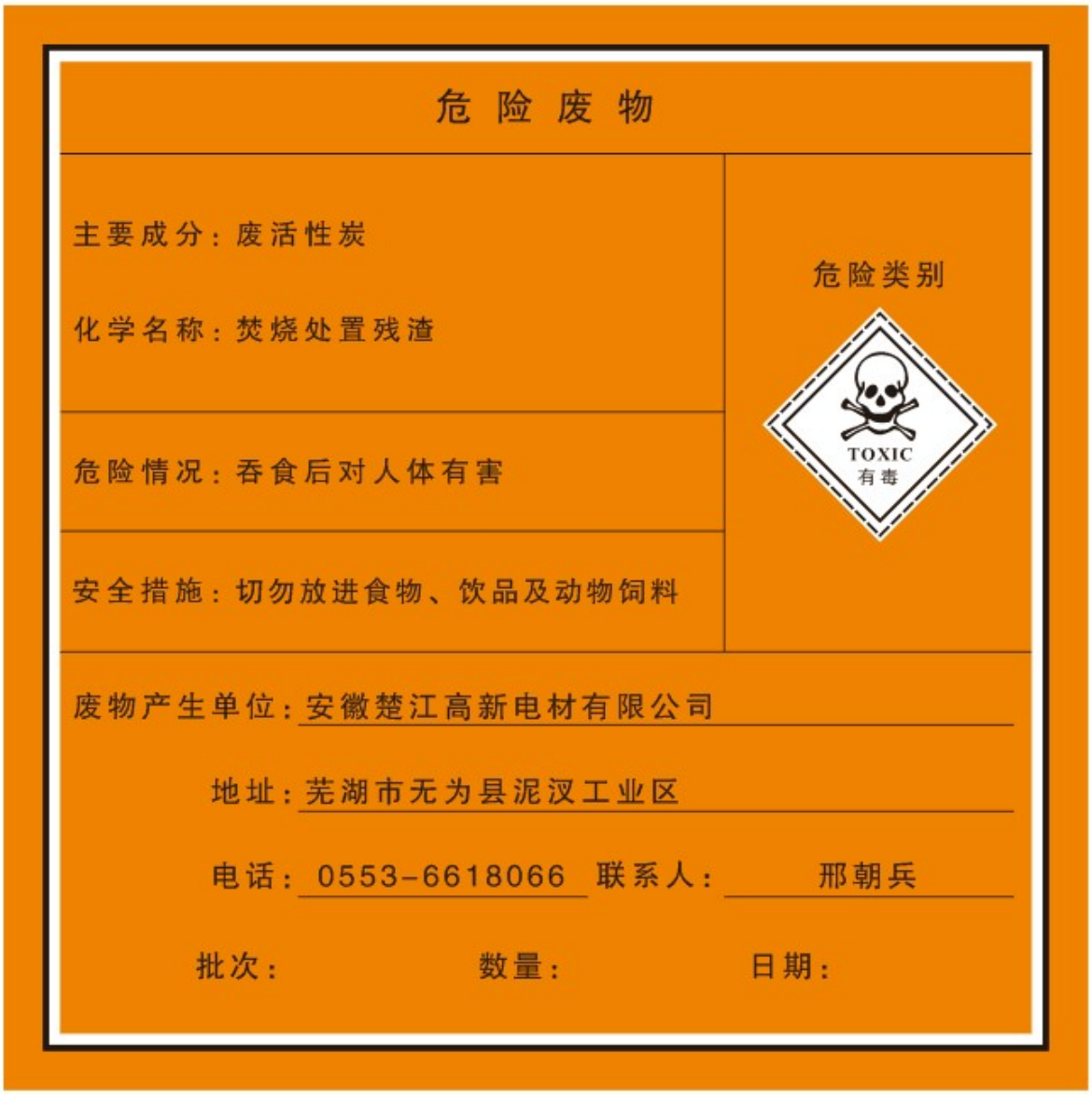

图 4.2-7　危险废物种类标识

（4）在线监测装置

项目污水处理设施和废气处理设施不需要设置在线监测装置。

（5）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企业日常生产过程成立了环保工作小组，负责组织、实施、协调、督察公司环保相关工作，同时企业在日常管理过程中发布各项规章制度，建立台账管理制度，包括《环保责任制度》、《废水、水、噪声管理规范》、《环保培训教育制度》、《环保设备（设施）日常保养和维护制度》、《危险废物管理规定》等，详见其他说明事项中附件。

（6）环境防护距离

项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为 50m，项目厂房周边 50m 内没有敏感点。因此项目满足环境防护距离要求。

（7）项目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选址位于项目位于无为县泥汊镇渡江工业园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东侧、南侧和北侧厂界外均为规划待用地，项目西侧厂界外为高新大道，隔高新大道距离西侧厂界约 60m 为安徽龙庵电缆集团公司。项目所在地周围无名胜古迹、自然保护区和风景名胜区。主要保护目标见表 4.2-1（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和图 4.2-9（敏感目标保护图）。

表 4.2-1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表

环境要素	序号	名称	相对项目方位	与项目厂界最近距离 m	规模	环境保护级别
环境空气	M1	西黄楼	NW	15	约 102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
	M2	东黄楼	NNE	18	约 64 人	
	M3	下三溪	NNE	233	约 164 人	
	M4	章村	E	187	约 144 人	
	M5	束大	ENE	818	约 62 人	
	M6	高家墩子	SSW	51	约 73 人	
	M7	坝头	SSW	268	约 141 人	
	M8	渡船口	WSW	487	约 65 人	
声环境	M1	西黄楼	NW	15	约 102 人	《声环境质量标准》（3096-2008）中 2 类区标准要求
	M2	东黄楼	NNE	18	约 64 人	
	M6	高家墩子	SSW	51	约 73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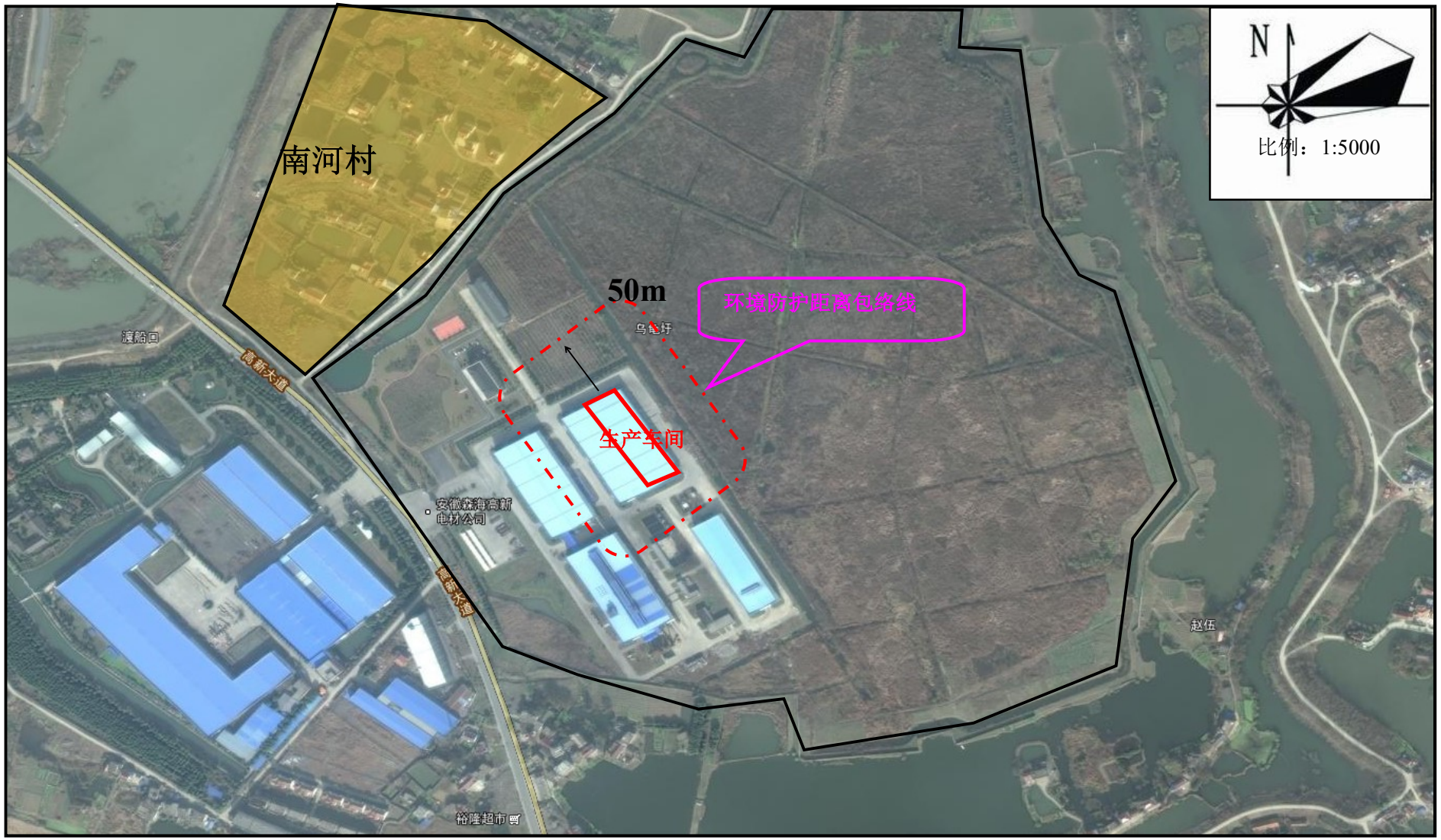

图 4.2-8 项目环境防护距离包络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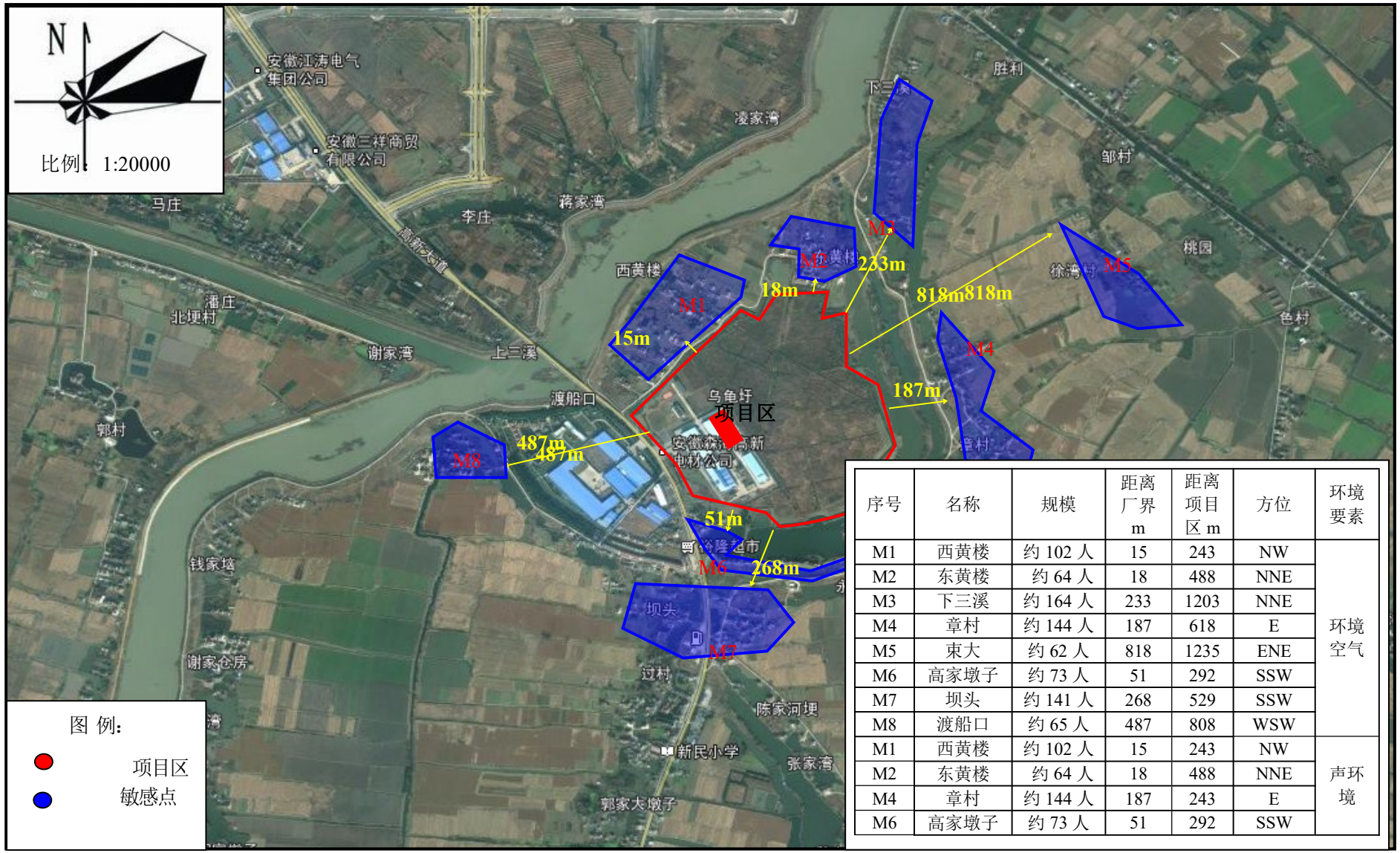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	规模	距离厂界 m	距离项目区 m	方位	环境要素
M1	西黄楼	约 102 人	15	243	NW	环境空气
M2	东黄楼	约 64 人	18	488	NNE	
M3	下三溪	约 164 人	233	1203	NNE	
M4	章村	约 144 人	187	618	E	
M5	束大	约 62 人	818	1235	ENE	
M6	高家墩子	约 73 人	51	292	SSW	
M7	坝头	约 141 人	268	529	SSW	
M8	渡船口	约 65 人	487	808	WSW	
M1	西黄楼	约 102 人	15	243	NW	声环境
M2	东黄楼	约 64 人	18	488	NNE	
M4	章村	约 144 人	187	243	E	
M6	高家墩子	约 73 人	51	292	SSW	

图 4.2-9　敏感目标保护图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总投资5170万元，其中环保投267万元，占总投资的5.16%，具体见表4.3-1。

表4.3-1 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单位：万元

<table>
<tr><th>类别</th><th>污染源分类</th><th>治理措施</th><th>执行标准</th><th>投资（万元）</th><th colspan="2">实际建设情况</th><th>实际环保投资</th></tr>
<tr><td rowspan="2">废水</td><td>雨污分流</td><td>雨水收集管道、污水收集管道</td><td rowspan="2">《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td><td>依托现有</td><td>雨污分流、污水收集管道</td><td rowspan="2">《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td><td>依托现有</td></tr>
<tr><td>喷淋废水</td><td>经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td><td>依托现有</td><td>经厂内综合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放</td><td>依托现有</td></tr>
<tr><td rowspan="2">废气</td><td>热解废气</td><td>热解炉产生的废气经过“二燃室+热交换器+急冷+干式除酸与活性炭吸附装置+布袋除尘器+排风机+碱液喷淋塔”处理后，通过排气筒排放</td><td rowspan="2">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以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制要求，二噁英排放参照执行《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4-2015)表 3 标准限值</td><td>220</td><td>热解炉产生的废气经过“二燃室+热交换器+急冷+干式除酸与活性炭吸附装置+布袋除尘器+排风机+碱液喷淋塔”处理后，通过排气筒排放</td><td rowspan="2">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以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制要求，二噁英排放参照执行《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4-2015)表 3 标准限值</td><td>220</td></tr>
<tr><td>吹扫粉尘</td><td>空气吹扫过程产生的粉尘经设备自带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排气筒排放</td><td>30</td><td>空气吹扫过程产生的粉尘经设备自带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排气筒排放</td><td>30</td></tr>
<tr><td rowspan="3">固废</td><td>分选垃圾</td><td>垃圾收集后设施</td><td rowspan="3">均得到有效处理和处置</td><td>1</td><td colspan="2">生活垃圾收集后设施</td><td>1</td></tr>
<tr><td>炭颗粒</td><td>一般固废集中收集后外售</td><td>5</td><td colspan="2">危险废物的临时贮存设施</td><td>5</td></tr>
<tr><td>热解废气布袋除尘器收集固废</td><td>危险废物的临时贮存设施</td><td>1</td><td colspan="2">一般固废集中收集设施</td><td>1</td></tr>
<tr><td>噪声</td><td>设备减震</td><td>减震安装</td><td>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td><td>7</td><td colspan="2">减震安装，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td><td>7</td></tr>
</table>

防渗	危废库	重点防渗	3	重点防渗	依托现有
	冷却及喷淋循环系统	一般防渗	2	一般防渗	2
合计			270		267

五、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符合国家和当地产业政策；项目选址符合无为县泥汊镇总体规划；选厂址具有较好的外部条件，所在地区域现状环境质量较好，有较大的环境容量；项目符合清洁生产要求；在采取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后，能实现达标排放，不会改变区域的环境质量现状；同时大部分公众赞成项目的建设，项目建设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项目在运行期间会产生一定的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和噪声等污染。综合环境影响预测结果，根据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状况和要求，必须有效地进行治理和管理，严格落实本报告中所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及建议，强化环境管理和污染监测制度，保证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达标运行，杜绝污染事故排放，通过加强清洁生产措施，减少排污总量，则项目从整体上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经过工程分析以及项目对大气、水体、噪声、固体废物、地下水等要素的环境影响评价可知，项目在运营过程中对周边环境会造成一定的影响，但在严格落实本报告中所提到的各项环保措施、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其环境影响在可以接受的范围之内。据此，本报告认为项目的选址和正常运营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是可行的。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018年1月26日，无为县环境保护局对《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批复（无环审[2018]10号），主要审批意见如下：

一、根据无为县发改委备案（无发改备字[2017]241号、2017年8月16号），项目位于泥汊镇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现有厂内（117.942568°E，31.262798°N），项目依托公司现有公共实施，改扩建原料库为生产车间（2632m^2），购置安装钢带式热解炉及附属设备、单梁行车、打包机、制氮纯化装置及热解废气处理系统等生产及环境治理设备，该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建成投产后可年热解漆包线2万吨。项目总投资约517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70万元。

该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符合泥汊镇总体规划要求，运营过程产生的各类污染物经采取相应措施后，可实现达标排放，从环境影响角度考虑，该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二、上报的《报告书》及其专家评审意见可作为该项目环境管理的技术依据，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业主单位在运营过程要认真加以落实。

三、运营过程中污染物排放执行以下标准

1.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相应标准。

2.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以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二噁英排放参照执行《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4-2015）表3标准限值。

3.施工期场界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的标准限值；运营期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4.一般固体废物排放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清单；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6-2001）及其修改清单，固废危险性鉴别执行《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环境保护部，2016版）和《危险废物鉴别标准（GB5085-2007）》。

四、运营过程中应做好如下工作：

1.规范雨污分流系统，强化厂区内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做好与城东污水处理厂污水收集管网配套、衔接工作。城东污水处理厂管网接入项目区前，项目废水经自建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一级标准后外排；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接入项目区后达三级标准。

2.强化铜漆包线热解废气（非甲烷总烃及二噁英）及成品铜出炉空气吹扫粉尘的收集与处理。热解废气经废气治理设施（废气收集管道+收集风机+二燃室+热交换器+急冷+干式除酸与活性炭吸附装置+布袋除尘器+排风机+碱液喷淋塔）处理达标排放（烟尘、SO_2、NO_X、CO_2和H_2O）。成品铜出炉空气吹扫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与热解尾气共用一根20米高排气筒排放。

3.合理布局生产厂区，科学选购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生产设备采取减震、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产生，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科学调度生产时间，强化装卸车辆进出管理。

4.对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进行收集，分类存放和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理；规范设置危险废弃物暂存场所，对活性炭等危险废弃物规范收集存放，做好防雨淋、防渗漏并集中收集后定期交由资质的单位处置。

5.强化环境风险源识别，加强环境风险管理，认真落实《报告书》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完善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编制与演习，采取切实可行的工程控制和管理措施，并适时更新升级，有效防范因污染事故或安全生产事故可能引起的环境风险。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应报环保部门备案，并定期演练。

6.本项目以生产车间为边界设置50m卫生防护距离，再次距离内不得建设居民区、医院、学校等人类密集活动区以及食品加工厂等大气环境敏感企业。

五、该项目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防渗变化的，建设单位应重新想我局报批《报告书》；项目自批准之日起满5年才开工建设的，改《报告书》应报我局重新审核。

六、请县环境监察大队负责项目的日常监督监察工作，请泥汊镇做好项目环保设施建设的督促工作。

5.3 审批意见的落实情况

表 5.3-1　项目审批意见的落实情况一览表

审批意见内容	落实情况
根据无为县发改委备案（无发改备字[2017]241号、2017 年 8 月 16 号），项目位于泥汊镇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现有厂内（117.942568°E，31.262798°N），项目依托公司现有公共实施，改扩建原料库为生产车间（2632m2），购置安装钢带式热解炉及附属设备、单梁行车、打包机、制氮纯化装置及热解废气处理系统等生产及环境治理设备，该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建成投产后可年热解漆包线2万吨。项目总投资约517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70 万元。 该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符合泥汊镇总体规划要求，运营过程产生的各类污染物经采取相应措施后，可实现达标排放，从环境影响角度考虑，该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项目位于泥汊镇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现有厂内（117.942568°E，31.262798°N），项目依托公司现有公共实施，改扩建原料库为生产车间（2632m2），购置安装钢带式热解炉及附属设备、单梁行车、打包机、制氮纯化装置及热解废气处理系统等生产及环境治理设备，该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建成投产后可年热解漆包线 2 万吨。 该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符合泥汊镇总体规划要求，运营过程产生的各类污染物经采取相应措施后，可实现达标排放，从环境影响角度考虑，该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上报的《报告书》及其专家评审意见可作为该项目环境管理的技术依据，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业主单位在运营过程要认真加以落实	企业落实了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1.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相应标准。 2.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以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二噁英排放参照执行《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4-2015）表3标准限值。 3.施工期场界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的标准限值；运营期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1.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相应标准。 2.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以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二噁英排放参照执行《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4-2015）表3标准限值。 3.施工期场界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的标准限值；运营期噪声排放执行《工

4.一般固体废物排放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清单；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6-2001）及其修改清单，固废危险性鉴别执行《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环境保护部，2016 版）和《危险废物鉴别标准（GB5085-2007）》。	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4.一般固体废物排放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清单；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6-2001）及其修改清单，固废危险性鉴别执行《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环境保护部，2016 版）和《危险废物鉴别标准（GB5085-2007）》。
规范雨污分流系统，强化厂区内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做好与城东污水处理厂污水收集管网配套、衔接工作。城东污水处理厂管网接入项目区前，项目废水经自建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一级标准后外排;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接入项目区后达三级标准。	规范雨污分流系统，与城东污水处理厂污水收集管网配套工程暂未完工，城东污水处理厂管网接入项目区前，项目废水经自建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一级标准后外排
强化铜漆包线热解废气（非甲烷总烃及二噁英）及成品铜出炉空气吹扫粉尘的收集与处理。热解废气经废气治理设施（废气收集管道+收集风机+二燃室+热交换器+急冷+干式除酸与活性炭吸附装置+布袋除尘器+排风机+碱液喷淋塔）处理达标排放（烟尘、SO_2、NO_X、CO_2和H_2O）。成品铜出炉空气吹扫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与热解尾气共用一根15米高排气筒排放。	热解废气经废气治理设施（废气收集管道+收集风机+二燃室+热交换器+急冷+干式除酸与活性炭吸附装置+布袋除尘器+排风机+碱液喷淋塔）处理达标排放（烟尘、SO2、NOX、CO2 和 H2O）。成品铜出炉空气吹扫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与热解尾气共用一根 20 米高排气筒排放。
3.合理布局生产厂区，科学选购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生产设备采取减震、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产生，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科学调度生产时间，强化装卸车辆进出管理。	.合理布局生产厂区，科学选购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生产设备采取减震、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产生，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科学调度生产时间，强化了装卸车辆进出管理。
对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进行收集，分类存放和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理；规范设置危险废弃物暂存场所，对活性炭等危险废弃物规范收集存放，做好防雨淋、防渗漏并集中收集后定期交由资质的单位处置。	对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进行收集，分类存放和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理；规范设置危险废弃物暂存场所，对危险废弃物规范收集存放，做好防雨淋、防渗漏并集中收集后定期交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强化环境风险源识别，加强环境风险管理，认真落实《报告书》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完善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编制与演习，采取切实可行的工程控制和管理措施，并适时更新升级，有效防范因污染事故或安全生产事故可能引起的环境风险。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应报环保部门备案，并定期演练。	强化了环境风险源识别，加强了环境风险管理，认真落实《报告书》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完善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编制与演习，采取切实可行的工程控制和管理措施，并适时更新升级，有效防范因污染事故或安全生产事故可能引起的环境风险。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报环保部门备案。
本项目以生产车间为边界设置50m卫生防护距离，再次距离内不得建设居民区、医院、学校等人类密集活动区以及食品加工厂等大气环境敏感企业。	本项目以生产车间为边界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内无敏感点
该项目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防渗变化的，建设单位应重新想我局报批《报告书》；项目自批准之日起满5年才开工建设的，改《报告书》应报我局重新审核。	该项目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防渗未发生变化
六、请县环境监察大队负责项目的日常监督监	县环境监察大队负责项目的日常监督监察

察工作，请泥汊镇做好项目环保设施建设的督促工作。	工作，请泥汊镇做好项目环保设施建设的督促工作。

六、验收执行标准

根据“关于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执行标准的确认函”以及“关于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无环审［2018］10号）要求，项目验收期标准未变动，具体验收监测评价标准如下。

6.1 废气排放评价标准

本项目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以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二噁英排放参照执行《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4-2015)表 3 标准限值。具体见下表 6.1-1。

表 6.1-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值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	排气筒高度 m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mg/m³	排放执行标准
SO_2	550	20	4.3	0.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限值及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NO_X	240	20	1.3	0.12	
粉尘	120	20	5.9	1.0	
非甲烷总烃	120	20	17	4.0	
二噁英	0.5 ngTEQ/m	20	/	/	《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4-2015)

6.2 废水排放评价标准

在城东污水处理厂管网未接入项目区前，项目废水经自建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一级标准后外排，项目生产废水排放执行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标准要求。本项目废水排放标准见表 6.2-1。

表 6.2-1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无量纲）

污染物	排放标准，mg/l	备注
pH	6～9（无量纲）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标准
BOD_5	20	
COD	100	
NH_3-N	15	
SS	70	

6.3 噪声排放评价标准

运营期项目区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标准限值分别见表。噪声排放标准见表6.3-1。

表 6.3-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单位：dB（A）

执行标准	昼间 dB(A)	夜间 dB(A)
2 类	60	50

6.4 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排放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清单；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6-2001）及其修改清单，固废危险性鉴别执行《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环境保护部，2016版）和《危险废物鉴别标准（GB5085-2007）》。

七、验收监测内容

本次验收通过对各类污染物排放情况的监测，来说明该项目环境保护措施的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7.1 废水

本项目运营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气处理装置喷淋洗涤塔会产生少量的废水，项目废水经自建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一级标准后外排，验收期间，碱液喷淋水循环使用，未进行排放。项目废水监测布点、因子、频次详情见下表。

表 7.1-1：项目废水监测监测布点、因子、频次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符号	监测因子	监测周期、频率	备注
喷淋循环水	喷淋循环水池	★1	pH、CODCr、NH_3-N、BOD_5、SS	连续监测 2 天 4 次/天	/

7.2 废气

废气监测项目、点位及频次见下表。

表 7.2-1：项目废气监测监测布点、因子、频次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置	监测符号	监测项目	监测周期、频率	执行标准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	○WQ1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厂界下风向	○WQ2			
	厂界下风向	○WQ3			
	厂界下风向	○WQ4			
有组织废气	1#排气筒进气口（热解废气）	◎YQ1	烟（粉）尘、非甲烷总烃、SO_2、NO_X、二噁英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二噁英排放参照执行《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4-2015)表 3 标准限值

7.3 厂界噪声监测

噪声监测项目、点位及频次见下表。

表 7.3-1 噪声监测一览表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采样频次	执行标准
噪声（Leq（A））	东厂界▲1	连续监测 2 天，昼夜各 1 次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
	南厂界▲2		
	西厂界▲4		
	北厂界▲4		

7.4 固体废物监测

表 7.4-1　固体废弃物产生和排放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分类编号	性状	年产生量（t）	现状处理或处置方式	排放量（t/a）
1	分选垃圾	一般固废	固态	400.3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处置	0
2	炭颗粒			112.3	收集后外售	0
3	热解废气布袋除尘器收集固废	危险废物		4	收集后交交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0

7.5 环境质量监测

敏感点声环境质量和环境空气质量监测项目及频次见下表。

表 7.5-1：项目敏感点声环境质量和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监测布点、因子、频次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周期、频率	执行标准
声环境质量	高家墩子	声环境质量	连续监测 2 天，昼夜各 1 次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东黄楼			
	西黄楼			
环境空气质量	高家墩子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二噁英	1 次/天，3 天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非甲烷总烃参照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规定，二噁英环境质量影响的评价参照日本环境质量标准（2002 年 7 月环境省告示第 46 号）中的大气中年平均浓度值不超过 0.6pgTEQ/m^3 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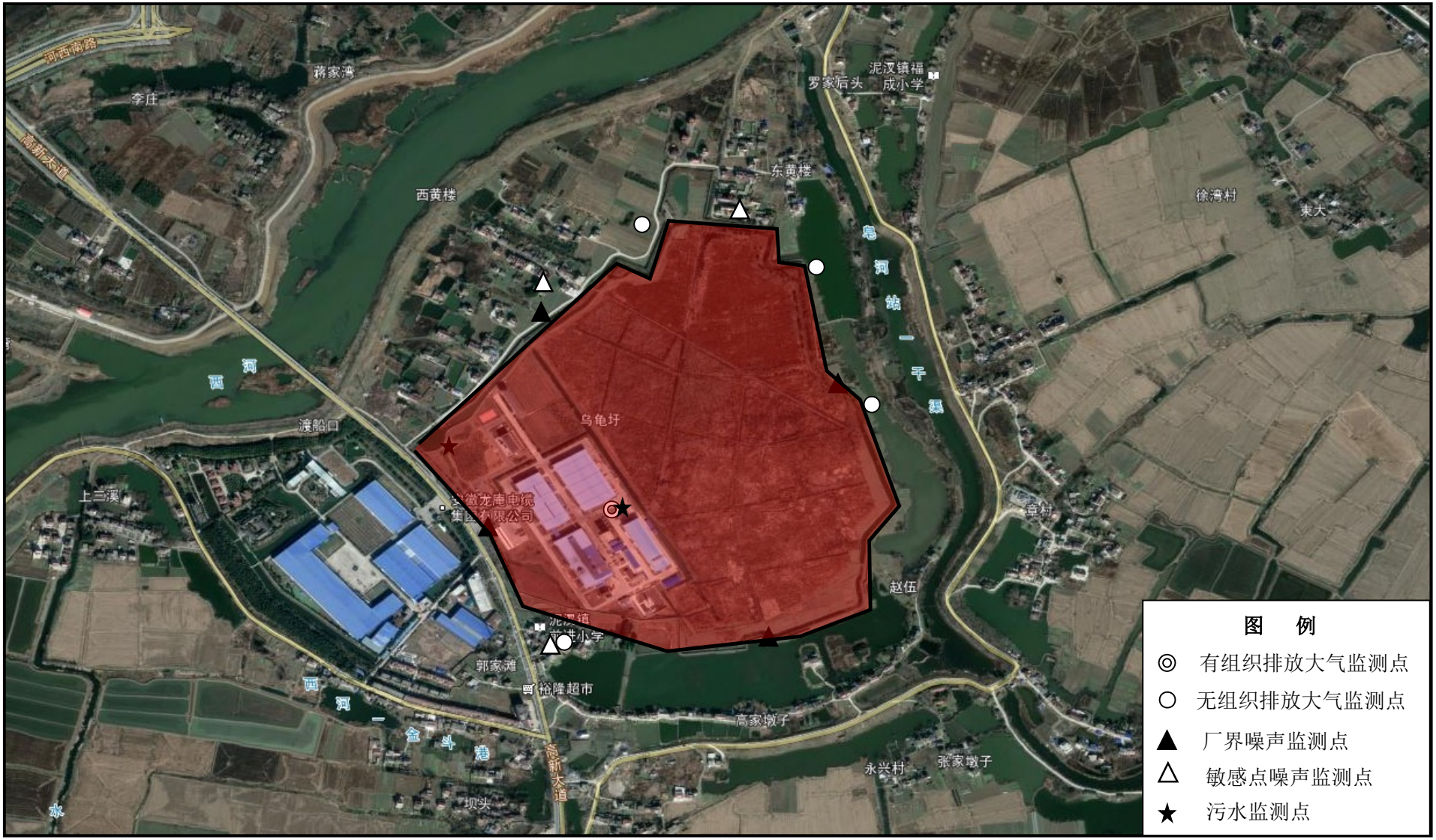

图 7.1-1　项目验收监测布点图

八、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项目分析方法见表8.1-1。

表 8.1-1 监测项目分析一览表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及编号（含年号）	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T38-1999	0.04 mg/m^3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20 mg/m^3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 57-2017	3 mg/m^3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 693-2014	3 mg/m^3
	*二噁英	废气《环境空气和废气 二噁英类的测定 同位素稀释高分辨气相色谱-高分辨质谱法》（HJ 77.2-2008）	/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T38-1999	0.04 mg/m^3
	*二噁英	《环境空气和废气 二噁英类的测定 同位素稀释高分辨气相色谱-高分辨质谱法》（HJ 77.2-2008）	/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
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GB/T 6920-1986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HJ/T 399-2007	3.0 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0.025 mg/L
	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BOD_5）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0.5 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1901-1989	/

8.2 监测仪器

监测分析仪器见表8.2-1。

表 8.2-1 监测分析仪器一览表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仪器设备	型号	编号	计量检定情况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仪	G5	LY0024	已检定
	颗粒物	烟尘（油烟）平行采样仪	TH-880F	LY0038	已检定
	二氧化硫	烟尘（油烟）平行采样仪	TH-880F	LY0038	已检定
	氮氧化物	烟尘（油烟）平行采样仪	TH-880F	LY0038	已检定
	*二噁英	二噁英烟气采样器、	IS0STACK BASIC HV	/	已检定
		磁式质谱仪	Thermo DFS	/	已检定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烟尘（油烟）平行采样仪	TH-880F	LY0038	已检定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仪	G5	LY0024	已检定
	*二噁英	二噁英烟气采样器、	IS0STACK BASIC HV	/	已检定
		磁式质谱仪	Thermo DFS	/	已检定
噪声	厂界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LY0036	已检定
	环境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LY0036	已检定
废水	pH	pH 计	PHS-3C	LY0001	已检定
	化学需氧量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LY0023	已检定
	氨氮	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锐	LY0022	已检定
	生化需氧量	恒温恒湿培养箱	LHP-160	LY0051	已检定
	悬浮物	电子天平	ME204/02	LY0017	已检定

表 8.2-2 现场监测质控措施一览表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验收监测</td></tr>
<tr><td>监测日期</td><td colspan="5">2018.04.28-04.30</td></tr>
<tr><td rowspan="9">监测仪器</td><td>仪器名称</td><td>仪器型号</td><td>仪器编号</td><td>仪器检定有效期（到期）</td><td>检查情况</td></tr>
<tr><td>烟尘（油烟）平行采样仪</td><td>TH-880F</td><td>LY0038</td><td>2018.10.11</td><td>用流量计进行校准</td></tr>
<tr><td>智能中流量空气总悬浮颗粒物采样器</td><td>TH-150</td><td>LY0040</td><td>2018.10.8</td><td>用流量计进行校准</td></tr>
<tr><td>智能中流量空气总悬浮颗粒物采样器</td><td>TH-150</td><td>LY0041</td><td>2018.10.8</td><td>用流量计进行校准</td></tr>
<tr><td>智能中流量空气总悬浮颗粒物采样器</td><td>TH-150</td><td>LY0042</td><td>2018.10.8</td><td>用流量计进行校准</td></tr>
<tr><td>智能中流量空气总悬浮颗粒物采样器</td><td>TH-150</td><td>LY0043</td><td>2018.10.8</td><td>用流量计进行校准</td></tr>
<tr><td>多功能声级计</td><td>AWA5688</td><td>LY0036</td><td>2018.09.24</td><td>用声级校准器进行校准</td></tr>
<tr><td>风速仪</td><td>LB-FS93</td><td>LY0044</td><td>2018.10.10</td><td>-</td></tr>
<tr><td rowspan="4">标定信息</td><td>标定类型</td><td colspan="2">仪器</td><td>仪器编号</td><td>仪器检定有效期（到期）</td></tr>
<tr><td>声级校准器</td><td colspan="2">AWA6221A</td><td>LY0037</td><td>2018.9.24</td></tr>
<tr><td>便携式气体、粉尘、烟尘采样器校验装置</td><td colspan="2">TH-BQX</td><td>LY0039</td><td>2018.10.11</td></tr>
</table>

8.3 人员资质

验收、监测人员均进行上岗培训，经考核合格，获得上岗证。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严格按照验收方案展开监测工作。

2、废水检测仪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

3、采样、运输、保存、分析全过程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水和废水部分）》和《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规定执行。

4、实验室分析过程中采取全程序空白、平行样、加标回收等质控措施。本次监测的质量保证按照《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HJ/T 373-2007），

以《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监测技术规范》作为依据，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按质控要求废水样品增加10%的现场平行样。

监测人员均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监测仪器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现场监测仪器使用前必须经过校准，监测数据实行三级审核。

表 8.4-1 废水水质监测质控结果表

项目 内容	pH	COD	BOD_5	氨氮	SS	合计
样品数（个）	8	8	8	8	8	40
平行样品数（个）	1	1	1	1	-	4
质控样数（个）	1	1	1	1	0	—
合格率（%）	100	100	100	100	100	—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严格按照验收方案展开监测工作。

2、废气检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检测前按检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测试时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

3、采样仪器及实验室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使用。

4、固定污染源废气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固定污染源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和《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进行。

5、采样时企业正常生产且工况达满负荷 75%以上，各生产工序和各项环保设施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检测断面按照相应标准处于平直或竖直管段（上三下六）。

6、采样仪器及实验室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使用

7、无组织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进行样品采集、运输、分析。

8、采样人员采样时同时记录气象参数和周围的环境情况；采样结束后及时送交实验室，检查样品并做好交接记录。

9、监测数据和监测报告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表 8.5-1 烟气采样器流量质控结果统计表

校准项目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及编号	标准值（L/min）	实测流量平均值（L/min）	相对偏差（%）	允许偏差（%）	是否符合要求
流量	烟尘（油烟）平行采样仪	TH-880F/ LY0038	30	29.1	-3.1	±5	是

表 8.5-2 大气采样仪器流量质控结果统计表

项目	仪器编号	标准值（L/min）		实测流量平均值（L/min）	相对偏差（%）	允许偏差（%）	是否符合要求
流量	LY0040	TSP 管路	100	99	-1.0	±5	是
	LY0041	TSP 管路	100	97	-3.1	±5	是
	LY0042	TSP 管路	100	99	-1.0	±5	是
	LY0043	TSP 管路	100	98	-2.0	±5	是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校准仪器为HS6020校准仪，测量仪器使用前后均进行校准，检测时气象条件满足检测技术要求，从而确保了检测数据的代表性、可靠性。在使用前后进行校准，前后相差在0.5dB以内，校准结果见表8.6-1。

表 8.6-1 噪声监测仪校准结果（标准声源：94.0dB）单位：dB（A）

项目	监测时间	测量前校准值	测量后校准值	示值偏差	标准值	是否符合要求
噪声	2018.04.29	93.8dB	94.0dB	0.2dB	±0.5dB	是
	2018.04.30	93.8dB	94.0dB	0.2dB	±0.5dB	是

九、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9.1.1 验收监测工况要求

根据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的要求，监测时工况稳定、生产负荷必须达 75%以上、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下进行监测，以保证数据的真实、可靠性。生产负荷达不到 75%的，应注明是在多大的生产负荷下进行的监测，待达到 75%以上再另行监测；投入运行后短期无法调整工况满足设计生产能力的 75%以上的部分，验收监测应在主体工程运行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的条件下进行，对运行的环境保护设施和尚无污染负荷部分的环保设施，验收监测采取注明实际监测工况与检查相结合的方法进行。

9.1.2 监测期间工况条件

我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9 日-30 日连续两天对该项目开展验收监测工作，江苏苏理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分析测试中心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4 日至 6 月 16 日对项目排放废气中二噁英因子以及敏感点环境空气中二噁英的质量进行了监测。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条件详情见表 9.1-1。

表 9.1-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一览表

产品名称	日期	设计产能 t/d	实际产能 t/d	生产负荷（%）
高纯铜线	4 月 29 日	60.6	53.4	88.1
	4 月 30 日	60.6	53.3	88
	6 月 14 日	60.6	53.3	88
	6 月 15 日	60.6	52.8	87.1
	6 月 16 日	60.6	52.7	87

验收监测期间企业生产正常，污染物处理设施运转正常，生产负荷达到 75%以上，主体工程运行稳定、配套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均达到验收条件要求，满足验收监测生产工况条件要求。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9.2.1 废水监测结果

项目喷淋循环水监测结果详情见表 9.2-1。

表 9.2-1 喷淋循环水处监测结果

检测项目 \ 检测点位	喷淋循环水处							
	4 月 29 日				4 月 30 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无量纲）	8.97	8.66	8.81	8.73	8.69	8.72	8.53	8.61
氨氮（mg/L）	5.40	5.10	4.90	5.19	3.12	3.29	3.41	3.21
化学需氧量（mg/L）	77.2	80.1	81.7	81.4	62.7	64.6	66.8	70.2
生化需氧量（mg/L）	23.2	22.7	23.1	21.7	19.9	19.4	18.8	18.4
悬浮物（mg/L）	47	37	53	47	37	41	33	38

监测结果分析：项目喷淋循环水处废水污染物pH、COD、BOD_5、氨氮、SS等的排放浓度较小，验收期间碱液喷淋水循环使用，未排放，要求企业在更换循环水池废水时，对碱液喷淋废水及总排口废水进行监测，确保废水达标排放。

9.2.2 废气

1）有组织废气

项目有组织废气情况详见表9.2-2和9.2-3。

表 9.2-2 废气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点位	日期	频次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口径(m)	烟气温度（℃）	烟气流速（m/s）	标干流量（Nm^3/h）	颗粒物排放浓度（mg/m^3）	颗粒物排放速率（kg/h）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mg/m^3）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kg/h）
热解废气排口	4 月 29 日	第一次	20	0.6	53	5.8	4896	＜20	/	6.23	0.030
		第二次	20	0.6	55	5.9	4914	＜20	/	7.15	0.035
		第三次	20	0.6	53	5.9	4936	＜20	/	8.13	0.040
	4 月 30 日	第一次	20	0.6	55	5.8	4809	＜20	/	7.23	0.035
		第二次	20	0.6	54	5.8	4823	＜20	/	7.95	0.038
		第三次	20	0.6	54	5.9	4906	＜20	/	8.22	0.040

备注：“ND”-表未检测出。

表 9.2-3 废气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点位	日期	频次	烟囱高度（m）	烟囱口径(m)	烟温（℃）	烟气流速（m/s）	标干流量（Nm^3/h）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mg/m^3）	二氧化硫排放速率（kg/h）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mg/m^3）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kg/h）
热解废气排口	4 月 29 日	第一次	20	0.6	53	5.8	4896	3	0.015	8	0.039
		第二次	20	0.6	55	5.9	4914	3	0.015	9	0.044
		第三次	20	0.6	53	5.9	4936	3	0.015	9	0.044
	4 月 30 日	第一次	20	0.6	55	5.8	4809	4	0.019	10	0.048
		第二次	20	0.6	54	5.8	4823	4	0.019	9	0.043
		第三次	20	0.6	54	5.9	4906	4	0.020	10	0.049

表 9.2-4 废气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点位	日期	频次	烟囱高度（m）	烟囱口径(m)	*二噁英实测浓度（$ngTEQ/Nm^3$）
热解废气排口	4 月 29 日	第一次	20	0.6	0.21
		第二次	20	0.6	0.36
		第三次	20	0.6	0.22
	4 月 30 日	第一次	20	0.6	0.091

点位	日期	频次	烟囱 高度 （m）	烟囱 口径 (m)	*二噁英 实测浓度（ngTEQ/Nm^3）
		第二次	20	0.6	0.25
		第三次	20	0.6	0.15

监测结果标明：氮氧化物、SO_2、非甲烷总烃、烟粉尘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以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二噁英排放满足《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4-2015)表 3 标准限值要求。

2）无组织废气

表 9.2-5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频次	○G01	○G02	○G03	○G04	标准值	达标情况
非甲烷总烃（mg/m³）	2018.04.29	第一次	0.93	1.11	1.08	1.05	40mg/m³	达标
	2018.04.29	第二次	0.97	1.15	1.03	1.09		
	2018.04.29	第三次	1.02	1.18	1.14	1.12		
	2018.04.29	第四次	1.04	1.20	1.11	1.15		
颗粒物（mg/m³）	2018.04.29	第一次	0.115	0.173	0.154	0.192	1.0mg/m³	达标
	2018.04.29	第二次	0.135	0.192	0.212	0.173		
	2018.04.29	第三次	0.135	0.173	0.173	0.192		
	2018.04.29	第四次	0.115	0.154	0.173	0.173		

表 9.2-6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频次	○G01	○G02	○G03	○G04	标准值	达标情况
非甲烷总烃（mg/m³）	2018.04.30	第一次	1.01	1.18	1.14	1.16	40mg/m³	达标
	2018.04.30	第二次	0.97	1.09	1.13	1.15		
	2018.04.30	第三次	1.02	1.17	1.14	1.19		
	2018.04.30	第四次	0.92	1.10	1.19	1.17		
颗粒物（mg/m³）	2018.04.30	第一次	0.113	0.170	0.189	0.151	1.0mg/m³	达标
	2018.04.30	第二次	0.132	0.189	0.208	0.170		
	2018.04.30	第三次	0.113	0.170	0.189	0.189		
	2018.04.30	第四次	0.113	0.189	0.170	0.170		

项目无组织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表见下表；

表 9.2-7 项目无组织监测气象参数

日期	时间	气温（℃）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天气状况
4 月 28 日	第一次	24.5	101.1	1.8	南风	多云
4 月 29 日	第一次	26.0	101.3	2.0	南风	晴
	第二次	26.3	101.2	1.9		
	第三次	25.4	101.2	2.0		
	第四次	23.7	101.3	2.3		
4 月 30 日	第一次	23.9	101.3	2.0	南风	晴
	第二次	25.5	101.2	2.1		
	第三次	26.4	101.2	2.0		
	第四次	26.1	101.2	2.4		

监测结果分析：项目废气非甲烷总烃和粉尘无组织排放浓度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9.2.3 厂界噪声

表 9.2-8 噪声监测结果

类别：噪声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dB(A)	
			昼间 Leq	夜间 Leq
▲1 东厂界	2018.05.02	厂界噪声	53.4	46.7
	2018.05.03	厂界噪声	52.9	46.3
▲2 南厂界	2018.05.02	厂界噪声	59.8	48.2
	2018.05.03	厂界噪声	59.6	47.8
▲3 西厂界	2018.05.02	厂界噪声	56.4	47.1
	2018.05.03	厂界噪声	56.0	46.8
▲4 北厂界	2018.05.02	厂界噪声	51.5	45.8
	2018.05.03	厂界噪声	51.1	45.5
标准值（dB(A)）			60	5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监测结果分析：项目厂界昼间和夜间的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9.2.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排及处理方式见下表。

表 9.2-9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序号	名称	分类编号	性状	达产后年产生量（t）	现状处理或处置方式	排放量（t/a）
1	分选垃圾	一般固废	固态	400.3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处置	0
2	炭颗粒			112.3	收集后外售	0
3	热解废气布袋除尘器收集固废	危险废物		4	收集后交交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0

9.2.5 环境监测结果

1、大气环境监测结果

表 9.2-10　敏感点大气环境质量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非甲烷总烃（mg/m³）	TSP（μg/m³）	*二噁英（pgTEQ/ Nm³）
○5# 高家墩子	2018.04.28	1.02	135	0.027
	2018.04.29	1.05	154	0.027
	2018.04.30	1.09	154	0.067

表 9.2-11　敏感点大气环境质量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二噁英（pgTEQ/ Nm³）
○5# 高家墩子	2018.06.14	0.027
	2018.06.15	0.027
	2018.06.16	0.067

敏感点高家墩子 TSP 环境质量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非甲烷总烃质量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规定，二噁英环境质量满足日本环境质量标准（2002 年 7 月环境省告示第 46 号）中的大气中年平均浓度值不超过 0.6pgTEQ/m³。

2、声环境监测结果

表 9.2-12 敏感点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

类别：噪声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dB(A)	
			昼间 Leq	夜间 Leq
△N5 东黄楼	4 月 29 日	厂界噪声	46.8	43.1
	4 月 30 日	厂界噪声	46.3	42.8
△N6 西黄楼	4 月 29 日	厂界噪声	47.5	43.4
	4 月 30 日	厂界噪声	47.1	43.0
△N7 高家墩子	4 月 29 日	厂界噪声	50.4	45.2
	4 月 30 日	厂界噪声	50.1	44.8
标准值（dB(A)）			60	5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敏感点处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十、公众意见调查

为充分了解本项目施工期、调试期可能存在的环境影响问题和目前存在的环境影响问题，进一步核实环评和设计中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本次竣工验收环境影响调查采取问卷调查与走访地方有关部门的方式进行了公众意见调查。

10.1 调查目的

了解建设项目在不同时期存在的环境影响，发现工程设计期、施工期曾经存在的及目前可能遗留的环境问题，试运营期公众关心的环境问题，以及公众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评价。

10.2 调查方法

公众意见调查采用问卷调查，即被调查对象按设定的表格采取划“√”方式作回答，调查对象为直接受影响的民众个人，发放调查问卷 55 份，收回有效调查问卷 55 份，回收率 100%。公众参与调查表见表 10.2-1 所示。

表 10.2-1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公众意见调查表

<table>
<tr><td>姓　名</td><td></td><td>性　别</td><td>男□　　女□</td></tr>
<tr><td>家庭住址</td><td></td><td>联系电话</td><td></td></tr>
<tr><td>年　龄</td><td colspan="3">16-30 □　　31-50 □　　51-70 □</td></tr>
<tr><td>职　业</td><td colspan="3">干部□　工人□　农民□　学生□　科教卫□　其他□</td></tr>
<tr><td>文化程度</td><td colspan="3">大学（含大专）及以上□　　高中或中专□　　初中□　　小学及以下□</td></tr>
<tr><td>项目概况</td><td colspan="3">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7 月，位于无为县泥汊镇渡江工业园。企业投资 5170 万元在现有厂区内建设“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年热解漆包线 2 万吨。
本项目废水排放为喷淋废水。在城东污水处理厂管网接入厂区前，要求企业生产废水不得排放，城东污水处理厂管网接入厂区后，喷淋废水进入城东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后排入西河。热解过程产生的热解废气中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经过“废气收集管道+收集风机+二燃室+热交换器+急冷+干式除酸与活性炭吸附装置+布袋除尘器+排风机+碱液喷淋塔”处理后，最终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吹扫工段产生的粉尘经抽风机负压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最后通过 20m 高排气筒排放。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处置，炭颗粒收集后外售，热解废气布袋除尘器收集固废收集后交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置。通过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排放各项污染物均可做到达标排放，对外环境影响不大。
该项目环评于 2018 年通过无为县环境保护局审批。目前项目基础设施已基本建成，项目即将进行环境保护竣工验收。针对本项目建设期间和建成后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特征求您的意见，谢谢合作！</td></tr>
</table>

<table>
<tr><td rowspan="2">1、您对本项目的情况是否了解？</td><td>了解</td><td>了解一些</td><td colspan="2">不了解</td></tr>
<tr><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2、您认为本项目施工期间造成的主要环境影响是什么？</td><td>粉尘污染</td><td>水体污染</td><td>噪声污染</td><td>固体废物</td><td>生态破坏</td><td>无明显影响</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3、您认为本项目运营期可能会带来哪些不利影响？</td><td>大气污染</td><td>水体污染</td><td>噪声污染</td><td>固体废物</td><td>生态破坏</td><td>无明显影响</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4、您对本项目的施工期、试运行期环境保护工作是否满意？</td><td>满意</td><td>不满意</td><td colspan="3">不清楚</td></tr>
<tr><td></td><td></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2">5、您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总体评价</td><td>很好</td><td>较好</td><td>较差</td><td colspan="3">差</td></tr>
<tr><td></td><td></td><td></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3">6、项目施工期是否对您的日常生活产生影响？如果是有影响，请说明是何种影响。</td><td>有影响</td><td>无影响</td><td colspan="3">无所谓</td></tr>
<tr><td></td><td></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6">影响类型：</td></tr>
<tr><td>7、您对本项目环境保护还有哪些其他要求和建议？</td><td colspan="6"></td></tr>
</table>

10.3 调查统计与分析

公众参与调查过程中共发放调查问卷 55 份，有效回收 55 份，回收率 100%。调查对象年龄结构在 16～70 岁之间，公众参与调查对象统计见表 10.3-1。

表 10.3-1　公众参与调查对象统计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地址	电话
1	周本雷	女	皂河村	18315366829
2	闫德华	女	皂河村	18856514771
3	朱德梅	女	皂河村	15255590134
4	刘冬菊	女	皂河村	15551721935
5	钟玉霞	女	皂河村	18856521730
6	黄先兰	女	皂河村	18855398997
7	章从霞	女	皂河村	18949228021
8	刘倩	女	皂河村	/
9	黄昌劲	男	皂河村	18355385283
10	赵进	女	皂河村	17326133621
11	黄波	男	皂河村	18098664700
12	刘必翠	女	皂河村	18656585669
13	赵士英	女	皂河村	15385165996
14	赵家务	男	皂河村	15755350995
15	周何玲	女	皂河村	18355322097
16	郭文富	男	皂河村	18655312798
17	郭兴福	男	皂河村	18856502620
18	朱爱保	男	皂河村	13681843563
19	朱金芝	女	皂河村	18226180096
20	黄绍保	男	皂河村	18315349935
21	闫为兵	男	皂河村	17754017920
22	吴咸文	男	皂河村	13866999206
23	蒋昌好	男	皂河村	13865264037
24	魏衷敏	女	皂河村	18895350181
25	黄元生	男	皂河村	18098665069
26	黄超	男	皂河村	18098653976
27	郭艾磊	男	皂河村	17355323234
28	赵和平	男	皂河村	15215657283
29	汪复	男	皂河村	/
30	赵朝双	男	皂河村	0553-6887001
31	黄先江	男	皂河村	15755399400
32	赵正本	男	皂河村	15755317332
33	夏叶红	男	皂河村	13956649683
34	赵必好	男	皂河村	18855395486
35	张家如	男	皂河村	15391962117
36	袁海林	男	皂河村	17730149328

序号	姓名	性别	地址	电话
37	徐达英	女	风河深村	17093444418
38	陈秀华	女	无城镇	13024068762
39	赵如英	女	三溪村	18355538735
40	钱小丽	女	三溪村	18356359775
41	崔玉芬	女	三溪村	15755349178
42	甘业红	男	三溪村	15956070248
43	黄加桂	女	水渡黄村	18256572800
44	谷献庆	男	新河村	15755312183
45	杨其虎	男	转塘村	17756540687
46	郭文霞	女	光明村	13965671277
47	谢志朋	男	排水站村	18196504030
48	吕守玉	男	跃进村	18356560550
49	黄绍兵	男	东楼村	13285531216
50	伍戏宏	男	皂河村	18949226125
51	吴永琴	女	东黄楼	15010270389
52	黄灵芝	女	东黄楼	13085538306
53	伍继飞	男	高家墩子	15005665645
54	高照发	男	高家墩子	18856524172
55	戴金娣	女	西黄楼	15956538021

调查对象选取项目直接影响的地区居民，调查过程中充分考虑了反应周围居民意见，符合地区的实际情况，能较好的反映该项目的建设情况。通过以上分析可以看出，项目公众意见调查样本具有一定的代表性。

根据发放的公众参与调查表统计，统计结果见表 10.3-2 所示。

表 10.3-2 公众意见调查统计表　单位：人

1、您对本项目的情况是否了解？	了解	了解一些	不了解			
	17	37	1			
2、您认为本项目施工期间造成的主要环境影响是什么？（多选）	粉尘污染	水体污染	噪声污染	固体废物	生态破坏	无明显影响
	13	16	15	16	0	21
3、您认为本项目运营期可能会带来哪些不利影响？（多选）	大气污染	水体污染	噪声污染	固体废物	生态破坏	无明显影响
	29	13	12	16	0	18
4、您对本项目的施工期、试运行期环境保护工作是否满意？	满意	不满意	不清楚			
	51		4			
5、您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总体评价	很好	较好	较差	差		
	25	30				
6、项目施工期是否对您的日常生活产生影响？如果是有影响，请说明是何	有影响	无影响	无所谓			
		54	1			

种影响。	影响类型：
7、您对本项目环境保护还有哪些其他要求和建议？	/

根据表 10.3-2 可以看出：

（1）调查对象主要为周边居民，31%的公众对建设项目都了解，67%的公众对建设项目了解一些；2%的公众对建设项目不了解。

（2）24%公众认为本项目施工期间造成的主要环境影响是粉尘污染，29%的公众认为本项目施工期间造成的主要环境影响是水体污染，27%公众认为本项目施工期间造成的主要环境影响是噪声污染；29%的公众认为本项目施工期间造成的主要环境影响是固体废物；38%的公众认为本项目施工期间无影响。

（3）53%公众认为本项目运营期可能会带来不利影响是大气污染，22%公众认为本项目运营期可能会带来不利影响是水体污染，22%公众认为本项目运营期间造成的主要环境影响是噪声污染；19%的公众认为本项目运营期间造成的主要环境影响是固体废物；33%的公众认为本项目运营期间无影响。

（4）调查公众（93%）对本项目的施工期、试运行期环境保护工作感到满意；调查公众（7%）对本项目的施工期、试运行期环境保护工作不清楚。

（5）通过调查，公众（45%）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总体评价为较好；公众（55%）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总体评价为很好。

（6）公众（98%）认为项目施工期对其的日常生活无影响；公众（2%）认为无所谓。

总的说来，项目建设周对边居民的影响较小，在可接受范围内。

十一、 验收监测结论

11.1 验收监测结论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期间，根据现场核查可知项目生产负荷稳定且达到设计产量 75%以上，满足“三同时”竣工验收监测要求，各项环保设施正常运转，监测结果具有代表性。

11.1.1 废水

在本次验收监测期间，监测结果分析：项目喷淋循环水处废水污染物pH、COD、BOD_5、氨氮、SS等的排放浓度较小，验收期间碱液喷淋水循环使用，未排放，要求企业在更换循环水池废水时，对碱液喷淋废水及总排口废水进行监测，确保废水达标排放。

11.1.2 废气

（1）有组织废气

氮氧化物、SO_2、非甲烷总烃、烟粉尘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以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二噁英排放满足《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4-2015)表 3 标准限值要求。

（2）无组织废气

根据在项目厂界上风向、下风向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废气非甲烷总烃和粉尘无组织排放浓度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11.1.3 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该项目厂界昼间和夜间的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声功能标准要求，敏感点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11.1.4 固体废弃物

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详见表 11.1-1.

表 11.1-1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序号	名称	分类编号	性状	年产生量（t）	现状处理或处置方式	排放量（t/a）
1	分选垃圾	一般固废	固态	400.3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处置	0
2	炭颗粒			112.3	收集后外售	0
3	热解废气布	危险废物		4	收集后交交马鞍山澳	0

	袋除尘器收集固废				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综上所述，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做到了妥善处置。

综上所述，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较好地执行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基本建立了环境保护制度，各项环保手续完善，厂址选址合理，验收监测期间，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污染物达标排放，建议本项目通过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1.2 要求与建议

11.2.1 要求

验收期间碱液喷淋水循环使用，未排放，要求企业在更换循环水池废水时，对碱液喷淋废水及总排口废水进行监测，确保废水达标排放。

11.2.1 建议

1、加强对各项污染治理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管理，保障设施正常稳定运行，确保各项污染物做到稳定达标排放；

2、建立环保档案盒，将所有的环境类资料、文件统一归类入档。

3、应加强职工培训，提高全员环保、安全意识。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					项目代码	2017-340225-32-03-020469	建设地点	安徽省无为县泥汊镇渡江工业园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86 废旧资源（含生物质）加工、再生利用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综合利用废旧漆包线两万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综合利用废旧漆包线两万吨	环评单位	安庆市环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无为县环保局					审批文号	无环审[2018]10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书			
	开工日期	2018 年 1 月					竣工日期	2018 年 3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合肥蓝雁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合肥蓝雁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89%			
	投资总概算（万元）	517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70	所占比例（%）	5.22			
	实际总投资（万元）	517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67	所占比例（%）	5.16			
	废水治理（万元）	0	废气治理（万元）	250	噪声治理（万元）	2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0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7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7920			
运营单位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40225677560931C	验收时间	2018.6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填写详）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0.51	/	/	0.002	0	0.002	/	/	0.512	/	/	+0.002
	化学需氧量		0.53	/	100	/	/	0.002	/	/	0.532	/	/	+0.002
	氨氮		0.008	/	15	/	/	0.0003	/	/	0.0083	/	/	+0.0003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0.622	4	550	0.136	0	0.136	/	/	0.758	/	/	+0.136
	VOCs		0.6	8.22	120	0.288	0	0.288	/	/	0.888	/	/	+0.288
	工业粉尘		0.49	＜20	120	0.387	0	0.387	/	/	0.877	/	/	+0.387
	氮氧化物		6.08	10	200	0.352	0	0.352	/	/	6.432	/	/	+0.352
	工业固体废物		0	/	/	516.6	516.6	0	/	/	0	/	/	0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SS	/	/	/	/	/	/	/	/	/	/	/	
		总磷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 (4)-(5)-(8)- (11) +（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委 托 书

合肥蓝雁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为调查工程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特委托贵单位承担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工作。

特此委托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11 日

委 托 书

合肥蓝雁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为调查工程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特委托贵单位承担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工作。

特此委托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11 日

无为县环境保护局文件

无环审[2018]10号　　签发人：肖　华

关于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收悉，经组织专家评审，现批复如下：

一、根据无为县发改委备案（无发改备字[2017]241号、2017年8月16日），项目位于泥汊镇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117.942568° E，31.262798° N），项目依托公司现有公共实施，改扩建原料库为生产车间（2632m^2），购置安装钢带式热解炉及附属设备、单梁行车、打包机、制氮纯化装置及热解废气处理系统等生产及环境治理设备，该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建成投产后可年热解漆包线2万吨。项目总投资约517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70万元。

该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符合泥汊镇总体规划要求，运营过程产生的各类污染物经采取相应措施后，可实现达标排放，从环境影响角度考虑，该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二、上报的《报告书》及其专家评审意见可作为该项目环境管理的技术依据，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业主单位在运营过程中要认真加以落实。

三、运营过程中污染物排放执行以下标准：

1. 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相应标准。

2. 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以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制要求，二噁英排放参照执行《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4-2015)表 3 标准限值。

3. 施工期场界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运营期噪声排放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 2 类标准。

4. 一般固体废物排放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清单；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清单，固废危险性鉴别执行《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环境保护部，2016 版)和《危险废物鉴别标准(GB5085-2007)》。

四、运营过程中应做好如下工作：

1. 规范雨污分流系统，强化厂区内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做

好与城东污水处理厂污水收集管网配套、衔接工作。城东污水处理厂管网接入项目区前，项目废水经自建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一级标准后外排；城东污水处理厂管网接入项目区后达三级标准。

2. 强化铜漆包线热解废气（非甲烷总烃及二噁英）及成品铜出炉空气吹扫粉尘的收集与处理。热解废气经废气治理设施（废气收集管道+收集风机+二燃室+热交换器+急冷+干式除酸与活性炭吸附装置+布袋除尘器+排风机+碱液喷淋塔）处理达标排放（烟尘、SO_2、NOx、CO_2和H_2O）。成品铜出炉空气吹扫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经与热解尾气共用一根15米高排气筒排放。

3. 合理布局生产厂区，科学选购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生产设备采取减震、隔音等措施，降低噪声产生，确保厂界噪声排放达标。科学调度生产时间，强化装卸车辆进出管理。

4. 对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进行收集，分类存放和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理；规范设置危险废弃物暂存场所，对活性碳等危险废弃物规范收集存放，做好防雨淋、防渗漏措施并集中收集后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5. 强化环境风险源识别，加强环境风险管理，认真落实《报告书》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完善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编制与演习，采取切实可行的工程控制和管理措施，并适时更新升级，有效防范因污染事故或安全生产事故可能引发的环境风

险。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应报环保部门备案，并定期演练。

6.本项目以生产车间为边界设置50m卫生防护距离，在此距离内不得建设居民区、医院、学校等人类密集活动区以及食品加工厂等大气环境敏感企业。

五、该项目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发生变化的，建设单位应重新向我局报批《报告书》；项目自批准之日起满5年才开工建设的，该《报告书》应报我局重新审核。

六、请县环境监察大队负责项目的日常监督检查工作，请泥汊镇做好项目环保设施建设的督促工作。

汉川县环境保护局
行政审批专用章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

抄：泥汊镇政府，县环保局相关股、室、站、队

无为县环境保护局

关于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执行标准的确认函

安庆市环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关于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执行标准的请示》悉，经研究，现将该项目执行的评价标准确认如下：

一、环境质量标准

1、空气环境　SO_2、NO_2、PM_{10}和 TSP 等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非甲烷总烃参照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规定。二噁英环境质量评价标准参照日本环境质量标准（2002 年 7 月环境省告示第 46 号）中的年平均浓度值不超过 0.6pgTEQ/m^3（环发[2008]82 号）。

2、地表水环境　地表水(西河水体)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3、地下水环境　评价区域内地下水质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中III类标准。

4、声环境质量标准　评价区域内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中的2类区标准。

二、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水　城东污水处理厂管网未接入项目区前，项目运营期生产废水不外排；城东污水处理厂管网接入项目区后，项目生产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要求。

2、废气　本项目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排放浓度限值；项目空气吹扫中粉尘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相应标准；二噁英排放参照执行《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4-2015)表3标准限值。

3、噪声　建筑施工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的标准限值；运营期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4、固体废物贮存、处置　一般工业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危险废物临时堆放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固废危险性鉴别执行《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版)和《危险废物鉴别标准》(GB5085.1～5085.7-2007)。

二〇一七年十月十日

关于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情况说明

合肥蓝雁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以及江苏苏理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分析测试中心有限公司对我公司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在验收监测期间，我公司生产负荷如下：

产品名称	日期	设计产能 t/d	实际产能 t/d	生产负荷（%）
高纯铜线	4 月 29 日	60.6	53.4	88.1
	4 月 30 日	60.6	53.3	88
	6 月 14 日	60.6	53.3	88
	6 月 15 日	60.6	52.8	87.1
	6 月 16 日	60.6	52.7	87

特此证明！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2018 年 6 月 19 日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340225677560931C
法定代表人	姜纯	联系电话	0553-6618998
联系人	胡健鹏	联系电话	13761021347
传　真	0553-5316535	电子邮箱	1830082784@qq.com
地　址 及（经纬度）	芜湖市无为县泥汊镇高新大道蒋家湾大桥旁 中心经度 N31°15′34.78″　　中心纬度 E117°56′41.03″		
预案名称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环境风险源（L）		

本单位于 2018 年 7 月 1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

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资料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预案签署人	冯建光	报送时间	2018 年 7 月 3 日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应急物资调查报告； 4、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18年7月5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 无为县环境保护局 2018年7月5日		
备案编号	340225-2018-021		
报送单位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负责人	3dw	经办人	谢之海 侯桂宏

注：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 L、较大 M、重大 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例如，河北省永年县**重大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 2015 年备案，是永年县环境保护局当年受理的第 26 个备案，则备案编号为：130429-2015-026-H；如果是跨区域的企业，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T。

马鞍山危险废物集中处置中心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甲方：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以及安徽省危险废物申报、登记、转移等相关规定，乙方委托甲方处置所产生的危险废物。为此双方达成如下合同条款，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服务内容及有效期限

1、乙方作为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委托甲方对其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处理和处置。

2、废物的运输须按国家有关危险废物的运输规定执行。由甲方安排运输，乙方须提前 10 个工作日向甲方提出申请，以便甲方安排运输服务，在运输过程中乙方应提供进出厂区的方便，并提供叉车及人工等装卸协助。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相关规定，乙方应负责依法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危险废物转移的申请和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资料的申报，经批准后始得进行废物转移运输和/或处置。

4、合同有效期自 2018 年 3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2 月 28 日止，并可于合同终止前 15 天由任一方提出合同续签。

二、　乙方责任与义务

1、乙方有责任对再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物进行安全收集并分类暂存于甲方认可的封装容器内，并有责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在废物的包装容器表面明显处张贴符合国家标准 GB18597《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标签，标签上的废物名称同本合同所约定的废物名称一致。乙方的包装物和/或标签若不符合本合同要求、或危险废物标签名称与包装内废物不一致时，甲方有权拒绝接收乙方危险废物。如果废物成分与危险废物标签标注的名称本质上是一致的，只是废物名称不一致，或者标签填写、张贴不规范，经过甲方确认后，甲方可以接收该废物，但是乙方有义务整改。

2、乙方须按照甲方要求提供废物的相关资料（包括废物产生单位基本情况调查表、废物信息调查表、危险废物包装和运输车辆选择要求等）并加盖公章，作为危险废物性状、包装及运输的依据。

3、合同签订前（或处置前），乙方须提供废物的样品给甲方，以便甲方对废物的性状、包装及运输条件进行评估，并且确认是否有能力处置。若乙方产生新的废物，或者废物性状发生较大的变化，或因为某种特殊原因导致某些批次废物性状发生重大变化，乙方应及时通报甲方，并重新取样，重新确认废物

名称、废物成分、包装容器、和处置费用等事项，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签订补充合同。如果乙方未及时告知甲方，则

（a） 甲方有权拒绝接收；

（b） 如因此导致该废物在收集、运输、储存、处置等全过程中产生不良影响或发生事故、或导致收集处置费用增加，乙方应承担因此产生的损害责任（包括但不限于事故赔偿金、环境污染赔偿金、增加的处置费用）。

4、乙方需指定专人负责废物清运、装卸、核实废物的种类、废物的包装、废物的计量等方面的现场协调及处理服务费用结算等事宜。

5、乙方的危险废物转移计划由乙方在安徽省危险废物在线申报系统里提出申请，经相关部门审批通过后，才能通知甲方实施移。

三、 甲方的责任与义务

1、 甲方负责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标准对乙方委托的废物进行安全处置，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承担违约处置的相关责任。

2、 运输由甲方负责，甲方承诺危险废物自乙方场地运出起，运输、处置过程均遵照国家有关规守执行，并承担由此带来的风险和责任，国家法律另外规定者除外。

3、 甲方承诺其人员及车辆进入乙方的厂区将遵守乙方的有关规定。

4、 甲方将指定专人负责危险废物转移、处置、结算、报送资料等。

5、 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废物的申报和废物转移审批手续，除有一些应有乙方自行去环保部门办理的手续外。

四、 废物的种类、数量、服务价格与结算方法

1、废物的种类、数量、处置费：

序号	废物种类	形态	年产量	包装方式	废物编号	废物代码	主要有害成分	处置费标准
1	废矿物油	液态	7 吨	桶装	HW08	900-249-08	废矿物油	4.0 元/公斤
2	油/水混合物	固态	20 吨	桶装	HW09	900-006-09	油、烃、乳化液	4.0 元/公斤
3	石棉废物	固态	2 吨	袋装	HW36	900-032-36	石棉	4.0 元/公斤
4	焚烧处理残渣	固态	2 吨	袋装	HW18	772-005-18	活性炭	4.0 元/公斤
4	废酸	液态	0.5 吨	耐酸桶	HW34	900-300-34	废酸液	4.0 元/公斤

危废数量以实际称重为准

2、 装运费：处置费用包括运费。

3、 支付方式：

处置费按实际接受量计算，乙方在甲方开出发票日后十日内支付。

4、 计量：以经双方签字确认的过磅单据为准

5、 银行信息：

开户名称：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农行马鞍山向山支

账　　号：12624701040004748

五、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1、 废物包装由 乙方提供；

2、合同执行期间，如因法令变更、许可证变更，主管机关要求，或其它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甲方无法收集或处置某类废物时，甲方可停止该类废物的收集和处置业务并且不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

六、其他

1、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贰份。

2、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双方将采取友好协商方式合理解决。双方如果无法协商解决，应提交马鞍山市仲裁委员会仲裁或向马鞍山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联络人：李峻松	联络人：邢朝兵
电话：0555-2332322	电话：0553-6618066
2018 年 3 月 1 日	2018 年 3 月 1 日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序号：00129770　　编号：3 4 0 2 3 6 0 0 0 2 3

第一部分：废物产生单位填写

产生单位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电话 05536618997

通讯地址 芜湖市无为县泥汊镇阜新工业园区　邮编 238300

运输单位 马鞍山市公路危险品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电话 13515557227

通讯地址 马鞍山市金家庄区工业园曙光路2号　邮编 243000

接受单位 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 13305766759

通讯地址 马鞍山市雨山区向山镇陶村村　邮编 243000

废物名称 石棉废物

类别编号 HW36　危废代码 900-032-36

废物特性 毒性

数 量 0.6535 (吨)　形 态 S固态　包装方式 袋装

外运目的 ☐中转贮存 ☐利用 ☐处理 ☑处置

主要危险成分 石棉

禁忌与应急措施

发运人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运达地 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转移时间 2018 年 06 月 02 日

第二部分：废物运输单位填写

运输者须知：你必须核对以上栏目事项，当与实际情况不符时，有权拒绝接受。

第一承运人 马鞍山市公路危险品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运输日期 2018 年 06 月 02 日

车(船)型 江淮　牌号 皖E01960　道路运输证号 340500400001

运输起点 芜湖　经由地

运输终点 马鞍山向山镇陶村村　运输人签字 王康

第三部分：废物接受单位填写

接受者须知：你必须核对以上栏目事项，当与实际情况不符时，有权拒绝接受。

经营许可证号 340504001　接受人 浦采平　接受日期 2018 年 06 月 06 日

废物处置方式 ☐收集贮存 ☐利用 ☐焚烧 ☑安全填埋 ☐物化 ☐其他

单位负责人签字 袁德明　单位盖章　日期 2018-06-08

安徽省危险废物交换转移申请表

申请日期：2018-04-04

废物产生者	单位名称：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单位法人代码	6	[illegible]	7	5	6	0	9	3	-	1	
	单位地址：芜湖市无为县泥汊镇皂河工业园区						邮政编码：238300					
	行业分类及代码：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C3340）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姓名：邢朝辉						联系电话：18655565892					
申请事项	转移废物：石棉废物						废物代码：900-032-36					
	危废形态：S固态						危险特性：毒性					
	危废主要成分：石棉						主要成分含量：					
	包装情况：袋装						供/求废物时间（频度）：					
	转移数量（吨）：2						本计划截止使用时间：2018-12-31					
	废物处置或利用工艺简述（废物贮存场所、场地、处置设施、设备、工艺流程等）：填埋											
废物运输者	单位名称：马鞍山市公路危险品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地址：马鞍山市金家庄区工业园曙光路2号						邮政编码：243000					
	行业分类及代码：道路货物运输（G5430）						企业类型：6					
	联系人姓名：杨会民						联系电话：13515557227					
废物接收者	单位名称：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法人代码	5	5	7	8	0	7	5	1	-	4	
	单位地址：马鞍山市雨山区向山镇陶村村						邮政编码：243000					
	行业分类及代码：危险废物治理（N7724）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姓名：龚德明						联系电话：13305766759					
废物接收者审核	审核状态：最终审核通过											
	审核意见：同意											
	审核人：杨胜蓝											
	审核时间：2018-04-04											

蓝雁环境监测
Lanyan Monitoring

CMA
181212051084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LY2018D061Y

项目名称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合肥蓝雁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2018 年 05 月 09 日

说　明

一、　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字，或涂改，无效。

二、　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测机构印章无效。任何对于检测报告的涂改、增删和骑缝章不完整均视作无效。

三、　未经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商业广告，违者必究。

四、　本报告仅对此次检测结果负责。

五、　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六、　若委托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须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逾期不予受理。

检测机构地址：合肥市经开区青鸾路 8 号民营科技园二园内 4 号厂房 2 层

电话：0551-62066016

传真：0551-62066016

邮政编码：230000

报告编号：LY2018D061Y

检 测 结 果

采样人员	王飞鹏、徐伟	样品类别	有组织废气
采样地点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样品数量	12
采样日期	2018.4.29-4.30	样品状态	气态、固态
分析日期	2018.4.29-4.30	样品性状	针筒、滤膜

点位	日期	频次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口径(m)	烟气温度（℃）	烟气流速（m/s）	标干流量（Nm^3/h）	颗粒物排放浓度（mg/m^3）	颗粒物排放速率（kg/h）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mg/m^3）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kg/h）
热解废气排气筒出口	4 月 29 日	第一次	20	0.6	53	5.8	4896	ND	/	6.23	0.030
		第二次	20	0.6	55	5.9	4914	ND	/	7.15	0.035
		第三次	20	0.6	53	5.9	4936	ND	/	8.13	0.040
	4 月 30 日	第一次	20	0.6	55	5.8	4809	ND	/	7.23	0.035
		第二次	20	0.6	54	5.8	4823	ND	/	7.95	0.038
		第三次	20	0.6	54	5.9	4906	ND	/	8.22	0.040

备注：“ND”-表未检测出。

报告编号：LY2018D061Y

检测结果

点位	日期	频次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口径(m)	烟气温度（℃）	烟气流速（m/s）	标干流量（Nm^3/h）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mg/m^3）	二氧化硫排放速率（kg/h）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mg/m^3）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kg/h）
热解废气排气筒出口	4月29日	第一次	20	0.6	53	5.8	4896	3	0.015	8	0.039
		第二次	20	0.6	55	5.9	4914	3	0.015	9	0.044
		第三次	20	0.6	53	5.9	4936	3	0.015	9	0.044
	4月30日	第一次	20	0.6	55	5.8	4809	4	0.019	10	0.048
		第二次	20	0.6	54	5.8	4823	4	0.019	9	0.043
		第三次	20	0.6	54	5.9	4906	4	0.020	10	0.049

检 测 结 果

采样人员	王飞鹏、徐正	样品类别	无组织废气
采样地点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样品数量	64
采样日期	2018.4.29-4.30	样品状态	气态、固态
分析日期	2018.4.29-4.30	样品性状	针筒、滤膜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频次	○G01	○G02	○G03	○G04
非甲烷总烃（mg/m³）	2018.04.29	第一次	0.93	1.11	1.08	1.05
	2018.04.29	第二次	0.97	1.15	1.03	1.09
	2018.04.29	第三次	1.02	1.18	1.14	1.12
	2018.04.29	第四次	1.04	1.20	1.11	1.15
颗粒物（mg/m³）	2018.04.29	第一次	0.115	0.173	0.154	0.192
	2018.04.29	第二次	0.135	0.192	0.212	0.173
	2018.04.29	第三次	0.135	0.173	0.173	0.192
	2018.04.29	第四次	0.115	0.154	0.173	0.173

检测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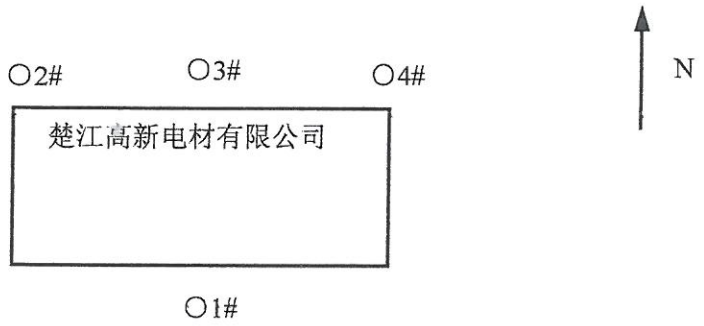

检 测 结 果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频次	○G01	○G02	○G03	○G04
非甲烷总烃（mg/m³）	2018.04.30	第一次	1.01	1.18	1.14	1.16
	2018.04.30	第二次	0.97	1.09	1.13	1.15
	2018.04.30	第三次	1.02	1.17	1.14	1.19
	2018.04.30	第四次	0.92	1.10	1.19	1.17
颗粒物（mg/m³）	2018.04.30	第一次	0.113	0.170	0.189	0.151
	2018.04.30	第二次	0.132	0.189	0.208	0.170
	2018.04.30	第三次	0.113	0.170	0.189	0.189
	2018.04.30	第四次	0.113	0.189	0.170	0.170

检测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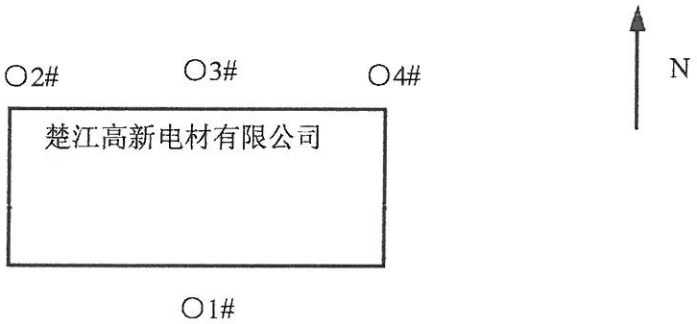

检 测 结 果

采样人员	王飞鹏、徐正	样品类别	环境空气
采样地点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样品数量	6
采样日期	2018.4.29-4.30	样品状态	气态、固态
分析日期	2018.4.29-4.30	样品性状	针筒、滤膜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非甲烷总烃（mg/m³）	TSP（μg/m³）
○5# 高家墩子	2018.04.28	1.02	135
	2018.04.29	1.05	154
	2018.04.30	1.09	1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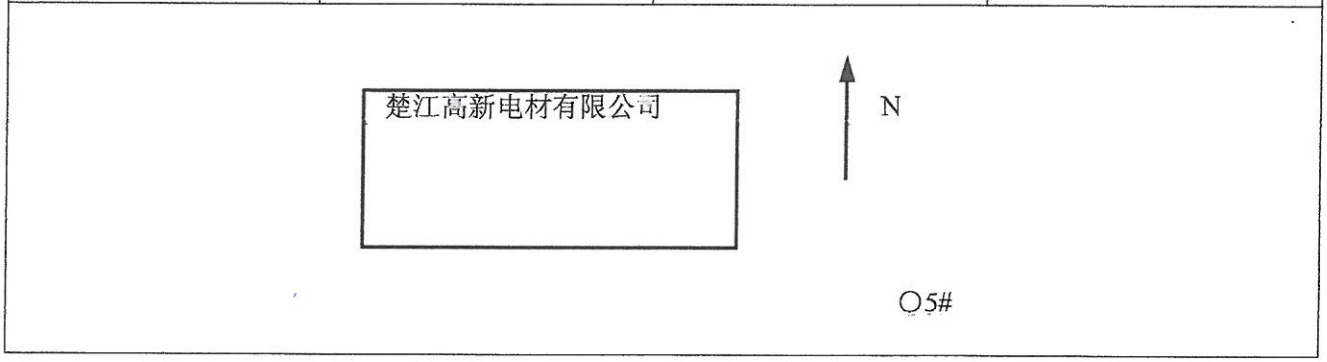

采样人员	王飞鹏、徐正	样品类别	废水
采样地点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样品数量	8
采样日期	2018.4.29-4.30	样品状态	液态
分析日期	2018.4.29-5.4	样品性状	微浑、无色、无气味

检测项目 \ 检测点位	喷淋循环水处							
	4 月 29 日				4 月 30 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无量纲）	8.97	8.66	8.81	8.73	8.69	8.72	8.53	8.61
氨氮（mg/L）	5.40	5.10	4.90	5.19	3.12	3.29	3.41	3.21
化学需氧量（mg/L）	77.2	80.1	81.7	81.4	62.7	64.6	66.8	70.2
生化需氧量（mg/L）	23.2	22.7	23.1	21.7	19.9	19.4	18.8	18.4
悬浮物（mg/L）	47	37	53	47	37	41	33	38

报告编号：LY2018D061Y

检 测 结 果

检测人员	王飞鹏、徐伟	检测日期	2018.4.29-4.30
受检单位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地址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类别：噪声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dB(A)	
			昼间 Leq	夜间 Leq
▲N1 东厂界	4 月 29 日	厂界噪声	53.4	46.7
	4 月 30 日	厂界噪声	52.9	46.3
▲N2 南厂界	4 月 29 日	厂界噪声	59.8	48.2
	4 月 30 日	厂界噪声	59.6	47.8
▲N3 西厂界	4 月 29 日	厂界噪声	56.4	47.1
	4 月 30 日	厂界噪声	56.0	46.8
▲N4 北厂界	4 月 29 日	厂界噪声	51.5	45.8
	4 月 30 日	厂界噪声	51.1	45.5
△N5 东黄楼	4 月 29 日	厂界噪声	46.8	43.1
	4 月 30 日	厂界噪声	46.3	42.8
△N6 西黄楼	4 月 29 日	厂界噪声	47.5	43.4
	4 月 30 日	厂界噪声	47.1	43.0
△N7 高家墩子	4 月 29 日	厂界噪声	50.4	45.2
	4 月 30 日	厂界噪声	50.1	44.8

检测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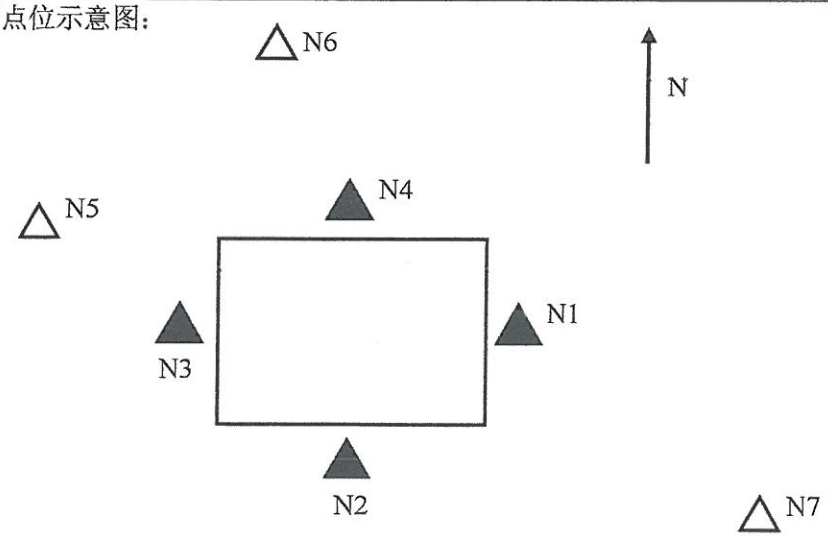

备注：
1.N1-N4 为修正后结果。

报告编号：LY2018D061Y

检测结果

本次检测依据和方法：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及编号（含年号）	仪器设备	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T38-1999	气相色谱仪（G5,LY0024）	0.04 mg/m^3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 57-2017	烟尘（油烟）平行采样仪（TH-880F,LY0038）	3 mg/m^3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 693-2014	烟尘（油烟）平行采样仪（TH-880F,LY0038）	3 mg/m^3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烟尘（油烟）平行采样仪（TH-880F,LY0038）	20 mg/m^3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测定 重量法》GB/T15432-1995	电子天平（ME204/02,LY0017）	1 μg/m^3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G5,LY0024）	0.07 mg/m^3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 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测定 重量法》GB/T15432-1995	电子天平（ME204/02,LY0017）	1 μg/m^3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G5,LY0024）	0.07 mg/m^3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AWA5688,LY0036）	/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多功能声级计（AWA5688,LY0036）	/
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GB/T 6920-1986	pH 计（PHS-3C,LY0001）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HJ/T 399-2007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T6 新世纪,LY0023）	3.0 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T6 新锐,LY0022）	0.025 mg/L
	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BOD_5）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恒温恒湿培养箱（LHP-160,LY0051）	0.5 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1901-1989	电子天平（ME204/02, LY0017）	/

报告结束

编制：刘振亭 审核：王开进 签发：丁四云 签发日期：2018.5.9

附件 1　检测时间段内气象参数

日期	时间	气温（℃）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天气状况
4 月 28 日	第一次	24.5	101.1	1.8	南风	多云
4 月 29 日	第一次	26.0	101.3	2.0	南风	晴
	第二次	26.3	101.2	1.9		
	第三次	25.4	101.2	2.0		
	第四次	23.7	101.3	2.3		
4 月 30 日	第一次	23.9	101.3	2.0	南风	晴
	第二次	25.5	101.2	2.1		
	第三次	26.4	101.2	2.0		
	第四次	26.1	101.2	2.4		

江苏苏理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分析测试中心有限公司

1. 公司介绍

江苏苏理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分析测试中心有限公司（SULI）是专业致力于二噁英 POPs 分析检测技术研究和服务高端分析中心，检测中心与江苏理工学院合作共建，共享江苏理工学院深厚的 PoPs 检测技术积淀和优越的研究资源，立足有机污染物 PoPs 控制检测技术研究的前沿阵地，拥有实力强劲的学术研究资源和人才团队，面向地方政府和社会在科研方面提供废气，环境空气，环境水，废水，土壤，沉积物，和固体废物等环境介质中二噁英类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先行分析测试服务，公司总部位于常州，分别在天津、南京、南昌、广州有 4 个办事处，其中常州为二噁英实验室。苏理拥有总面积 1800 平方米的大型综合性检测实验室，拥有环境检测各类国际先进仪器设备如 GC/MS、GC、HPLC、IC、ICP、AAS、AFS 等大型检测采样设备 150 多台（套），固定资产近 2000 余万元。苏理检测是国家计量认证实验室，是华东地区获得认可的，能力范围最广的非政府第三方实验室之一。

江苏苏理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分析测试中心有限公司（SULI）是严格按照 ISO/IEC 17025 国际规范进行管理和运作。公司拥有配套的检测仪器设备，具有完善的检测技术，现有员工 45 人，其中硕士 3 名，高级工程师 5 名，工程师 17 名，所有员工均为本科以上学历，

公司还聘请了国家科研机构、知名高等院校研究人员和专业资深人士等组成顾问团。

苏理检测坚持“独立、公正、优质、高效”的质量方针，确保检测数据准确、公正、可靠，为国内外企业提供专业优质的检测技术服务。

2. 项目团队介绍

二噁英检测项目，苏理检测在采样、检测方面积累了大量经验，检测过的行业包括：城市垃圾焚烧、农村垃圾焚烧、农药尾气焚烧、医疗废弃物焚烧、热电行业、垃圾制煤行业、钢铁烧结、金属冶炼等；样品类型包括：焚烧炉的废气、环境空气、飞灰、底灰、生产原料、饲料、土壤等

苏理检测组建了高度专业的团队，苏理检测二噁英服务团队包括了 3 名硕士，以及国内采样及现场检测经验最为丰富的现场服务团队。

姓名	学历	职称	专业背景
毕承路	博士	高级工程师	从事化学分析工作 8 年，二噁英检测、分析工作 5 年。
黄蓉	硕士	高级工程师	从事化学分析工作 3 年，二噁英检测、分析工作 2 年。
吴明华	硕士	副高工程师	从事化学分析工作 3 年，二噁英采样、分析工作 2 年。
陈清	硕士	工程师	从事化学检测、分析工作 3 年，二噁英采样、分析工作 2 年。

3、标准

HJ 77.2-2008 环境空气和废气 二噁英类的测定 同位素稀释高分辨气相色谱-高分辨质谱法

HJ 77.3-2008 固体废物 二恶英类的测定 同位素稀释高分辨气相色谱-高分辨质谱法

DB12/T 403-2008 固体废物 二噁英类污染物的测定 酶免疫分析法

GB/T 28643-2012 饲料中二噁英及二噁英类多氯联苯的测定同位素稀释-高分辨气相色谱/高分辨质谱法

GB/T 5009.205-2007 食品中二噁英及其类似物毒性当量的测定

HJ/T 365-2007 危险废物(含医疗废物)焚烧处置设施二噁英排放监测技术规范

HJ 650-2013 土壤、沉积物 二噁英类的测定 同位素稀释/高分辨气相色谱-低分辨质谱法

SULI

4 公司资质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71012050216

名称：江苏苏理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分析测试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地址：常州市钟楼区荆川路 108 号（注册）江苏省常州市中吴大道 1801 号（办公）（213001）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江苏苏理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分析测试中心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CMA

171012050216

发证日期：2017 年 5 月 9 日

有效期至：2023 年 5 月 8 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资 质 认 定

计量认证证书附表

171012050216

机构名称： 江苏苏理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分析测试中心有限公司

发证日期： 2017 年 5 月 9 日

有效日期： 2023 年 5 月 8 日

发证单位：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编制

附 2

批准的实验室检测能力表

名称：江苏苏理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分析测试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常州市中吴大道 1801 号（办公地址）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检测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及说明
		序号	名称		
一	环境				
1	水和废水	1	二噁英类	水质 二噁英类的测定 同位素稀释高分辨气相色谱-高分辨质谱法 HJ 77.1—2008	
				多氯代二苯并二噁英/呋喃同位素稀释高分辨率气相色谱法/高分辨率质谱分析法 POPs-3-H001-2016（等同采用 EPA Method 1613，Revision B：1997）	注 1 非标准方法其适用性由机构负责
2	空气和废气	2	二噁英类	环境空气和废气 二噁英类的测定 同位素稀释高分辨气相色谱—高分辨质谱法 HJ 77.2—2008	
				危险废物（含医疗废物）焚烧处置设施二噁英排放监测技术规范 HJ/T 365-2007	
				高分辨质谱法测定二噁英 POPs-3-H002-2016（等同采用 EPA Method 8290：2007）	注 1 非标准方法其适用性由机构负责
		3	锅炉烟尘	锅炉烟尘测试方法 GB/T 5468-1991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4	工业炉窑烟尘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5	烟气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T 398-2007	
		6	一氧化碳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一氧化碳的测定 非色散红外吸收法 HJ/T 44-1999	
				污染源监测 定电位电解法 《空气与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5.4.11.2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 年	
		7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T 57-2000	
		8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3	土壤、底质和固体废物	9	二噁英类	固体废物 二噁英类的测定 同位素稀释高分辨气相色谱-高分辨质谱法 HJ 77.3—2008	
				土壤和沉积物 二噁英类的测定 同位素稀释高分辨气相色谱-高分辨质谱法 HJ 77.4—2008	

附 2

批准的实验室检测能力表

名称：江苏苏理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分析测试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常州市中吴大道 1801 号（办公地址）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检测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及说明
		序号	名称		
				高分辨质谱法测定二噁英 POPs-3-H003-2016（等同采用 EPA Method 8290A：2007）	注 1 非标准方法其适用性由机构负责
				多氯代二苯并二噁英/呋喃同位素稀释高分辨率气相色谱法/高分辨率质谱分析法 POPs-3-H001-2016（等同采用 EPA Method 1613，Revision B：1997）	注 1 非标准方法其适用性由机构负责
		10	水分、含水率、干物质	土壤 干物质和水分的测定 重量法 HJ 613-2011	
				重量法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CJ/T 221-2005	仅测含水率
二	农业投入品				
4	饲料及饲料添加剂	11	二噁英类	饲料中二噁英及二噁英类多氯联苯的测定 同位素稀释-高分辨气相色谱高分辨质谱法 GB/T 28643-2012	仅做二噁英
				多氯代二苯并二噁英/呋喃同位素稀释高分辨率气相色谱法/高分辨率质谱分析法 POPs-3-H001-2016（等同采用 EPA Method 1613，Revision B：1997）	注 1 非标准方法其适用性由机构负责
注 1	2,3,7,8-四氯代二苯并-对-二噁英、1,2,3,7,8-五氯代二苯并-对-二噁英、1,2,3,4,7,8-六氯代二苯并-对-二噁英、1,2,3,6,7,8-六氯代二苯并-对-二噁英、1,2,3,7,8,9-六氯代二苯并-对-二噁英、1,2,3,4,6,7,8-七氯代二苯并-对-二噁英、八氯代二苯并-对-二噁英、2,3,7,8-四氯代二苯并呋喃、1,2,3,7,8-五氯代二苯并呋喃、2,3,4,7,8-五氯代二苯并呋喃、1,2,3,4,7,8-六氯代二苯并呋喃、1,2,3,6,7,8-六氯代二苯并呋喃、1,2,3,7,8,9-六氯代二苯并呋喃、2,3,4,6,7,8-六氯代二苯并呋喃、1,2,3,4,6,7,8-七氯代二苯并呋喃、1,2,3,4,7,8,9-七氯代二苯并呋喃、八氯代二苯并呋喃 共计 17 项				

以下空白

注 意 事 项

1、 依据本附表提供的检测数据，用于贸易出证、产品质量评价、环境、卫生、安全评价、成果鉴定，具有证明作用。

2、 取得计量认证证书的实验室，在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时，必须按照本附表所限定的检测范围出具检测报告，并在报告左上方使用 CMA 标志。

3、 对于授权、验收机构，该证书附表既是计量认证附表，也是机构授权/验收证书附表。授权/验收检验机构，在承担监督检验任务时，其检测报告上同时使用 CMA 和 CAL 标志。

4、 本附表无发证单位骑缝章无效。

5、 本附表页码必须连续编号，每页右上方注明：第 X 页共 XX 页。

171012050216

检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编号：SLAH010218

受检单位：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委托检测

江苏苏理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分析测试中心有限公司

Jiangsu Su Li POPs Analysis and Testing Center Co.,Ltd.

声　　明

一、本报告须经编制人、审核人及签发人签字，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和计量认证章后方可生效；

二、对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三、本公司对报告真实性、合法性、适用性、科学性负责。

四、用户对本报告提供的检测数据若有异议，可在收到本报告 15 日内，向本公司客服部提出申诉。申诉采用来访、来电、来信、电子邮件的方式均可，超过申诉期限，概不受理。

五、未经许可，不得复制本报告；任何对本报告未经授权之涂改、伪造、变更及不当使用均属违法，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我公司保留对上述违法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六、我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

地　　址：中国 江苏省 常州市 钟楼区 荆川路 108 号
邮政编码：213000
电　　话：0519-83368010
传　　真：0519-86998629
电子邮件：jssl@sulijiance.com

检　测　报　告

SLAH010218

受检单位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项目	名称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		
	地址	无为县泥汊镇渡江工业园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现有厂内		
检测单位		江苏苏理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分析测试中心有限公司	采(送)样人	王岩、曹裕豪
样品类别		废气		
采样日期		2018.06.14-2018.06.15	检测周期	2018.06.14- 2018.06.29
检测目的		受委托对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的废气进行检测		
检测内容		废气：二噁英类		
检验依据		二噁英：废气《环境空气和废气 二噁英类的测定 同位素稀释高分辨气相色谱-高分辨质谱法》（HJ 77.2-2008）。		
检测结果		废气检测结果见表（1）。		
检测仪器		IS0STACK BASIC HV 二噁英烟气采样器、Thermo DFS 磁式质谱仪		

编制：

审核：

签发：

检测报告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8 年 06 月 29 日

检 测 报 告

SLAH010218

表（1）废气检测结果统计表

检测点位	样品编号	样品状态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单位：ngTEQ/Nm³）	
				浓度	测定均值
热解炉废气排口	F180614E7E0101	（气）石英纤维滤筒、树脂、冷凝水	06 月 14 日	0.21	0.26
	F180614E7E0102	（气）石英纤维滤筒、树脂、冷凝水	06 月 14 日	0.36	
	F180614E7E0103	（气）石英纤维滤筒、树脂、冷凝水	06 月 14 日	0.22	
热解炉废气排口	F180615E7E0101	（气）石英纤维滤筒、树脂、冷凝水	06 月 15 日	0.25	0.22
	F180615E7E0102	（气）石英纤维滤筒、树脂、冷凝水	06 月 15 日	0.25	
	F180615E7E0103	（气）石英纤维滤筒、树脂、冷凝水	06 月 15 日	0.15	
备注	参考标准：GB31574-2015《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二噁英类 0.5ngTEQ/Nm³。				

以 下 空 白

检　测　报　告

SLAH010218

附件

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仪分析原始记录

样品编号	F180614E7E0101	取样量（单位：Nm^3）	2.48

二噁英类		检出限	组份浓度	毒性当量浓度	
		单位：ng/Nm^3	单位：ng/Nm^3	单位：$ngTEQ/Nm^3$	
多氯二苯并对二噁英	2,3,7,8-T_4CDD	0.0018	0.0049	×1	0.0049
	1,2,3,7,8-P_5CDD	0.0033	0.032	×0.5	0.016
	1,2,3,4,7,8-H_6CDD	0.0030	0.036	×0.1	0.0036
	1,2,3,6,7,8-H_6CDD	0.0028	0.065	×0.1	0.0065
	1,2,3,7,8,9-H_6CDD	0.0028	0.043	×0.1	0.0043
	1,2,3,4,6,7,8-H_7CDD	0.0032	0.39	×0.01	0.0039
	O_8CDD	0.0031	0.27	×0.001	0.00027
多氯二苯并呋喃	2,3,7,8-T_4CDF	0.0039	0.056	×0.1	0.0056
	1,2,3,7,8-P_5CDF	0.0042	0.086	×0.05	0.0043
	2,3,4,7,8-P_5CDF	0.0030	0.17	×0.5	0.085
	1,2,3,4,7,8-H_6CDF	0.0046	0.16	×0.1	0.016
	1,2,3,6,7,8-H_6CDF	0.0044	0.16	×0.1	0.016
	1,2,3,7,8,9-H_6CDF	0.0055	0.077	×0.1	0.0077
	2,3,4,6,7,8-H_6CDF	0.0042	0.26	×0.1	0.026
	1,2,3,4,6,7,8-H_7CDF	0.0030	0.73	×0.01	0.0073
	1,2,3,4,7,8,9-H_7CDF	0.0049	0.11	×0.01	0.0011
	O_8CDF	0.0043	0.25	×0.001	0.00025
二噁英测定浓度　单位：$ngTEQ/Nm^3$			0.21		

[注]：ND 指低于检出限，计算毒性当量浓度时以 0 计。

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仪分析原始记录

样品编号	F180614E7E0102	取样量（单位：Nm^3）	2.43

二噁英类		检出限	组份浓度	毒性当量浓度	
		单位：ng/Nm^3	单位：ng/Nm^3	单位：$ngTEQ/Nm^3$	
多氯二苯并对二噁英	2,3,7,8-T_4CDD	0.0017	0.0037	×1	0.0037
	1,2,3,7,8-P_5CDD	0.0042	0.052	×0.5	0.026
	1,2,3,4,7,8-H_6CDD	0.0058	0.072	×0.1	0.0072
	1,2,3,6,7,8-H_6CDD	0.0054	0.16	×0.1	0.016
	1,2,3,7,8,9-H_6CDD	0.0055	0.088	×0.1	0.0088
	1,2,3,4,6,7,8-H_7CDD	0.0054	0.96	×0.01	0.0096
	O_8CDD	0.0051	0.99	×0.001	0.00099
多氯二苯并呋喃	2,3,7,8-T_4CDF	0.0045	0.060	×0.1	0.0060
	1,2,3,7,8-P_5CDF	0.0063	0.15	×0.05	0.0075
	2,3,4,7,8-P_5CDF	0.0049	0.32	×0.5	0.16
	1,2,3,4,7,8-H_6CDF	0.0061	0.27	×0.1	0.027
	1,2,3,6,7,8-H_6CDF	0.0058	0.28	×0.1	0.028
	1,2,3,7,8,9-H_6CDF	0.0074	0.092	×0.1	0.0092
	2,3,4,6,7,8-H_6CDF	0.0055	0.36	×0.1	0.036
	1,2,3,4,6,7,8-H_7CDF	0.0031	0.96	×0.01	0.0096
	1,2,3,4,7,8,9-H_7CDF	0.0047	0.13	×0.01	0.0013
	O_8CDF	0.0043	0.29	×0.001	0.00029
二噁英测定浓度 单位：$ngTEQ/Nm^3$			0.36		

[注]：ND 指低于检出限，计算毒性当量浓度时以 0 计。

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仪分析原始记录

样品编号	F180614E7E0103	取样量（单位：Nm^3）	2.51

二噁英类		检出限	组份浓度	毒性当量浓度	
		单位：ng/Nm^3	单位：ng/Nm^3	单位：$ngTEQ/Nm^3$	
多氯二苯并对二噁英	2,3,7,8-T_4CDD	0.0018	0.0027	×1	0.0027
	1,2,3,7,8-P_5CDD	0.0029	0.028	×0.5	0.014
	1,2,3,4,7,8-H_6CDD	0.0043	0.043	×0.1	0.0043
	1,2,3,6,7,8-H_6CDD	0.0041	0.11	×0.1	0.011
	1,2,3,7,8,9-H_6CDD	0.0041	0.057	×0.1	0.0057
	1,2,3,4,6,7,8-H_7CDD	0.0044	0.72	×0.01	0.0072
	O_8CDD	0.0058	0.92	×0.001	0.00092
多氯二苯并呋喃	2,3,7,8-T_4CDF	0.0045	0.049	×0.1	0.0049
	1,2,3,7,8-P_5CDF	0.0050	0.10	×0.05	0.0050
	2,3,4,7,8-P_5CDF	0.0039	0.20	×0.5	0.10
	1,2,3,4,7,8-H_6CDF	0.0046	0.14	×0.1	0.014
	1,2,3,6,7,8-H_6CDF	0.0045	0.17	×0.1	0.017
	1,2,3,7,8,9-H_6CDF	0.0057	0.057	×0.1	0.0057
	2,3,4,6,7,8-H_6CDF	0.0043	0.22	×0.1	0.022
	1,2,3,4,6,7,8-H_7CDF	0.0026	0.59	×0.01	0.0059
	1,2,3,4,7,8,9-H_7CDF	0.0040	0.081	×0.01	0.00081
	O_8CDF	0.0043	0.27	×0.001	0.00027
二噁英测定浓度 单位：$ngTEQ/Nm^3$			0.22		

[注]：ND 指低于检出限，计算毒性当量浓度时以 0 计。

检　测　报　告

SLAH010218

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仪分析原始记录

样品编号	F180615E7E0101	取样量（单位：Nm^3）	2.47

二噁英类		检出限	组份浓度	毒性当量浓度	
		单位：ng/Nm^3	单位：ng/Nm^3	单位：$ngTEQ/Nm^3$	
多氯二苯并对二噁英	2,3,7,8-T_4CDD	0.0019	0.0037	×1	0.0037
	1,2,3,7,8-P_5CDD	0.0023	0.014	×0.5	0.0070
	1,2,3,4,7,8-H_6CDD	0.0023	0.015	×0.1	0.0015
	1,2,3,6,7,8-H_6CDD	0.0022	0.028	×0.1	0.0028
	1,2,3,7,8,9-H_6CDD	0.0022	0.021	×0.1	0.0021
	1,2,3,4,6,7,8-H_7CDD	0.0030	0.23	×0.01	0.0023
	O_8CDD	0.0031	0.20	×0.001	0.00020
多氯二苯并呋喃	2,3,7,8-T_4CDF	0.0043	0.033	×0.1	0.0033
	1,2,3,7,8-P_5CDF	0.0029	0.021	×0.05	0.0010
	2,3,4,7,8-P_5CDF	0.0022	0.074	×0.5	0.037
	1,2,3,4,7,8-H_6CDF	0.0027	0.061	×0.1	0.0061
	1,2,3,6,7,8-H_6CDF	0.0027	0.063	×0.1	0.0063
	1,2,3,7,8,9-H_6CDF	0.0035	0.034	×0.1	0.0034
	2,3,4,6,7,8-H_6CDF	0.0026	0.10	×0.1	0.010
	1,2,3,4,6,7,8-H_7CDF	0.0021	0.30	×0.01	0.0030
	1,2,3,4,7,8,9-H_7CDF	0.0033	0.059	×0.01	0.00059
	O_8CDF	0.0040	0.20	×0.001	0.00020
二噁英测定浓度　单位：$ngTEQ/Nm^3$			0.25		

[注]：ND 指低于检出限，计算毒性当量浓度时以 0 计。

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仪分析原始记录

样品编号	F180615E7E0102	取样量（单位：Nm^3）	2.55

二噁英类		检出限	组份浓度	毒性当量浓度	
		单位：ng/Nm^3	单位：ng/Nm^3	单位：$ngTEQ/Nm^3$	
多氯二苯并对二噁英	2,3,7,8-T_4CDD	0.0022	0.0053	×1	0.0053
	1,2,3,7,8-P_5CDD	0.0038	0.032	×0.5	0.016
	1,2,3,4,7,8-H_6CDD	0.0039	0.035	×0.1	0.0035
	1,2,3,6,7,8-H_6CDD	0.0040	0.090	×0.1	0.0090
	1,2,3,7,8,9-H_6CDD	0.0040	0.043	×0.1	0.0043
	1,2,3,4,6,7,8-H_7CDD	0.0045	0.54	×0.01	0.0054
	O_8CDD	0.0061	0.72	×0.001	0.00072
多氯二苯并呋喃	2,3,7,8-T_4CDF	0.0064	0.083	×0.1	0.0083
	1,2,3,7,8-P_5CDF	0.0059	0.17	×0.05	0.0085
	2,3,4,7,8-P_5CDF	0.0044	0.26	×0.5	0.13
	1,2,3,4,7,8-H_6CDF	0.0052	0.16	×0.1	0.016
	1,2,3,6,7,8-H_6CDF	0.0050	0.18	×0.1	0.018
	1,2,3,7,8,9-H_6CDF	0.0064	0.055	×0.1	0.0055
	2,3,4,6,7,8-H_6CDF	0.0048	0.19	×0.1	0.019
	1,2,3,4,6,7,8-H_7CDF	0.0021	0.43	×0.01	0.0043
	1,2,3,4,7,8,9-H_7CDF	0.0031	0.069	×0.01	0.00069
	O_8CDF	0.0051	0.21	×0.001	0.00021
二噁英测定浓度 单位：$ngTEQ/Nm^3$			0.25		

[注]：ND 指低于检出限，计算毒性当量浓度时以 0 计。

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仪分析原始记录

样品编号	F180615E7E0103	取样量（单位：Nm^3）	2.51

二噁英类		检出限	组份浓度	毒性当量浓度	
		单位：ng/Nm^3	单位：ng/Nm^3	单位：$ngTEQ/Nm^3$	
多氯二苯并对二噁英	2,3,7,8-T_4CDD	0.0018	0.0023	×1	0.0023
	1,2,3,7,8-P_5CDD	0.0038	0.022	×0.5	0.011
	1,2,3,4,7,8-H_6CDD	0.0036	0.024	×0.1	0.0024
	1,2,3,6,7,8-H_6CDD	0.0037	0.058	×0.1	0.0058
	1,2,3,7,8,9-H_6CDD	0.0037	0.028	×0.1	0.0028
	1,2,3,4,6,7,8-H_7CDD	0.0034	0.24	×0.01	0.0024
	O_8CDD	0.0040	0.20	×0.001	0.00020
多氯二苯并呋喃	2,3,7,8-T_4CDF	0.0044	0.030	×0.1	0.0030
	1,2,3,7,8-P_5CDF	0.0043	0.072	×0.05	0.0036
	2,3,4,7,8-P_5CDF	0.0032	0.15	×0.5	0.075
	1,2,3,4,7,8-H_6CDF	0.0039	0.11	×0.1	0.011
	1,2,3,6,7,8-H_6CDF	0.0037	0.12	×0.1	0.012
	1,2,3,7,8,9-H_6CDF	0.0049	0.036	×0.1	0.0036
	2,3,4,6,7,8-H_6CDF	0.0036	0.14	×0.1	0.014
	1,2,3,4,6,7,8-H_7CDF	0.0020	0.30	×0.01	0.0030
	1,2,3,4,7,8,9-H_7CDF	0.0033	0.033	×0.01	0.00033
	O_8CDF	0.0040	0.072	×0.001	0.000072
二噁英测定浓度 单位：$ngTEQ/Nm^3$			0.15		

[注]：ND 指低于检出限，计算毒性当量浓度时以 0 计。

检 测 报 告

SLAH010218

样品编号：F180614E7E0101

项目		回收率（%）
采样内标	$^{37}Cl_4$-2378-TCDD	76
净化内标	^{13}C-2378-TCDF	60
	^{13}C-12378-PeCDF	67
	^{13}C-23478-PeCDF	72
	^{13}C-123478-HxCDF	72
	^{13}C-123678-HxCDF	74
	^{13}C-234678-HxCDF	79
	^{13}C-123789-HxCDF	73
	^{13}C-1234678-HpCDF	67
	^{13}C-1234789-HpCDF	66
	^{13}C-2378-TCDD	73
	^{13}C-12378-PeCDD	71
	^{13}C-123478-HxCDD	76
	^{13}C-123678-HxCDD	85
	^{13}C-1234678-HpCDD	68
	^{13}C-OCDD	39

样品编号：F180614E7E0102

项目		回收率（%）
采样内标	$^{37}Cl_4$-2378-TCDD	77
净化内标	^{13}C-2378-TCDF	68
	^{13}C-12378-PeCDF	73
	^{13}C-23478-PeCDF	78
	^{13}C-123478-HxCDF	80
	^{13}C-123678-HxCDF	81
	^{13}C-234678-HxCDF	87
	^{13}C-123789-HxCDF	77
	^{13}C-1234678-HpCDF	76
	^{13}C-1234789-HpCDF	70
	^{13}C-2378-TCDD	80
	^{13}C-12378-PeCDD	78
	^{13}C-123478-HxCDD	81
	^{13}C-123678-HxCDD	90
	^{13}C-1234678-HpCDD	78
	^{13}C-OCDD	41

检 测 报 告

SLAH010218

样品编号：F180614E7E0103

项目		回收率（%）
采样内标	$^{37}Cl_4$-2378-TCDD	76
净化内标	^{13}C-2378-TCDF	67
	^{13}C-12378-PeCDF	72
	^{13}C-23478-PeCDF	79
	^{13}C-123478-HxCDF	81
	^{13}C-123678-HxCDF	79
	^{13}C-234678-HxCDF	85
	^{13}C-123789-HxCDF	79
	^{13}C-1234678-HpCDF	72
	^{13}C-1234789-HpCDF	71
	^{13}C-2378-TCDD	83
	^{13}C-12378-PeCDD	78
	^{13}C-123478-HxCDD	80
	^{13}C-123678-HxCDD	87
	^{13}C-1234678-HpCDD	75
	^{13}C-OCDD	41

样品编号：F180615E7E0101

项目		回收率（%）
采样内标	$^{37}Cl_4$-2378-TCDD	77
净化内标	^{13}C-2378-TCDF	69
	^{13}C-12378-PeCDF	77
	^{13}C-23478-PeCDF	86
	^{13}C-123478-HxCDF	84
	^{13}C-123678-HxCDF	85
	^{13}C-234678-HxCDF	91
	^{13}C-123789-HxCDF	80
	^{13}C-1234678-HpCDF	79
	^{13}C-1234789-HpCDF	74
	^{13}C-2378-TCDD	87
	^{13}C-12378-PeCDD	78
	^{13}C-123478-HxCDD	84
	^{13}C-123678-HxCDD	94
	^{13}C-1234678-HpCDD	75
	^{13}C-OCDD	48

检 测 报 告

SLAH010218

样品编号：F180615E7E0102

项目		回收率（%）
采样内标	$^{37}Cl_4$-2378-TCDD	74
净化内标	^{13}C-2378-TCDF	70
	^{13}C-12378-PeCDF	76
	^{13}C-23478-PeCDF	87
	^{13}C-123478-HxCDF	77
	^{13}C-123678-HxCDF	82
	^{13}C-234678-HxCDF	86
	^{13}C-123789-HxCDF	78
	^{13}C-1234678-HpCDF	69
	^{13}C-1234789-HpCDF	63
	^{13}C-2378-TCDD	82
	^{13}C-12378-PeCDD	80
	^{13}C-123478-HxCDD	78
	^{13}C-123678-HxCDD	89
	^{13}C-1234678-HpCDD	69
	^{13}C-OCDD	37

样品编号：F180615E7E0103

项目		回收率（%）
采样内标	$^{37}Cl_4$-2378-TCDD	74
净化内标	^{13}C-2378-TCDF	60
	^{13}C-12378-PeCDF	69
	^{13}C-23478-PeCDF	81
	^{13}C-123478-HxCDF	80
	^{13}C-123678-HxCDF	85
	^{13}C-234678-HxCDF	89
	^{13}C-123789-HxCDF	80
	^{13}C-1234678-HpCDF	77
	^{13}C-1234789-HpCDF	70
	^{13}C-2378-TCDD	74
	^{13}C-12378-PeCDD	77
	^{13}C-123478-HxCDD	86
	^{13}C-123678-HxCDD	90
	^{13}C-1234678-HpCDD	77
	^{13}C-OCDD	40

171012050216

检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编号：SLAH010218-2

受检单位：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委托检测

江苏苏理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分析测试中心有限公司

Jiangsu Su Li POPs Analysis and Testing Center Co.,Ltd.

声　明

一、本报告须经编制人、审核人及签发人签字，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和计量认证章后方可生效；

二、对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三、本公司对报告真实性、合法性、适用性、科学性负责。

四、用户对本报告提供的检测数据若有异议，可在收到本报告15日内，向本公司客服部提出申诉。申诉采用来访、来电、来信、电子邮件的方式均可，超过申诉期限，概不受理。

五、未经许可，不得复制本报告；任何对本报告未经授权之涂改、伪造、变更及不当使用均属违法，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我公司保留对上述违法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六、我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

地　　址：中国 江苏省 常州市 钟楼区 荆川路108号
邮政编码：213000
电　　话：0519-83368010
传　　真：0519-86998629
电子邮件：jssl@sulijiance.com

检 测 报 告

SLAH010218-2

受检单位	名称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地址	无为县泥汊镇渡江工业园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现有厂内		
项目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		
检测单位		江苏苏理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分析测试中心有限公司	采(送)样人	王岩、曹裕豪
样品类别		环境空气		
采样日期		2018.06.14-2018.06.16	检测周期	2018.06.14-2018.06.29
检测目的		受委托对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的环境空气进行检测		
检测内容		环境空气：二噁英类		
检验依据		二噁英：环境空气《环境空气和废气 二噁英类的测定 同位素稀释高分辨气相色谱-高分辨质谱法》（HJ 77.2-2008）。		
检测结果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见表（1）。		
检测仪器		ECHO HIVOC 环境空气采样器、Thermo DFS 磁式质谱仪		

编制：曹、蔡

审核：陈清清

签发：朱

江苏苏理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分析测试中心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专用章 (2) 3204000003205

检测报告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8 年 06 月 29 日

检 测 报 告

SLAH010218-2

表（1）环境空气检测结果统计表

检测点位	样品状态/编号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单位：pgTEQ/ Nm³） 二噁英
1#高家墩子	(气)石英纤维滤膜、PUF HPK180614E7E0101	06 月 14 日	0.027
1#高家墩子	(气)石英纤维滤膜、PUF HPK180615E7E0101	06 月 15 日	0.027
1#高家墩子	(气)石英纤维滤膜、PUF HPK180616E7E0101	06 月 16 日	0.067
	以 下 空 白		
备注	参考标准：我国还没有环境质量标准。环评参照日本的标准：环境空气：0.6pgTEQ/m³		

检　测　报　告

SLAH010218-2

附件

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仪分析原始记录

样品编号	HPK180614E7E0101	采样量（单位：Nm^3）	1030

二噁英类		检出限	组份浓度	毒性当量浓度	
		单位：pg/Nm^3	单位：pg/Nm^3	单位：$pgTEQ/Nm^3$	
多氯二苯并对二噁英	2,3,7,8-T_4CDD	0.0017	0.0033	×1	0.0033
	1,2,3,7,8-P_5CDD	0.0072	ND	×0.5	ND
	1,2,3,4,7,8-H_6CDD	0.0023	ND	×0.1	ND
	1,2,3,6,7,8-H_6CDD	0.0021	0.0046	×0.1	0.00046
	1,2,3,7,8,9-H_6CDD	0.0022	0.0070	×0.1	0.00070
	1,2,3,4,6,7,8-H_7CDD	0.0033	0.040	×0.01	0.00040
	O_8CDD	0.016	0.062	×0.001	0.000062
多氯二苯并呋喃	2,3,7,8-T_4CDF	0.0046	0.020	×0.1	0.0020
	1,2,3,7,8-P_5CDF	0.0038	0.014	×0.05	0.00070
	2,3,4,7,8-P_5CDF	0.0028	0.015	×0.5	0.0075
	1,2,3,4,7,8-H_6CDF	0.0026	0.038	×0.1	0.0038
	1,2,3,6,7,8-H_6CDF	0.0025	0.026	×0.1	0.0026
	1,2,3,7,8,9-H_6CDF	0.0034	0.0066	×0.1	0.00066
	2,3,4,6,7,8-H_6CDF	0.0024	0.031	×0.1	0.0031
	1,2,3,4,6,7,8-H_7CDF	0.0018	0.11	×0.01	0.0011
	1,2,3,4,7,8,9-H_7CDF	0.0030	0.013	×0.01	0.00013
	O_8CDF	0.018	0.13	×0.001	0.00013
二噁英测定浓度　单位：$pgTEQ/Nm^3$			0.027		

[注]：ND 指低于检出限，计算毒性当量浓度时以 0 计。

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仪分析原始记录

样品编号	HPK180615E7E0101	采样量（单位：Nm^3 ）	1036

二噁英类		检出限	组份浓度	毒性当量浓度	
		单位：pg/Nm^3	单位：pg/Nm^3	单位：$pgTEQ/Nm^3$	
多氯二苯并对二噁英	2,3,7,8-T_4CDD	0.0016	0.0037	×1	0.0037
	1,2,3,7,8-P_5CDD	0.0071	ND	×0.5	ND
	1,2,3,4,7,8-H_6CDD	0.0024	ND	×0.1	ND
	1,2,3,6,7,8-H_6CDD	0.0024	0.0062	×0.1	0.00062
	1,2,3,7,8,9-H_6CDD	0.0025	0.0042	×0.1	0.00042
	1,2,3,4,6,7,8-H_7CDD	0.0037	0.041	×0.01	0.00041
	O_8CDD	0.015	0.068	×0.001	0.000068
多氯二苯并呋喃	2,3,7,8-T_4CDF	0.0041	0.020	×0.1	0.0020
	1,2,3,7,8-P_5CDF	0.0037	0.0042	×0.05	0.00021
	2,3,4,7,8-P_5CDF	0.0033	0.014	×0.5	0.0070
	1,2,3,4,7,8-H_6CDF	0.0021	0.040	×0.1	0.0040
	1,2,3,6,7,8-H_6CDF	0.0021	0.035	×0.1	0.0035
	1,2,3,7,8,9-H_6CDF	0.0028	0.0099	×0.1	0.00099
	2,3,4,6,7,8-H_6CDF	0.0020	0.031	×0.1	0.0031
	1,2,3,4,6,7,8-H_7CDF	0.0021	0.12	×0.01	0.0012
	1,2,3,4,7,8,9-H_7CDF	0.0029	0.011	×0.01	0.00011
	O_8CDF	0.014	0.14	×0.001	0.00014
二噁英测定浓度 单位：$pgTEQ/Nm^3$			0.027		

[注]：ND 指低于检出限，计算毒性当量浓度时以 0 计。

高分辨气相色谱-质谱仪分析原始记录

样品编号	HPK180616E7E0101	采样量（单位：Nm^3 ）	1032

二噁英类		检出限	组份浓度	毒性当量浓度	
		单位：pg/Nm^3	单位：pg/Nm^3	单位：$pgTEQ/Nm^3$	
多氯二苯并对二噁英	2,3,7,8-T_4CDD	0.0026	0.0062	×1	0.0062
	1,2,3,7,8-P_5CDD	0.010	ND	×0.5	ND
	1,2,3,4,7,8-H_6CDD	0.0030	0.0066	×0.1	0.00066
	1,2,3,6,7,8-H_6CDD	0.0031	0.0092	×0.1	0.00092
	1,2,3,7,8,9-H_6CDD	0.0032	0.0068	×0.1	0.00068
	1,2,3,4,6,7,8-H_7CDD	0.0043	0.034	×0.01	0.00034
	O_8CDD	0.021	0.048	×0.001	0.000048
多氯二苯并呋喃	2,3,7,8-T_4CDF	0.0089	0.060	×0.1	0.0060
	1,2,3,7,8-P_5CDF	0.0087	0.076	×0.05	0.0038
	2,3,4,7,8-P_5CDF	0.0067	0.047	×0.5	0.024
	1,2,3,4,7,8-H_6CDF	0.0042	0.081	×0.1	0.0081
	1,2,3,6,7,8-H_6CDF	0.0041	0.081	×0.1	0.0081
	1,2,3,7,8,9-H_6CDF	0.0052	0.013	×0.1	0.0013
	2,3,4,6,7,8-H_6CDF	0.0039	0.057	×0.1	0.0057
	1,2,3,4,6,7,8-H_7CDF	0.0028	0.18	×0.01	0.0018
	1,2,3,4,7,8,9-H_7CDF	0.0045	0.013	×0.01	0.00013
	O_8CDF	0.022	0.12	×0.001	0.00012
二噁英测定浓度 单位：$pgTEQ/Nm^3$			0.067		

[注]：ND 指低于检出限，计算毒性当量浓度时以 0 计。

检 测 报 告

SLAH010218-2

样品编号：HPK180614E7E0101

项目		回收率（%）
采样内标	$^{37}Cl_4$-2378-TCDD	87
净化内标	^{13}C-2378-TCDF	112
	^{13}C-12378-PeCDF	137
	^{13}C-23478-PeCDF	138
	^{13}C-123478-HxCDF	123
	^{13}C-123678-HxCDF	125
	^{13}C-234678-HxCDF	118
	^{13}C-123789-HxCDF	113
	^{13}C-1234678-HpCDF	98
	^{13}C-1234789-HpCDF	92
	^{13}C-2378-TCDD	86
	^{13}C-12378-PeCDD	88
	^{13}C-123478-HxCDD	87
	^{13}C-123678-HxCDD	85
	^{13}C-1234678-HpCDD	65
	^{13}C-OCDD	35

样品编号：HPK180615E7E0101

项目		回收率（%）
采样内标	$^{37}Cl_4$-2378-TCDD	88
净化内标	^{13}C-2378-TCDF	117
	^{13}C-12378-PeCDF	123
	^{13}C-23478-PeCDF	108
	^{13}C-123478-HxCDF	117
	^{13}C-123678-HxCDF	115
	^{13}C-234678-HxCDF	113
	^{13}C-123789-HxCDF	108
	^{13}C-1234678-HpCDF	96
	^{13}C-1234789-HpCDF	91
	^{13}C-2378-TCDD	91
	^{13}C-12378-PeCDD	78
	^{13}C-123478-HxCDD	78
	^{13}C-123678-HxCDD	79
	^{13}C-1234678-HpCDD	62
	^{13}C-OCDD	36

检 测 报 告

SLAH010218-2

样品编号：HPK180616E7E0101

项目		回收率（%）
采样内标	$^{37}Cl_4$-2378-TCDD	87
净化内标	^{13}C-2378-TCDF	86
	^{13}C-12378-PeCDF	120
	^{13}C-23478-PeCDF	101
	^{13}C-123478-HxCDF	104
	^{13}C-123678-HxCDF	109
	^{13}C-234678-HxCDF	103
	^{13}C-123789-HxCDF	101
	^{13}C-1234678-HpCDF	89
	^{13}C-1234789-HpCDF	83
	^{13}C-2378-TCDD	76
	^{13}C-12378-PeCDD	86
	^{13}C-123478-HxCDD	72
	^{13}C-123678-HxCDD	71
	^{13}C-1234678-HpCDD	61
	^{13}C-OCDD	3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项目在设计过程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项目设计了热解废气和吹扫粉尘处理设施，项目热解炉进出料均设置密闭门，加工生产均在密闭条件下进行，其中加热段、水冷段均为微负压运行，可做到废气的有效收集。热解过程产生的热解废气中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经过“废气收集管道+收集风机+二燃室+热交换器+急冷+干式除酸与活性炭吸附装置+布袋除尘器+排风机+碱液喷淋塔”处理后，最终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吹扫工段产生的粉尘经抽风机负压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最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设计过程编制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环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项目施工过程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施工合同，企业在施工过程提供了环境保护设施资金，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1）竣工时间：2017 年 2 月

（2）验收工作的组织与启动时间：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委托刑朝兵作为本次验收工作的总负责人，并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召开了该项目的验收工作会议，于当日启动了该项目的验收工作。

（3）自主验收方式：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委托合肥蓝雁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对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2018 年 4 月 13 日，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在合肥蓝雁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协助下完成验收自查，并对厂内环保设施进行了完善。合肥蓝雁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5 日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对该建设项目工

程环保设施及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了现场勘察。

合肥蓝雁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9 日至 4 月 30 日连续两天组织技术人员对该项目的废气、噪声和固废等污染源现状和各类环境保护治理设施的处理能力进行了现场采样监测和调查；江苏苏理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分析测试中心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4 日至 6 月 16 日对项目排放废气中二噁英因子以及敏感点环境空气中二噁英的质量进行了监测。

（4）验收监测报告形成过程

①合肥蓝雁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2-15 日认真查阅企业环评资料、批文情况以及环保设计资料，并制定初步工作方案。

②2018 年 4 月 16 日，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在合肥蓝雁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协助下完成验收自查，并对厂内环保设施进行了完善。

③2018 年 4 月 17 日，合肥蓝雁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现场勘查，根据企业建设情况，确定验收工作范围内容。

④2018 年 4 月 29 日~30 日，合肥蓝雁环境监测有限公司组织技术人员对该项目的废气、噪声和固废等污染源现状和各类环境保护治理设施的处理能力进行了现场采样监测和调查，江苏苏理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分析测试中心有限公司与 2018 年 6 月 14 日至 6 月 16 日对项目的二噁英进行了监测。合肥蓝雁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依据监测数据并参考有关资料，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以此作为该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⑤2018 年 7 月 13 日，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在无为县组织召开了《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现场审查会。

⑥2018 年 7 月 13-7 月 30，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根据会上意见进行整改，合肥蓝雁环境监测有限公司根据会上意见以及企业整改情况完善了《安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内容，补充了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最终形成《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5）验收意见的结论：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所规定要求：本项目建设前期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技术资料与环境保护档案资料基本齐全；环境保护设施已按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落实，环境保护设施经负荷试车检

测合格，具备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转的条件。验收组成员认为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漆包线热解铜回收利用及配套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项目在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公众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一、环保组织机构

企业设立建立了环保组织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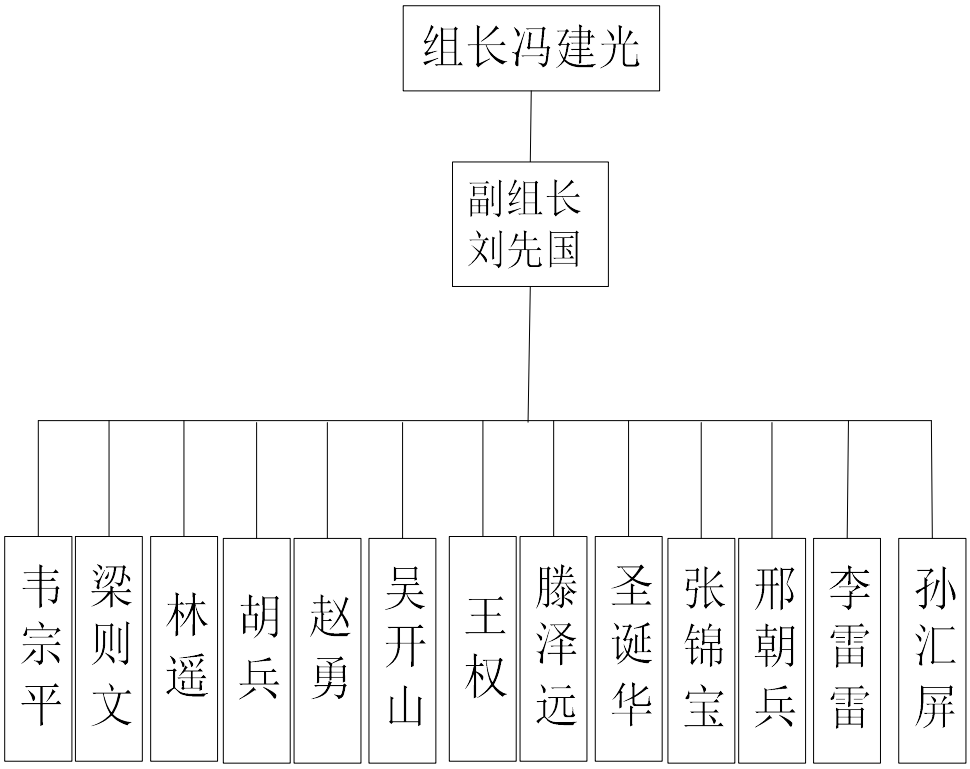

图 2.1-1　企业环保组织机构图

二、企业环境管理制度

建设单位设置专职的环境监督员，负责本公司的环境管理工作并健全相关环境管理制度，并在项目的运行期实施环境监控计划，应加强对环保处理设备的运行管理，确保污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作为企业的环境监督员，有如下的职责：

1、协助领导组织推动本企业的环境保护工作，贯彻执行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规章、标准及其他要求；

2、组织和协助相关部门制定或修订相关的环境保护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并对其贯彻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3、汇总和审查相关环保技术措施计划并督促有关部门或人员切实执行；

4、进行日常现场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协助解决，遇到特别环境污染事件，有权责令停止排污或者消减排污量，并立即报告领导研究处理；

5、指导部门的环境监督员工作，充分发挥部门环境监督员的作用；

6、办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事项和“三同时”相关事项，参加环保设施验收和试运行工作；

7、参加环境污染事件调查和处理工作；

8、关部门研究解决本企业环境污染防治技术；

9、负责本企业应办理的所有环境保护事项。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企业已制定了完善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上报备案（备案文件详见附件），企业暂未按照预案进行过演练。

（3）环境监测计划

企业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项目正处于自主验收过程，暂未进行过例行监测。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项目不涉及到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根据原环评要求，项目生产车间环境防护距离设置为 50m，依据《大气环境导则》，项目区周边 50m 内没有敏感点。因此，项目满足大气防护距离要求。因此项目满足环境防护距离要求。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无

3 整改工作情况

（1）建设过程中的采取的整改工作

①企业设计了热解废气和吹扫粉尘处理设施。

项目热解炉进出料均设置密闭门，加工生产均在密闭条件下进行，其中加热段、水冷段均为微负压运行，可做到废气的有效收集。热解过程产生的热解废气中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经过“废气收集管道+收集风机+二燃室+热交换器+急冷+干式除酸与活性炭吸附装置+布袋除尘器+排风机+碱液喷淋塔”处理后，最终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吹扫工段产生的粉尘经抽风机负压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最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同时项目区设置了危险废物暂存设施，喷淋废水依托厂区 MBR 膜处理设施进行处理，验收期间，碱液喷淋水循环使用，未排放。

图 4.1-3　二燃室

图 4.1-4　急冷塔图

图 4.1-5　活性炭和炭石灰卸料器

图 4.1-6 干式反应器

图 4.1-7 热解废气布袋除尘器

图 4.1-7 吹扫粉尘布袋除尘器

图 4.1-8　碱液喷淋塔

图 4.1-9　排气筒图

图 6 漆包线区域中控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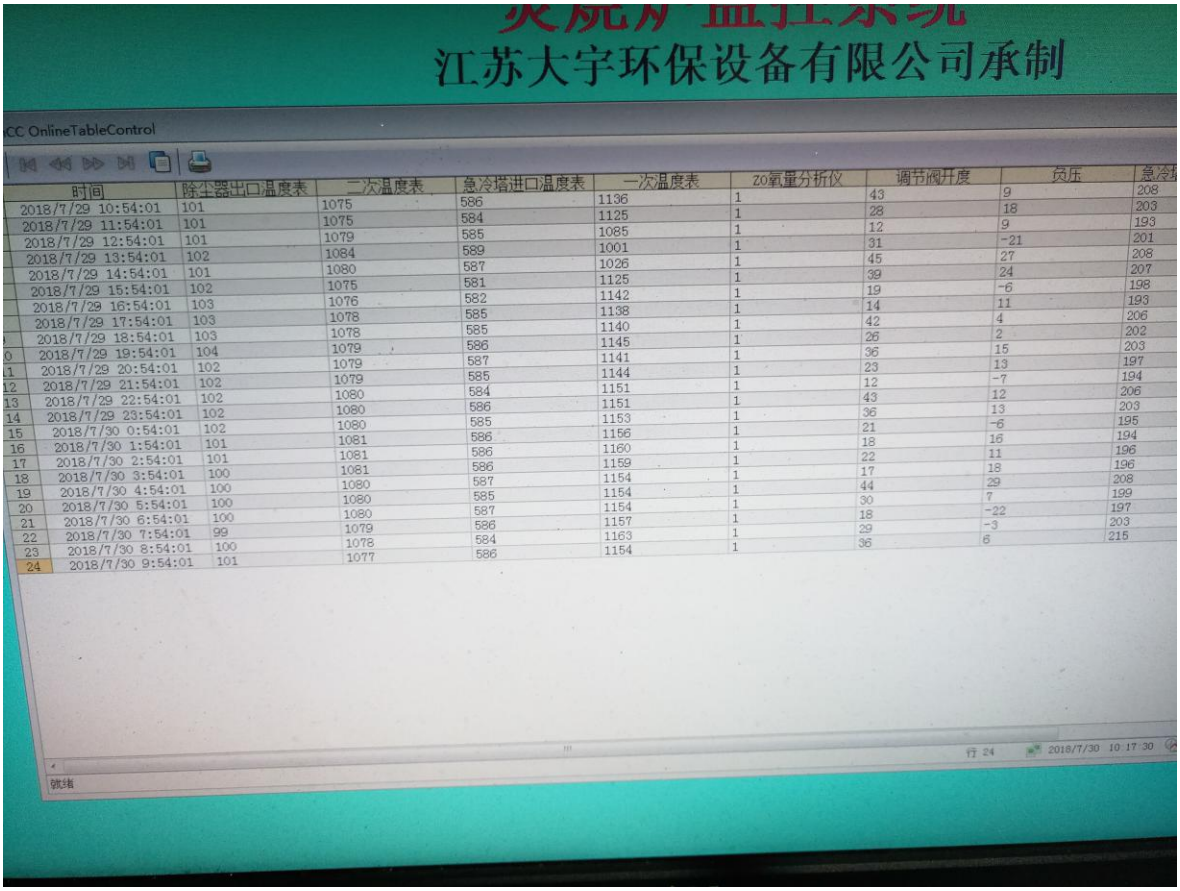

时间	除尘器出口温度表	二次温度表	急冷塔进口温度表	一次温度表	ZO氧量分析仪	调节阀开度	负压	急冷
2018/7/29 10:54:01	101	1075	586	1136	1	43	9	208
2018/7/29 11:54:01	101	1075	584	1125	1	28	18	203
2018/7/29 12:54:01	101	1079	585	1085	1	12	9	193
2018/7/29 13:54:01	102	1084	589	1001	1	31	-21	201
2018/7/29 14:54:01	101	1080	587	1026	1	45	27	208
2018/7/29 15:54:01	102	1075	581	1125	1	39	24	207
2018/7/29 16:54:01	103	1076	582	1142	1	19	-6	198
2018/7/29 17:54:01	103	1078	585	1138	1	14	11	193
2018/7/29 18:54:01	103	1078	585	1140	1	42	4	206
2018/7/29 19:54:01	104	1079	586	1145	1	26	2	202
2018/7/29 20:54:01	102	1079	587	1141	1	36	15	203
2018/7/29 21:54:01	102	1079	585	1144	1	23	13	197
2018/7/29 22:54:01	102	1080	584	1151	1	12	-7	194
2018/7/29 23:54:01	102	1080	586	1151	1	43	12	206
2018/7/30 0:54:01	102	1080	585	1153	1	36	13	203
2018/7/30 1:54:01	101	1081	586	1156	1	21	-6	195
2018/7/30 2:54:01	101	1081	586	1160	1	18	16	194
2018/7/30 3:54:01	100	1081	586	1159	1	22	11	196
2018/7/30 4:54:01	100	1080	587	1154	1	17	18	196
2018/7/30 5:54:01	100	1080	585	1154	1	44	29	208
2018/7/30 6:54:01	100	1080	587	1154	1	30	7	199
2018/7/30 7:54:01	99	1079	586	1157	1	18	-22	197
2018/7/30 8:54:01	100	1078	584	1163	1	29	-3	203
2018/7/30 9:54:01	101	1077	586	1154	1	36	6	215

图 7 漆包线生产线温度控制参数

②企业设置了危废库

项目在施工过程严格按照环评要求对不同区域进行防渗处理，项目区危废暂存库进行了重点防渗。重点防渗区域防渗做法为：40cm 片石、10cm 石子找平、20cmC25 混凝土随打随抹、环氧地坪漆，四周设置导流槽和积水坑。

图 4.1-10　危废临时贮存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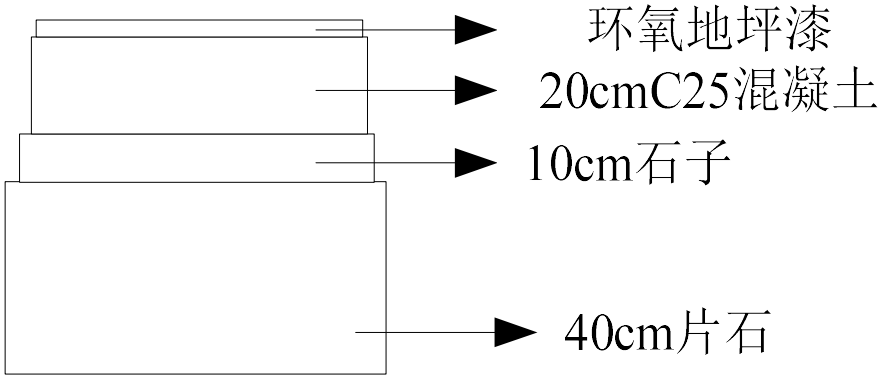

图 4.2-1　重点防渗区域防渗结构示意图

③企业设置了 MBR 膜处理设备

图 6　MBR 膜处理设备

（2）竣工后、验收监测期间采取的整改工作

项目竣工后、验收监测期间，企业在废气排放口设置了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图 4.2-4　排气筒标识

（3）提出验收意见后采取的整改工作

完善了危险废物贮存场所标识。

图 4.2-5　危废库标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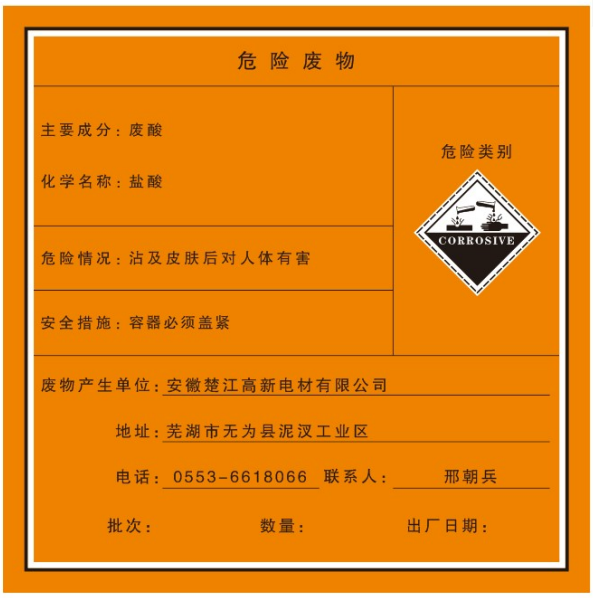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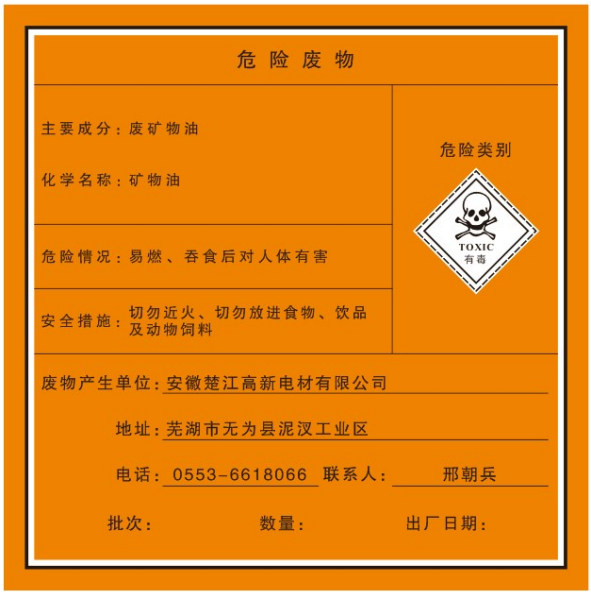

图 4.1-11　危险废物种类标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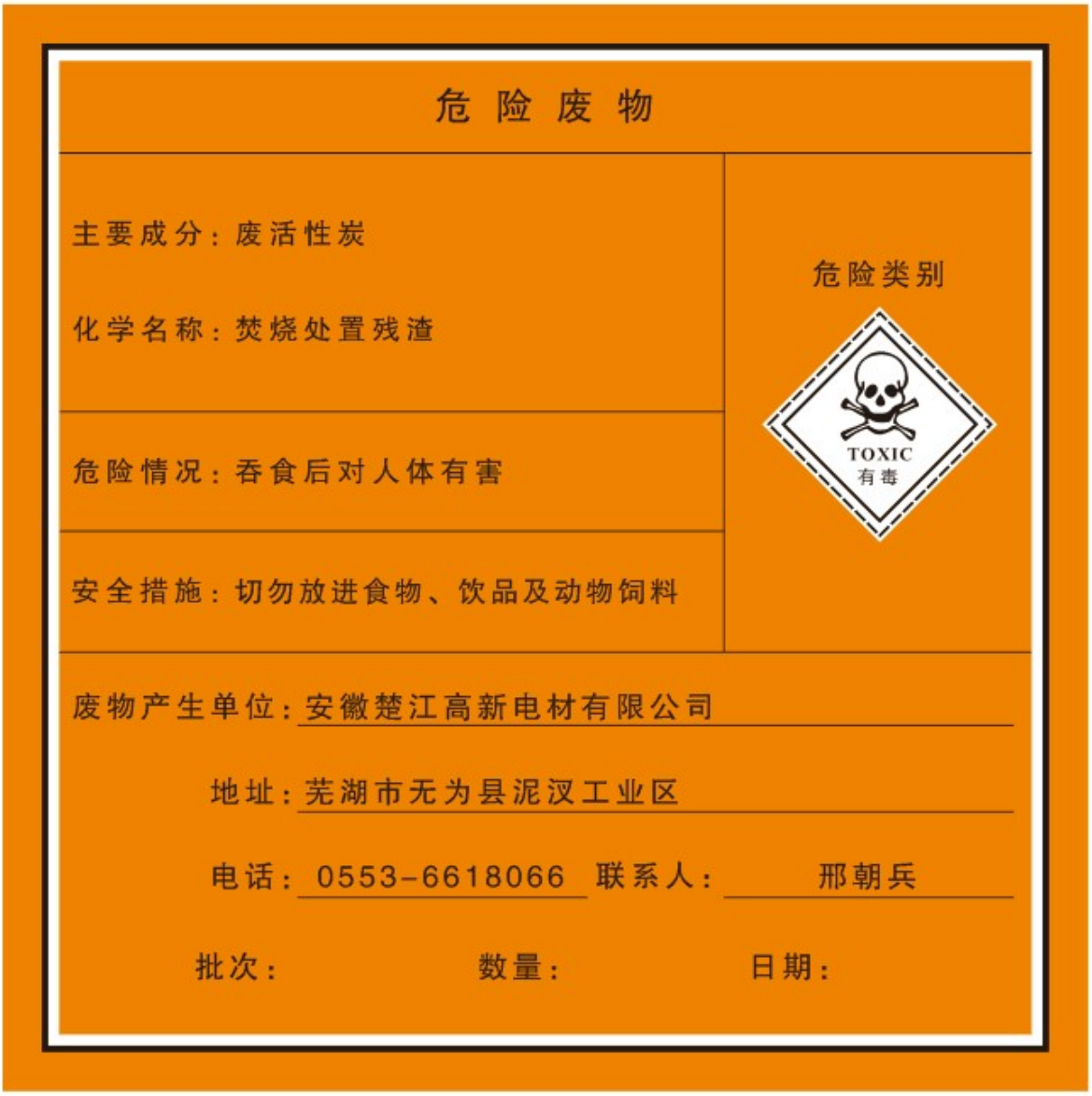

图 4.1-11　危险废物种类标识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文件

楚电字【2017】32号

关于调整环保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

各部门：

为加强公司环境管理，深入贯彻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落实环境保护的各项要求，保障企业安全稳定生产，建设文明企业，公司成立了环保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实施、协调、督查公司环保相关工作。因公司组织机构发生变化，现调整环保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具体如下：

组长：冯建光

副组长：刘先国

组员：韦宗平、梁则文、林遥、胡兵、赵勇、吴开山、王权、滕泽远、圣延华、张锦宝、邢朝兵、李雷雷、孙汇屏。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

主任：刘先国

成员：邢朝兵、胡健鹏

二〇一七年九月十六日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340225010086

编号: 油/水混合物 - 2018 - 0101

安徽省工业危险废物管理台帐

单位名称：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公章）

声明：我特此确认，本台帐所填写的内容均为真实。本单位对本台帐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内容不实的后果。

单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签名：冯建光

安徽省环境保护厅制

危险废物基本信息:

废物名称: 油/水混合物　废物代码: HW09　累计贮存量: 2.988吨

产生源: 连铸连轧、拉丝　产生工序: 轧制、拉丝　废物嗅、色: 黄褐色、无味

废物形态: ☐固态 ☑半固态 ☑液态 ☐气态 ☐颗粒状 ☐粉尘状 ☐_____(自填)

危险特性: ☐易燃性 ☐反应性 ☐腐蚀性 ☑毒性 ☐感染性 ☐_____(自填)

产生设施地址: 芜湖市无为县泥汊镇蒋家湾大桥旁　邮编: 238300

包装情况: 170L 圆铁桶 、塑料编织袋

危险废物流向基本信息:　日期: 2018 年 1 月 1 日

自行贮存情况: 本厂区内

自行利用情况:

自行处理处置情况:

委托贮存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委托利用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委托处置单位名称: 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 李峻松　联系电话: 13013112188

地址: 马鞍山市雨山区向山镇陶村　邮编: 24300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环保制度汇编

二0一八年一月

目　　录

环保责任制度

环保设备（设施）日常保养和维护制度

日常环境污染处罚制度

环保日常巡查制度

废气、水、噪声控制管理规范制度

环保应急处理方案制度

环保培训教育制度

危险废物管理制度

一般工业固废管理制度

环保责任制度

一、目的和范围

1．目的

为落实环境保护的基本国策，为切实做好环境保护工作，促进公司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的同步增长，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有关规定，特制定本制度。

2．适用范围

本制度适用于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工作。

二、管理要求

1．总经理职责

1） 总经理是公司环保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对公司的环保工作总负责。

2） 贯彻落实环保工作的方针政策，严格执行国家和各级政府的有关环保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3） 负责建立并落实全员环保目标责任制，督促层层落实环保工作责任制。

4） 加强对职工进行环保知识教育培训，并接受环保知识教育考核。

5） 负责建立健全环保管理网络、环保机构，配备专兼职环保管理人员。

6） 确保环保资金投入，减少污染影响。

7） 组织制定环保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

8） 负责环保事故的调查工作。

9） 及时如实上报环保事故。

2．技术部长职责

1）依据国家和各级政府的有关环保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深入抓好公司的环保工作。

2）落实好两个“三同时”，即新建项目的“三同时”及环保工作“三同时”。

3） 组织职工进行环保知识教育培训。

4）保证环保设施开工率达 100%。保证工作环境有毒有害气体排放控制在国家规定的范围内。

4） 定期主持召开生产环保专题会议。

6） 合理利用环保资金，使资金利用达到良好的效果。

7）组织落实环保事故的调查工作。

3. 项目（环保科）科长职责

1）严格贯彻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法规、政策及地方政府有关环境保护的规定。

2）负责组织制定公司环境保护的目标及“三废”治理计划，并提出实施规划的具体方针和措施。

3）监督检查执行“三同时”规定的情况，参加建设项目环保及其设施的验收工作。

4）加强环保设施管理与维修，避免环境污染事故，保证环保设施开工率达 100%。保证工作环境有毒有害气体排放控制在国家规定的范围内。

5）负责对各部门环保工作开展情况的检查。

6）建立制度、制定、档案和其它基础工作。

7） 参加环保污染事故的调查和处理工作。

4. 专职环保管理员职责

1） 监督检查贯彻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法规和有关“三废”的治理方针、政策。

2） 负责制定“三废”治理年度计划，并提出实施规划的方针和措施。

3） 参加公司建设项目、技改项目的验收工作，并有权进行监督。

4）加强环保设施管理与维修，避免环境污染事故，保证环保设施开工率达 100%。保证工作环境有毒有害气体排放控制在国家规定的范围内。

5）宣传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有关规定和环保知识。

6）负责向环保部门及上级公司报告污染物排放情况，污染防治设施

运行情况，接受环保部门及上级公司的指导和监督，并配合环保部门监督检查。

4. 各部门及车间负责人职责

1) 各部门负责人是本部门防治污染的第一负责人，在环保、污染物治理等方面要切实做到布置、检查、总结生产的同时，布置、检查、总结环保工作。

2) 各部门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对公司所有环保设备、除尘设施的正常使用管理责任，对因环保设备、设施事故造成的环境污染事故负总责。

3) 生产部门要根据公司污染物排放情况，制定本单位、岗位的控制指标，并作为操作规程和生产岗位责任的重要内容，控制情况应记入相应台帐。

4) 生产部门要督促车间加强生产设备管理，提高设备完好率，消除跑、冒、滴、漏，不断降低原材料消耗及“三废”排放量，加强异味治理工作，确保厂界无异味。

5) 负责环保设备、除尘设施的综合管理。定期组织对环保 设备、除尘设施大检查，及时处理环保设备、除尘设施的环境污染事故隐患。

6) 组织制定并实施环保设备、设施管理方案，建立健全环 保设备、除尘设施台账，认真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方针、政策、法律、标准和公司的规章制度，有计划地解决环保设备、除尘 设施等污染事故隐患。

7) 负责建设项目、技改项目施工期间对施工单位的管理， 督导施工单位编制有关环保措施及并对执行落实情况进行监督。

8) 各车间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对本单位所有环保设备、除尘设施的正常使用负设备专业管理责任，对因环保设备、设施事故造成的环境污染事故负总责。

9) 组织制定和落实所管辖范围内的环境管理制度、环保设备设施操作规程，负责解决所管辖范围内环境保护方面出现的问题和环境事故隐患。

负责所管辖范围内的环保设备设施的日常维护，保证正常运行，并建立环保设备设施运行台账和记录。

10) 负责所管辖范围内的污染物的管理，不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并建立污染物储存、转移台账和记录。

11) 负责本单位三废、噪声等环保治理设施检修、维护、保养等专业管理工作，落实设备大中修期间相关环保措施。

12) 定期组织召开本单位环保设备、设施治理工作会议，总结治理工作存在的问题，研究制定并实施切实可行的行动方案。

5. 全体员工环保职责

1) 保护环境，人人有责，公司的每个职工都应在自己的岗位上认真履行各自的环保职责，对本岗位的环保工作负直接责任。

2) 针对化工企业“三废多，污染强”的行业特点，不断提高环保意识，严细认真地做好各项环保工作。

3) 认真学习和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的各项环保规章制度，自觉遵守环保工作的各项禁令和规定。

4) 严格执行生产操作规程及各项管理制度。

5) 严格执行本岗位的“三废”处置规定，不得随意丢弃、放弃和私自处置。

6) 正确分析、判断和及时处理各种事故苗头，把环保事故处理在事故萌芽状态。在事故发生时，及时如实地向上级汇报，按事故预案正确处理，并保护好现场，做好记录。

6. 附则：

本制度由技术部负责起草、制订，并于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一日起执行。

环保设备（设施）日常保养和维护制度

为加强废水、废气等环保设备（设施）的日常保养和维护的管理，明确相关部门职责，特制定本制度。

一、责任部门：

机修车间、各生产车间。

二、部门职责：

1、机修车间：

1.1 确定日常保养和维护的责任人，并做好相关记录；

1.2 对环各类保设备（设施）泵及空压机需定期加油，一般水泵 1 个月加一次润滑油，空压机 2 个月加一次油，半年换一次油；

1.3 仪器仪表要定期进行检查、校正、保养、维护；

1.4 定期检查电器元件、气动元件，发现不正常的应及时更换；

1.5 对风机叶轮、传动轴每年进行一次动平衡校正，传动轴每月加油一次，半年换一次油；

1.6 环保工每班对运行设备、仪表情况进行检查，发现不正常应及时报修，并做好运行记录；

1.7 加药箱内药剂不得渗漏到地面上，保持环境现场；

1.8 发现调节池水位超过规定要求时，应立即报告，及时进行处理；

1.9 保持环保处理设施及环保池周围现场卫生清洁。

1.10 其它需保养和维护的事项。

2、各生产车间：

2.1 确定环保处理设施每班日常负责人对设备的运行状况进行检查、记录；

2.2 对环保处理设施周围的现场卫生进行清理；

2.3 发现环保处理设施出现故障时，应立即停止运行，生产设备不得加料，并及时报修。

三、附则：

本制度由技术部负责起草、制订，并于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执行。

日常环境污染处罚制度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有关规定，加强各部门环境保护工作的领导，进一步落实环境保护工作责任制，明确各部门日常环境检查内容，提高全体员工的环境保护意识，防止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特制定本处罚规定：

一、责任范围：

1、各车间内部保持卫生、整洁，地面不得有明油、乳化液等；

2、原料堆放场地要保持清理干净、地面无渗油现象；

3、固废贮存场所要保持清理干净，分类贮存堆放，标识清楚；

4、道路及周围绿化带要保持清理干净、无明油、纱头、手套、污染物；

5、生产使用设备无“跑、冒、滴、漏”现象；

6、车间内部存放炉渣、石棉、含油手套等危险废物的环保专用桶应摆放整齐、干净并贴有完整的危废标识；

7、各车间对危险废物进行有效管理，及时将其收集到要环保专用桶中或在规定的区域码放整齐；

8、环保专用桶中危险废物存放较多，要及时和技术部联系转移到危废库中；

9、所有明铜应在规定的区域摆放整齐，明确标示为“明铜”；

10、竖炉炉台、溜槽扒渣处、换辊地面等应清理干净，炉台上环保收集桶标识完整，不得混放

11、环保处理设施严禁废水外溢；

12、食堂、厕所、浴室及周围要每日清理干净。

二、处罚规定：

1、生产使用设备发现存在“跑、冒、滴、漏”现象，扣罚相关责任人50元／次，部门主管100元／次；

2、生产中产生的危险废物未按要求贮存堆放，扣罚相关责任人50元

/次，部门主管200元/次；

3、对规定中检查发现存在问题并提出限期整改而未按要求整改到位的，扣罚相关部门主管50元/次；对延期整改则扣罚相关部门主管100元/次；对拒不整改的部门交公司处理；

4、因日常环境管理不到位，造成环境污染，被环保部门受处罚，给公司带来经济损失，则按经济损失、情节轻重给予相关责任人进行处罚；

5、对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引起人身伤亡或造成巨大经济损失的部门或个人，应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处理，构成犯罪的，移交刑事、司法部门处理。

三、附则：

本制度由技术部负责起草、制订，并于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执行。

环保日常巡查制度

一、目的：为确保环保达标排放，保证生产正常运转，特制订本制度。

二、适用范围：适用于公司范围内的环保巡查。

三、职责：

1、技术部组织生产部每月对全公司进行一次环保大检查；

2、各部门主管是环境保护的第一责任人，每月不低于二次对本部门进行一次环境现场的检查；

3、班组长每天对本班组工作岗位进行日常环境现场巡查。

四、其它要求：

1、对环保大检查应做好现场检查记录，对检查、巡查中发现的环保问题以《通报》的形式下发并要求整改部门进行整改；

2、各部门的环境现场检查、巡查要有记录，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五、工作程序：

1、检查范围：各车间生产现场、设备的跑冒滴漏、固废堆放场所、厂区道路及周围绿化带、污水和废气处理设备等。

2、检查内容：

（1）、排放口及雨水井水质情况；

（2）、环保隐患的整改情况以及防范措施的落实情况；

（3）、环保标志、标识情况；

（4）、环保知识的宣贯情况。

六、附则：

本制度由技术部负责起草、制订，并于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执行。

3.3.2 厂区内禁止任何车辆鸣喇叭。

3.3.3 空压机等设备在运行时会产生较高的噪声，机修应加强对设备的维修与保养，减少设备的故障性噪声，这些设备在工作时，尽可以关闭区域内的内窗，以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排放。

3.4 监测结果的处理：

3.3.1 当实测值≤内控标准时，监测报告由技术部汇总存档。

3.3.2 当实测值>内控标准时，技术部会同生产部、技术科等相关部门对不符合项目进行评审，并按规定程序限期整改。

3.3.3 整改完成后进行复测，如实测值≤内控标准时，复测结果按 3.3.1 处理。

3.3.4 如内控标准>实测值〈国家标准或地方标准时，按 3.3.2 处理。

3.3.5 当实测值>国家标准或地方标准时，经技术部分析如在短期内无法解决的，报地方环保局寻求对策。

3.5 本公司的废气排放标准执行 GB16297 中二级标准，污水排放标准执行 GB8978-96 中一级标准，噪声执行标准为 GB12348 中三级标准。

4. 相关记录

4.1 《环境控制点监测记录表》EB0501-02

5. 附则：

本制度由技术部负责起草、制订，并于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执行。

环保应急处理方案

一、目的：

为加强环境保护工作，明确相关部门职责，提升在发生环保事故时的处理能力，防治环境受到破坏，特制定环保应急处理方案：

二、责任范围：

1、机修车间负责废水处理设施应急处理工作；

2、车间负责车间内环保处理设施应急处理工作；

3、各车间负责设备的跑冒滴漏、地表面及地下水等应急处理工作。

三、处理措施：

（一）、废水：

1、熟悉和掌握环保处理设施运行的操作规程、易产生的故障点、药剂配比，调节池、清水池和污泥池的最高限位；

2、当环保处理设施发生故障时，应立即停止使用，第一时间向请机修维修工到现场进行检查、维修，直至故障排除并得到技术部门验收通过后后方可开机使用和组织生产；

3、遇到雨季时，要做好防范措施，减少产生污染设备的运行时间，限制生产量，环保操作工要密切关注调节池的水位，防止超过最高限位；

4、遇到特大雨季时，应全面停止产生污染设备的生产，将采取积极的应对措施，堵住调节池的最高限位口，阻止调节池的水向外界泄漏；

5、做好各相关应急处理措施的记录工作。

三、附则：

本制度由技术部负责起草、制订，并于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执行。

环保培训教育制度

1、目的和范围

1.1 目的

为提高公司员工环境保护的意识，防止和减少各类环保事故，制定本制度。

1.2 适用范围

本规范适用于公司员工环保意识的培养。

2. 管理要求

2.1 本制度适用于公司各单位和部门，与公司形成劳动关系的人员，进入公司各单位和部门的外来承包商施工人员、参观和实习的人员。

2.2 公司技术部负责对各单位和部门的安全教育培训工作，并实施指导、检查和监督。

2.3 公司主要负责人是本单位环保工作第一责任人，对公司的环保工作全面负责。技术部为公司环境保护管理主管部门，车间安全员兼环保员。

2.4 新入厂的职工上岗前必须进行环保知识培训，主要内容为：

2.4.1 国家法律法规及上级部门规章制度；

2.4.2 环保知识；

2.4.3 公司环保情况及物料危险特性介绍；

2.4.4 公司环保事故应急预案以及预防事故的基本知识；

2.4.5 环保设施、设备岗位操作规程；

危险废物管理制度

1、目的与范围

为了加强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的管理，防止危险废物污染环境，保障人身健康，促进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根据国家有关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特制订本制度。适用于公司范围内危险废物的产生、收集、储存、转移和处置等活动。

2、职责

2.1 各部门（车间）负责本部门（车间）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收集、分类、标识和数量。

2.2 危废库管理人员负责危险废物的贮存和出入库台账登记。

2.3 技术部环保管理人员负责对危险废物转移申请、检查和档案管理。

2.4 技术部环保管理人员负责对危险废物转移处置并按照危险废物处置协议，委托给有资质的危废经营单位处理处置。

3、危险废物的管理

3.1 危险废物由公司产生部门收集，贴上标签，标签上必须有危险废物名称、编号、危险性、日期及重量，然后送入公司危险废物储存场所办理入库手续。

3.2 在存放期内，技术部管理人员必须进行入库登记、分类存放、巡查和维护。

3.3 危险废物存放期限到达前，技术部管理人员必须按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程序进行转移并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4、相关记录

《危险废物转移申请》、《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危险废物登记台账》

5、危险废物管理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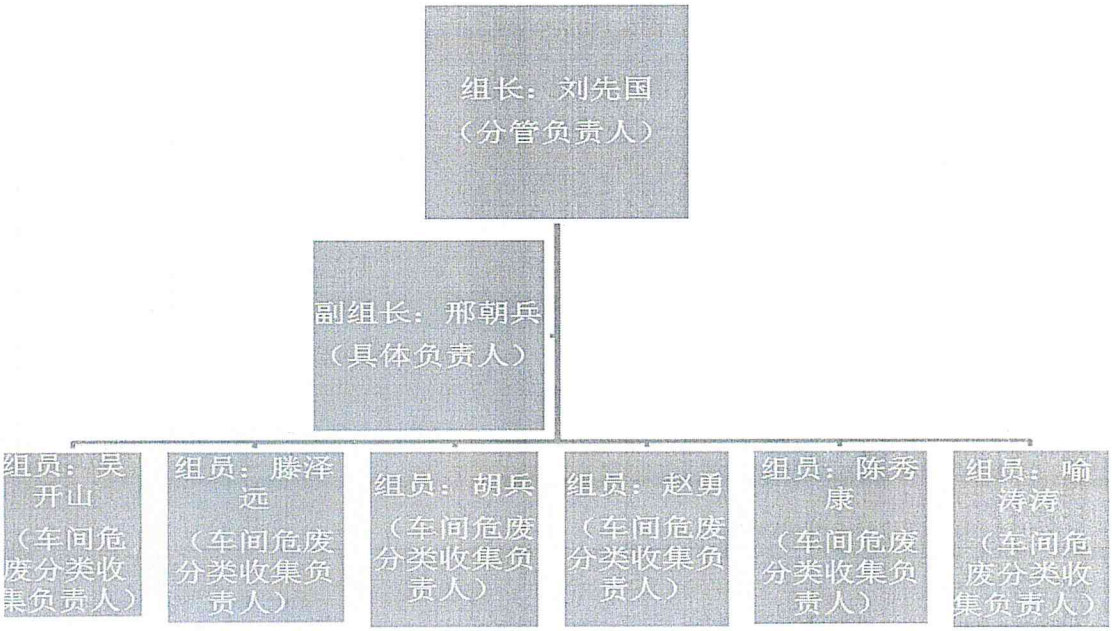

6、本制度执行中的具体问题，由公司技术部负责解释。

7、本制度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2018 年 7 月 1 日

一般工业固废管理制度

1、目的

为加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管理，保护生态环境，保障人体健康，维护公共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结合本公司实际，制定本制度。

2、一般工业废物类别

主要是指本公司在生产中产生的包装材料的废旧金属、废塑料、废纸等，属于可回收利用的一般固体废弃物。

3、职责

各部门（车间）负责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分类、收集、转移运输入库，仓库负责外售。技术部管理人员按所产生的种类、数量、及时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并做好台账记录。

4、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集、存放、处置

4.1 各车间、库房应按照废弃物分类，设定临时放置点，并分别设置明显标识。

4.2 废弃物产生后，应按照不同类别和相应要求及时放置到一般固废库。

4.3 一般固体废弃物的处理应优先考虑资源的再利用，减少对环境的污染。可回收的废弃物由各部门（车间）安排人员整理，再由仓库外售给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4.4 委托处理

技术部应与被委托单位签订委托回收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协议，

明确双方职责和在运输、利用及处置过程中的要求和注意事项。

4.5 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的处理记录

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的处理记录应记录在《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台账》中。

5、一般固废管理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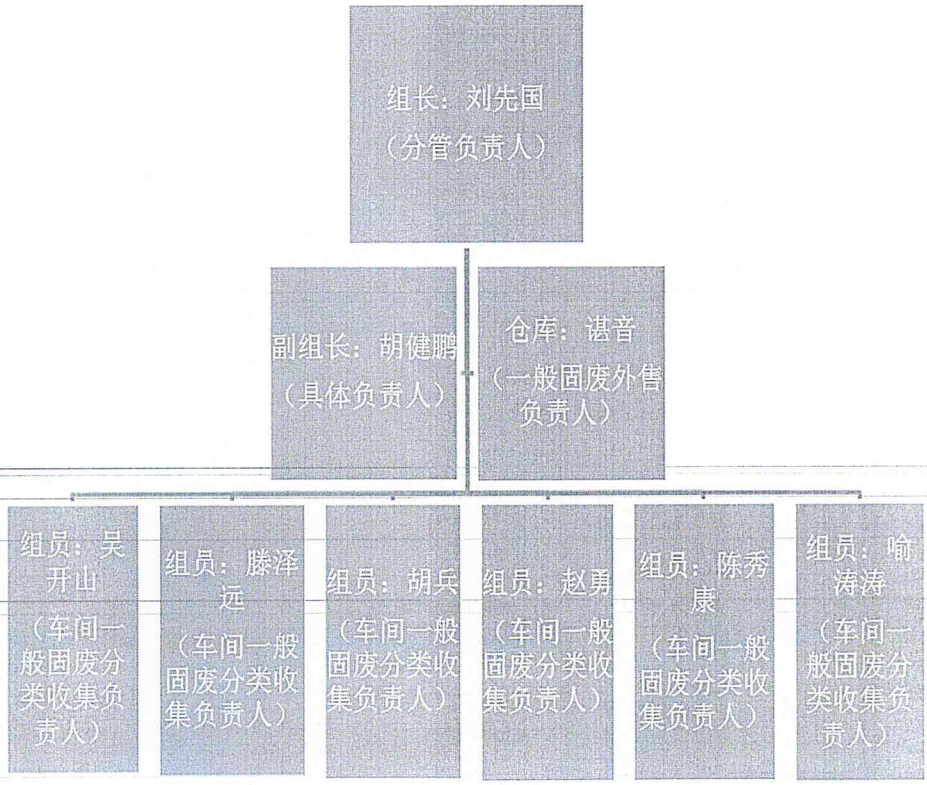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2018 年 7 月 1 日